人的创世纪

VISIT…

人的创世纪

——文化人类学的源流

张 猛 顾 昕 张继宗 编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成都

责任编辑：安庆国
特约审稿：樊洪业
封面设计：戴士和
封面画：戴士和 夏小万
装　帧：盛寄萍

走向未来丛书

人的创世纪

张　猛　顾　昕　张继祖　编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960mm　1/32　印张 10.5　插页 5　字数 159 千
1987年6月第一版　1987年6月第一次印刷
ISBN7-220-00 24-3/C·16
统一书号：17118·159　印数：1—123,500

定价：1.82 元

编者献辞

《走向未来》丛书和读者见面了。

她凝聚着我们的心血和期望。

我们期待她能够：展现当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日新月异的面貌；反映人类认识和追求真理的曲折道路；记录这一代人对祖国命运和人类未来的思考。

我们的时代是不寻常的。二十世纪科学技术革命正在迅速而又深刻地改变着人类的社会生活和生存方式。人们迫切地感到，必须严肃认真地对待一个富有挑战性的、千变万化的未来。正是在这种历史关头，中华民族开始了自己悠久历史中又一次真正的复兴。

在艰苦而又富有生命力的改革道路上，我们坚定了马克思主义的信仰，理解了科学的价值，并逐步深化了对我们时代和民族的认识。今天，我们听

E59 E 1 26

从祖国的召唤，热情地投身于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潮流。

马克思有一句名言："思想的闪电一旦真正射入这块没有触动过的人民园地，德国人就会解放成为人。"* 今天，照亮我们民族的思想闪电，就是马克思主义、科学精神和我们民族优秀传统的结合，以及由此开始的创新！

《走向未来》丛书力图从世界观高度把握当代科学的最新成就和特点，通过精选、咀嚼、消化了的各门学科的知识，使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能从整个人类文明曲折的发展和更迭中，理解中华民族的伟大贡献和历史地位，科学地认识世界发展的趋势，激发对祖国、对民族的热爱和责任感。

她特别注重于科学的思想方法和新兴的边缘学科的介绍和应用；把当前我国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以及文学艺术方面创造性的成果，严肃地介绍给社会，推动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结合。

《丛书》是个新的园地，她将自始至终贯彻严肃认真的学风和生动活泼的文风。

《走向未来》丛书，从她一开始就受到老一辈共产党人关怀，受到学术界前辈的热情支持。

---

*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1卷，第15页。

约四百年前，弗兰西斯·培根在《伟大的复兴》一书序言中，曾经这样谈到书中描述的对象，他“希望人们不要把它看作一种意见，而要看作是一项事业，并相信我们在这里所做的不是为某一宗派或理论奠定基础，而是为人类的福祉和尊严……。”我们怀着真挚的感情，把这段话献给《丛书》的读者，希望广大读者关心她、批评她、帮助她。

让她成为我们共同的事业。

《走向未来》丛书编委会

一九八三年六月于北京

前　言

我们进入了一个空前的时代。科学技术的巨大进步，在给人们的衣食住行带来难以置信的变化的同时，也使人类的高速建设与瞬间破坏的能力得到极大地加强。今天，人类的选择已经直接影响着人类文化的进化，影响着人类的未来。

人是有智慧的动物，人类文化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在某种意义上，人类文化对人的选择起着至关重大的作用。第二次世界大战对于世界人民，“十年浩劫”对于中国人民，都是人类历史上最惨痛的教训。人们痛定思痛，在重新审视当今社会的政治、经济、法律等领域的同时，也开始把目光投向更为广阔的人类文化背景，探讨文化变迁与社会进步的关系。我们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理解当前国内理论界方兴未艾的“文化热”，并以绵薄之力，编写了这本小册子，以作刍荛之献。

文化人类学，作为一门探讨人、人性、人类文化、人类行为的科学，其一百多年来的研究成果及近几十年来的发展，至今还很少为国内读者所了解。而这一百多年的岁月之中，文化人类学家们遍布世界各大洲的行踪，也鲜为人知。正是这些不辞辛苦的学者出没于高山林莽之中，往返于都市乡村之间，从浩如烟海的民间神话、历史传说以及社会风俗、儿童游戏、宗教仪式中考察人的感情、意愿、个性特性、价值取向与行为准则。他们常常深入到一个村落、一条街道、一所学校、一个群体、一个民族、一个社会作艰苦细致的人类学考察。他们当中尽管有些人带有民族偏见，有的工作流于浮泛，有些观点失之偏颇、结论武断，但他们几代人始终如一地坚持的比较方法和探索精神，他们献给全人类的丰富的第一手研究资料，却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文化人类学就象一条奔涌的大江，其发源于原始森林的涓涓溪流，一泻千里，茫茫九派流渗每一寸田野。这本小册子把着眼点放在文化人类学的当代发展上，就是想展现这一学科茫茫九派的雄伟气度。

本书的编著者是文化人类学的初学者和探求者，水平有限，难以完整地把握文化人类学的精华，书中的错误、纰漏及其他不妥之处难以尽免。

令人欣慰的是，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一些研修人类学的青年同志的支持和鼓励，他们肯定了我们工作的意义，并在资料和构思上给予我们极大的帮助，我们须在此表示感谢之意，但因为要尊重他们本人的意愿，不能一一记下他们的名字。

我们期待着读者的批评指正，也盼望着文化研究的蓬勃展开和深入。

编 著 者

1986年7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人类、文化、文化人类学…… 1

1-1 人类学的两大分支……5
1-2 文化人类学的定义、范围和研究方法……9
1-3 文化人类学与其他社会科学 ……15
1-4 文化人类学与生命科学 ……20

第二章　文化人类学发展简史……25

2-1 早期进化论学派 ……29
2-2 社会学派 ……33
2-3 历史学派 ……36
2-4 英国功能主义学派 ……42
2-5 当代文化人类学 ……45

第三章　化石文化与“文化化石” ……49

——对无文字社会的研究……49
3-1 原始物质文化 ……53

3-2 人类语言与人类文化 ……67
3-3 原始精神文化 ……74
3-4 婚姻、家庭 ……86

第四章 文化与个性……99

4-1 文化与个性——概念和历史……102
4-2 早期的研究……109
4-3 国民性的研究……126
4-4 文化与个性研究的应用……139

第五章 文化与本能……153

5-1 人的侵犯性……156
5-2 自杀——侵犯性的内向……166
5-3 战争——人类文化最危险的成果……169
5-4 两性差异与妇女问题……177
5-5 文化与种族差异……185

第六章　文化人类学与当代社会 ……205

6-1 应用人类学的兴起……209

6-2 面向应用的边缘科学……214

6-3 都市发展与都市人类学……325

6-4 乡村发展与文化人类学决策……233

6-5 文化人类学与全球发展……238

第七章　文化进化与文化变迁 ……241

7-1 文化的价值观与文化相对主义……244

7-2 科学进步与文化进化……251

7-3 “适应”的概念与文化生态学……267

7-4 文化的影响与变迁过程……282

结束语 ……297

附录：文化人类学大事记 ……301

人名索引 ……304

主题索引 ……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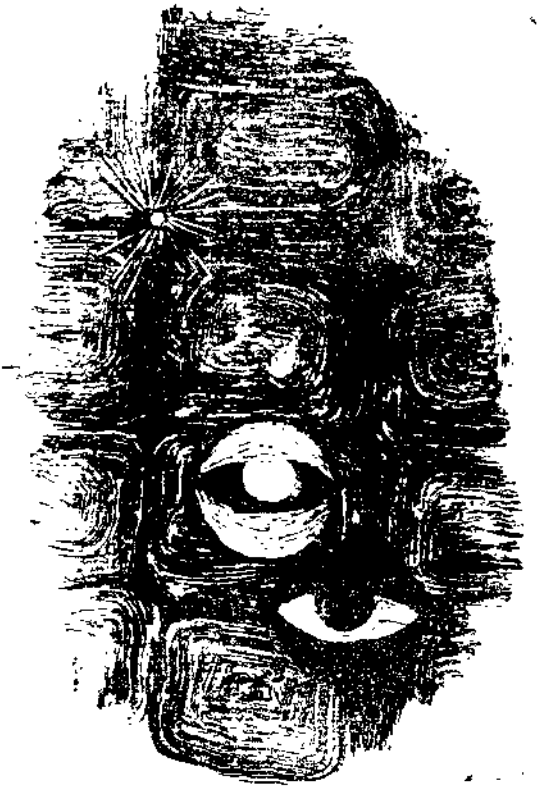

第一章
人类、文化、文化人类学

人类学是唯一能够广泛透视种种文化经验的学问，又具备兼跨生物科学与社会科学的基础，因此有资格对人类、人性、人的生活方式提出问题并加以研究。

——基辛（Roger M·keesing）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德意法西斯的铁蹄践踏着欧洲大陆（瑞士、瑞典等中立国除外），孤岛英国成为反法西斯战争的基地。1941年，美国宣布参战，其大批官兵首先在英国集结。然而，却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即英国人与美国人之间发生了一些摩擦。美国人总觉得英国人自高自大，有话不直接说，总是用居高临下的保护人的口气说话；英国人又觉得美国人太爱表现自己，什么话都要先说出来，夸夸其谈，自我吹嘘。更有趣的是，美国官兵同英国女郎一接触，双方都指责对方"不道德"。这种摩擦自然会直接影响英美的团结合作，同时也

不利于英美的共同作战。

实际上，这就是英美文化的冲突。在这紧急的时刻，一位女科学家开始忙碌起来。她到处演讲，在报纸上撰写文章，发表广播谈话。她细致入微地向英国人讲解美国人，让英国人了解美国文化。她为增进英国人与美国人之间的相互了解付出了自己的辛勤劳动，从而也为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做出了贡献。这位鲜为人知的无名英雄就是美国的文化人类学家玛格丽特·米德。

今天，当锁国多年的中国再次打开国门的时候，西方文化和中国文化的冲突再次爆发。这种冲突既广泛又深刻。这是中国在近百年的现代化进程中文化变迁的继续，而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历史实际上是充满着文化冲突的历史。中西文化的冲突远比英美文化的摩擦复杂和深刻，探究其根源更需要我们对人类文化的发展有深刻的理解。如果说，四十年前米德的工作为人类战胜法西斯主义立下了功勋，那么在今天，理解文化人类学，对于促进占人类四分之一人口的中华民族走向现代化的意义也是不应低估的。

1-1 人类学的两大分支

人类学（anthropology），一门研究人类自身的科学，具有悠久的历史。人类学的研究可以上溯到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这位伟大的思想家曾经说过这样一句名言："人是政治的动物。"随着科学的发展，时间和空间的变化，人类学本身的内涵和外延也发生了变化。不同学派、不同学者之间的看法和意见也不尽相同。以下是世界上几种著名的百科全书的解释。

《涵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人类学，它的名称从词源学上来说是'人的研究'——它是关于人类研究最全面的学科群。这种全面性在于人类学与整个人类社会的地理学的和年代学的范围相关联，其研究课题的兴趣面包括如语言、社会结构、审美的表达和信仰体系这样一些完全不同的领域，事实上人类学是人类科学中唯一研究人类体质和文化两个方面的学科。"①

《大不列颠百科全书》："从词的来源看，人

① 《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第1卷，1968年版，第304—305页。

类学是人的科学。实际上，人类学仅仅是人类各种科学中的一门科学，它把这样一些学科综合在一起，这些学科的共同目的是在居民的生物特征和文化特征的基础上描述人、解释人，并通过时间的推移来强调这些居民的变异和进化。以种族概念代表人类学的一个方面，文化概念代表人类学的另一方面，虽然这两个概念的含义仍然有分歧，但是这些概念无疑是人类学家词汇表中最普通的概念，两方面都受到特别的重视。”①

《美国百科全书》：“人类学是从生物学的观点和文化的观点来研究人类。涉及到把人类当作一个动物那部分的人类学称为体质人类学，涉及到生活在社会之中的人类所创造出来的生活方式的那部分人类学称为文化人类学。”②

《日本中文大辞典》：“人类学，是研究人类一切问题的科学。内容包括下列诸问题：一、人类的特征；二、人类的地位；三、人类的由来；四、人类的系统；五、人类的地理分布；六、各种族性质的异同及其原因；七、人类的文化；八、人类的改良。因此与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

① 《大不列颠百科全书》第1卷，1984年版，第968—969页。

② 《美国百科全书》第2卷，1980年版，第43页。

地理学、遗传学等均有密切的关系。"①

《苏联大百科全书》："人类学是关于人类起源和演变、人类种族的形成和人类体质结构的正常变异的科学。"②

由此可见，对人类学的定义、研究对象和范围，主要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意见认为人类学是人类研究的最全面的学科群，它包括体质人类学和文化人类学两大类；另一种意见认为人类学是研究人类体质的科学，也就是体质人类学或自然人类学。英美等国家及受其文化影响较深的日本持第一种观点，苏联等一些欧洲大陆国家则持第二种观点。

事实上，最初的人类学正是包含了体质人类学和文化人类学两个方面的综合研究。十九世纪中叶，法国自然史博物院举办的"人类学讲座"，其中有许多内容把人类体质、人类社会和人类心理等方面的研究包括在内。后来，为了适应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新形势，特别是适应资本主义国家统治和开发殖民地的需要，人类学家越来越多地开始侧重于对人类的社会文化方面进行研究。正如美国人

① 《日本中文大辞典》第1卷，1982年版，第757页。

② 转引自中国人类学学会编：《国外人类学》（二），1981年，第1页。

类学泰斗鲍亚士（F·Boas，1858—1942）所言："人类学所研究的人类，是将其当作社会的实物。"①

体质人类学与文化人类学是密不可分的。人类固然是从动物界中分化出来的，具有自然属性；但是人类自从动物界中分化出来之时，就超出了动物，就具有了社会属性。人类从动物界分化出来的过程，就是人类创造原始物质文化的过程。而人类最完整的发展史，实质上就是人类以物质进化为基础的波澜壮阔的文化发展史。人类创造出光辉灿烂的文化，然而人类的行为又无时无刻不受文化因素的制约。没有文化的人类是不存在的，作为研究人类发生、演化、发展的科学，就必然要研究人类的文化。因此，离开人类文化研究的人类学是不可想象的。

自十九世纪中叶，人类学就正式划分为两大分支——体质人类学（physical anthropology）和文化人类学（culture anthropology）。以后，这两大分支在不断发展和深化。在学科分化的同时出现了许多新的跨学科的和综合性的研究。在当代，人类学更是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衍生出众多的应用人类学，如政治人类学、经济人类学、城

① 转引自《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第2卷第73页，1968年版。

市人类学、法律人类学、教育人类学等等。（见图1.1。）

1-2 文化人类学的定义，范围和研究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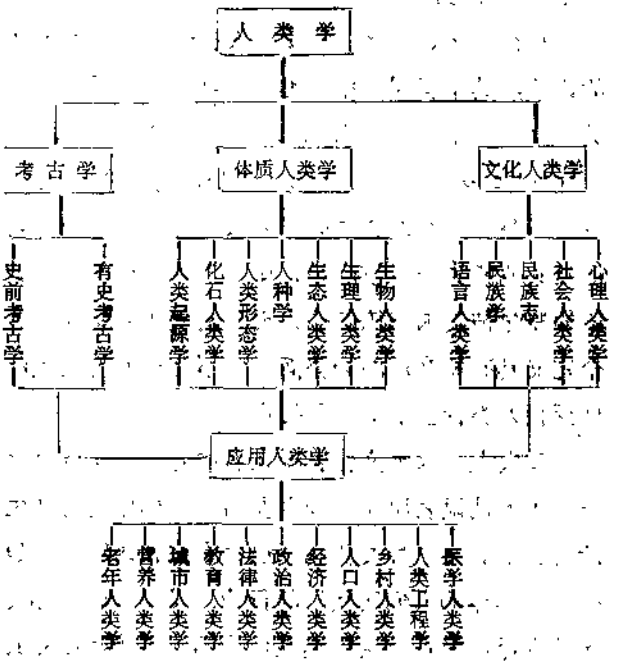

人类学分科体系（图1.1）

给文化人类学下一个定义是很难的。《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上的定义是："文化人类学是人

类学的主要部分，是研究人类文化的科学。除了那些与人类生物学以及与生物和文化因素的相互作用有更直接联系的东西之外，文化人类学包括了所有研究人类的学科。它的主要概念就是文化和关于文化的定义，这一定义揭示出文化人类学的范畴及其主要研究方法。”①

那么什么是文化呢？文化人类学家有各种各样的说法，其中英国文化人类学泰勒（E·B·Tylor）第一个给出了文化的明确定义：“文化或文明（culture or civilization），是作为一个社会的成员所获得的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习俗及其他能力与习惯的综合体。”② 这种文化综合体的概念被美国与德国的人类学家所普遍接受。这个定义具有相当广的涵盖面，它不加任何价值判断地泛指人类社会生活的所有产物。

事实上，人类文化表现在各种各样特定的文化上，也就是说表现在一些主要的人类群体的特殊生活方式上。某一种文化和一般的文化相比较，它包括一个群体的人们所使用的行为、思维、感情和交流的选择性模式。这些模式使他们的行为得以和其

① 《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1968年版第313页。

② E·B·泰勒：《原始文化：神话学、哲学、宗教、艺术和风俗发展的研究》1958年版（初版1871年）第一卷，第1页。

他群体的行为区分开来。任何一个保持了历史一致性的种群都可以被认为有自己的文化。每一文化的参与者们不仅使用着特殊的工具、价值观、思想和语言，而且保持着他们文化组成部分的清晰的脉络。美国人类学家林顿（R·Lintor）曾对特定的文化给出了一个定义："一个文化是习得的行为的构造（configuration）与行为的结果，其要素由一个特定社会的成员所共享和传播。"①

一般认为，文化是人类所独有的。只有人类能够给其同伴传递大量的信息和积累的经验，文化使人类得以从其他动物世界中区分开来。但是最近的关于非人类灵长目动物的研究对这一观点提出了有力的挑战。这些研究指出，非人类灵长目动物对工具和社会通讯的初步运用也许包含了模拟学习的行为。

文化概念继续指导着美国和德国的人类学家的理论探讨。1920年之后，尤其是在拉德克利夫—布朗（A·R·Radcliffe-Brown）之后，英法的社会人类学家倾向于划清文化与社会的界限。第一个使用社会人类学（Social anthropology）这一名称的是弗雷泽爵士（Sir J·G·Frazer），他在1908年

① 转引自J·J·霍尼格曼《文化人类学与社会人类学手册》1973年英文版，第2页。

于利物浦大学的一次讲座中首先使用了这个词。社会人类学的真正开创者是英国著名人类学家拉德克利夫—布朗。在社会人类学中，“社会结构”这一概念取代了文化的位置，拉德克利夫—布朗把“社会结构”定义为社会关系网或系统，包括持续的社会群、分化的社会阶级和社会控制。①

那么，文化与社会结构的差别是什么呢？“就个人对其世界的分界、情感表达、判断的决定等角度而言，在文化层次上有信仰和表现性的象征框架；在社会的层次上，存在着互动行为的进行过程，其固定的形式就是社会结构。就人类对其经验的解释和行动的指导的角度而言，文化是一种意义构造（fabric of meaning）；社会结构则是行动所采取的形式，即社会关系真正存在的网络。因此，文化和社会结构只不过是同一现象的两种不同的抽象概念。”②

三十年代，美国人类学家也热衷于区分社会和文化。美国文化人类学家认为文化是生活的价值取向的设计，而社会结构则是人们为实现这一设计的有序安排。由此，美国产生了一个“文化类型”学

① 参见《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第8卷1968年版第590页。

② C·戈兹（Gerfz）《礼仪与社会变迁》，载《美国人类学家》第59期（1957年），第33—34页。

派。事实上，美国人类学家的“文化类型”和英国人类学家的“社会结构”这两个概念的差异仅仅是语义上的，真正的差异在于两个学派的分析框架不同。

因此，无论在概念上有多大分歧，从最广泛的角度来看，文化是指人类的主要行为特征。文化人类学的中心任务，就是研究人类群体之间的行为的异同，描述各种不同文化的特征以及这些群体所特有的稳定、变化、发展的各个过程。文化人类学研究的范围包括从人类生涯的开端直到当今的伟大运动的所有人类的社会行为。“文化人类学家研究所有的文化，无论是部落社会的文化，还是复杂的文明社会的文化。每一行为方式不管是理性的，非理性的或者荒谬的都要经过考察。要考虑一种文化的各个方面，包括应付自然环境的技术和经济手段，与其他人发生关系的途径、艺术和宗教的特殊经历。不仅要研究某几个方面的活动，而且要研究它们之间令人特别感兴趣的相互关系。例如，家庭结构与经济力量之间的关系、宗教活动与社会集团之间的关系、日常生活与巨大的成就、普通的村民和出类拔萃的首领，都同样在文化人类学家的研究范围之内。”①

文化人类学的基本研究方法包括全面观察法、

① 参见《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1968年版第一卷第313页。

实地研究法、比较法和发展概念法。

全面观察法 采用这种方法，人们在选择研究一种人类学行为时，必须全面考察与之相关联的问题。这样，一位研究非洲某一地区经济发展的人类学家会发现，要想对这一地区经济变化的过程进行全面的描述就必须探讨礼仪的始末以及家庭关系的问题。

实地研究法 文化人类学家特别注重通过直接的观察，收集第一手科学证据。那些研究现代民族生活方式的文化人类学家，则深入到这些民族中间，通过参与他们的活动、与他们交谈和观察来了解他们的社会和文化。实地研究法是人类学最有特色的基本研究方法，它是一种观察法，其资料来自现实的广阔天地。这种研究法使得文化人类学家可以既作为参与者也作为观察者的身份深入到一种文化的内部去观察这种文化和使用这种文化。实地观察可以使人类学家把目光集中在对其文化有意义的行为模式上，他会去寻找那些有规律的行为特征的先后次序，注意其在不同情况下的变化。

比较法 比较法在文化人类学的研究中无时无刻不在使用。例如，当一位文化人类学家在印度的某一村落中研究其社会结构时，他首先了解村民是怎样自己组织起来的，然后通过对比村落里各个不

同的群体，来确认他们之间的异同之处。这种比较法可以运用在所有水平上的分析中。

发展概念法 文化人类学家趋向于从经验证据出发进行理论化，从他们的所见所闻或者从地下挖掘的文化遗物中建立他们的概念。

1-3 文化人类学与其他社会科学

现代文化人类学研究范围之广、研究之深令人叹为观止。作为综合学科的文化人类学与许多社会科学的研究交叉重叠甚至趋于合一；但作为一门独立学科，文化人类学又保持一定的特点。美国俄亥俄大学人类学系教授弗里多（J·Friedl）对文化人类学与其它社会科学的关系做过一个精辟的分析，他指出："最明显的差别就在于人类学的范围要远大于其它社会科学的范围，如经济学只考虑经济行为，政治学只考虑政治行为等等……另一方面，文化人类学与所有这些领域都有关系，它运用比较的观点。而且，对任何一个特定的社会，特别具有把这些领域的行为联系起来的特点。"①

① J·Friedl 弗里多与J·E·菲佛：《人类学：人的研究》，1977年版，第16—17页。

一、文化人类学与民族学

文化人类学与民族学的关系，学术界争论颇多。在苏联、东欧及德、法等欧洲大陆国家中，往往以民族学（Ethnology）替代文化人类学；而人类学特指体质人类学。

民族学是研究民族的科学，是研究现生各民族发展规律的社会科学。这里的民族是广义的，它包括氏族、部落、部族和民族。从学科史上看，民族学的传统是研究比较落后的民族，或称“自然民族”。就某一个国家而言，民族学主要研究对象是少数民族。它往往重视研究每一个具体民族的来源、发展、地理分布、生产活动、生活习俗、民族接触和文化交流等，带有描述性。而文化人类学则更侧重于在民族学研究的基础上提供更为普遍的综合的理论原则，更具有分析性。并且，尤其是当代文化人类学，其视野早已不限于落后民族或自然民族了。许多国家的学术界并没有把人类学（文化人类学）和民族学划等号。例如由英国皇家人类学研究所提议召集的，从1934年开始每隔四、五年召开一次的“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从名称和会议内容上看，既说明这两个学科关系很密切，但又明确提出它们是两个不同的学科。一般认为，民族

学以研究民族共同体为主要对象，文化人类学则以整个人类文化为研究的范围。因此，“从内容上来说，文化人类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比民族学宽广。”①

本书倾向于把民族学看成是文化人类学的重要部分，因而参考了大量民族学的研究成果。

二、文化人类学与社会学

社会学几乎是与人类学共同诞生的。1836年，法国学者孔德（August Comte, 1798—1857）创立了社会学。然而，关于社会学的定义，至今也没有一个定论。一般地说，社会学是研究社会和社会问题的学科。因此，社会学与文化人类学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

关于文化人类学与社会学的区别，有些人类学家从对象和方法上来加以区分。在内容上，文化人类学倾向于研究其他民族的文化，并做比较研究；而社会学一般研究本民族的东西。在方法上，社会学有一整套社会调查方法，而人类学则要到一个民族那里去住一段时间。即人类学的实地调查法与社会学的社会调查存在着差异。

然而，从上述两方面来区分文化人类学与社会

① 中国人类学学会编：《人类学研究》，第4页。

学则未免太简单了。事实上，这两大学科群的分野主要体现在文化与社会这两个概念的差异上。社会学研究更侧重于研究人与人、群体与群体、个人与群体之间的关系，文化人类学则侧重于研究人与群体的行为。在美国，这种区分还仍然有意义。当然，这两大学科研究内容和方法的差别越来越小，现代社会学的发展日益重视文化问题的研究，而文化人类学则开始更多地研究社会问题。不言而喻，社会人类学同社会学的研究更加相近，以至于许多社会人类学家干脆称自己的理论是“比较社会学。”

三、文化人类学与历史学

文化人类学在某种意义上是人类文化史的研究，它追溯人类起源及其发展的整个历史，因此文化人类学与历史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文化人类学与历史学的主要区别可以概括为：

1．历史学的对象往往是某一国家（或民族）的生活历程，侧重特殊性的研究；文化人类学是关于全人类生活形式的比较研究，侧重于普遍性。

2．历史学注重事件和人物的记载，其研究有时极为详尽和具体；文化人类学则注重社群的文化规范研究，视野很少局限于某件事或某个人，比较抽

象。

3. 历史学涉及的领域极广，甚至细到某个显赫人物的浪漫史；而文化人类学则研究史前社会和当代文化，试图探寻社会间文化差异的根源。

然而，从研究内容上看，历史学和文化人类学的相同点远多于相异点。而且从发展趋势上看，历史学正愈来愈从局部事件的研究向政治史、经济史、思想史乃至更为综合的文化史方向发展。历史学的文化意识逐渐增强使之与文化人类学愈来愈接近。

因此，在近期内，历史学和文化人类学之间最显著的差异恐怕仍在研究方法上。历史学工作者研究历史，主要是靠历史记载和文献资料，他们对于时间先后顺序和年代问题，非常重视。而文化人类学的研究方法则主要是文化人类学家亲自到所研究的区域内观察、访问和直接参与各种文化活动。根据现有的活的事实、情况和情节，尽可能地记录、保存下来，然后再用各种科学方法和技术，进行分析、比较和研究，并得出理论评价。简言之，历史学是研究“文化化石”，文化人类学是研究“活的文化化石。”

1-4 文化人类学与生命科学

人是一种生物，属于高等灵长类动物，是从类人猿进化而来的。这样的科学观点在达尔文时代曾招致激烈的诽谤和攻击，但在一百年后的今天，已经成为人们的常识。生命科学的巨大进步，促进了人类对自身的认识，相应地也促进了人类对自己创造的文化与社会的认识。

一、文化人类学与体质人类学

有必要详细谈谈这两大人类学分支学科的相互关系。

人类体质和人类文化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例如身体的直立、脑容量的增大对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而火的使用，营养卫生条件的改善等对人类体质的变化也起着明显的作用。

研究人类进化的主要实物根据是人类化石与石器。通过对化石与石器进行科学的研究，现在已经可以比较清晰地描绘出人类体质进化的主线了。见表1.1。文化人类学家循着这条主线发现，伴随着体质进化的历程，人类文化也有一个由低级向高级

发展的演变过程。

表1.1　　人类发展的阶段　　（单位：万年）

发展阶段	腊玛古猿	南方古猿	直立人	早期智人	晚期智人
距今年代	1400～700	400～100	200～20	25～4	5～

体质人类学另一个重要贡献是对人类群体变异的研究。人的体质是多样化的，表现出丰富的形态学、解剖学及生理生化学性状的差异。最初远航世界的欧洲人，首先感到惊奇的，是异族人的相貌、身材，奇特的异乡景观，而后才感到新鲜而陌生的文化情调。十八世纪，当林奈（C·Linnaeus）对人种进行分类时，其标准为人的肤色。之后的二百年间，体质人类学在血型系统、肤纹特征、流行病学等多条途径上取得重大收获。分子生物学的兴起又把一些新的指标引入人类学，如某种酶的缺失、染色体的组型分析等。

人类学家注意到这样的事实：首先，有一些特征在一个群体内很普遍，而在另一个群体中则几乎不出现，例如Js抗原系统是热带非洲黑人所特有的。其次，有些特征出现的频率，在地理分布上呈现明显的变化规律。如B型血型，在亚洲频率最高，并且这个频率由东向西逐渐降低。对这些事实的研究将有助于我们了解历史上不同人群的亲缘关系，

了解他们对不同自然环境的适应及历史上的变迁。而这种亲缘关系、适应性及变迁状况，正是我们研究不同民族文化起源和发展的重要基础。

二、文化人类学与群体遗传学

群体遗传学在近年来发展很快，对人类学研究具有特殊意义的是它对生物进化理论的贡献。群体遗传学阐明了以下几个因素对生物群体基因库的影响：

选择 生命体普遍存在的变异现象，由于繁殖上的不同选择，造成了后代基因频率的改变，从而产生了后代的分化。自然因素与人为因素都可以影响遴择过程，人为因素即所谓的社会选择（或称文化选择）。例如我们人类生活中常见的高个子找高个子为配偶，就是社会选择的一例。

突变 来自外界环境的多种物理、化学及其它因素的作用，使生物体内遗传物质发生改变，这种改变能够遗传下去，给后代的遗传增加新的内容。同时，也有一些突变受选择作用而被淘汰。

迁徙 一些新的个体进入一个原有群体，或是一部分个体离开原有的群体，进入新的环境，这就造成了一个群体基因库的遗传物质的增加或减少，影响后代的进化过程。

漂变 一个小群体，其基因频率改变的幅度可以很大。也就是说，群体越小，遗传平衡就越难于维持，而后代从整体上变异的可能性就越大。

以上这些原理，定量地解释了人类群体的演化与变迁。虽然，这不能用来直接说明人类文化的演化与变迁，但我们在后面将要看到，人类文化同样存在着类似于选择、迁徙、漂变等机制，存在着传播、隔离等现象。群体遗传学后来成为社会生物学的主要理论基础。

三、文化人类学与其它生命科学

生理学对文化人类学研究的主要贡献在两个方面：一个是对人体高级机能(神经生理学)以及心—身关系的研究，另一个是对人的生命周期，内环境以及人体在特殊环境下的适应机能的研究。这些研究对文化人类学中试图寻找文化现象生物基础的学派提供了理论依据。

动物行为学的工作近年来特别引人注目，特别是从事灵长类动物行为学工作的学者在近二十年时间内，走遍亚、非、拉各大洲。著名的有乔治·夏勒（G·B·Shaller）对大猩猩的考察以及珍妮古多尔（J·Goodall）对黑猩猩的研究，还在美国国内对灵长类通讯行为的各种方式的实验。他们的工作

为文化人类学的研究，提供了极珍贵的参考资料。

生态学是五十年代后蓬勃兴起的学科。生态学把人类看成是生态系统的一部分，把生物圈视为自然界的一个层面来研究。这种科学的整体观，很快被文化人类学所吸收，并成长出新的学派。

上述领域的成果都已被人类学所吸收，因此国外已经有不少人开始采用“生物人类学”（biological anthropology）一词来取代“体质人类学”一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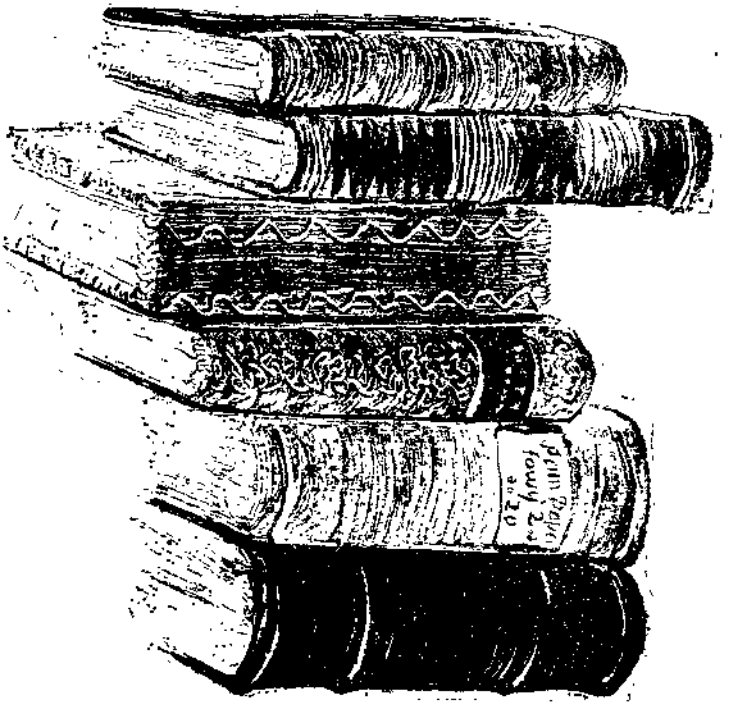

第二章
文化人类学发展简史

虽然时至今日，人类学依然带有某些"学究"气，但总的来说，在建树关于人类及其产品的综合科学的过程中，它已摒弃了早期大部分的愚昧，保留了大部分的智慧。

——霍姆斯（Lowell D·Holmes）

现代意义的文化人类学的发展不过一百余年，但其源头可以上溯到古希腊。英国著名人类学家哈登（Alfred C·Haddon）在《人类学史》（1934年）一书中，讲到文化人类学（或民族学）的起源时，是从古希腊著名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和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讲起的。

希罗多德，古希腊历史学家，被西方史学家称之为"历史学之父"。他曾游历埃及、巴比伦、黑海北岸等地，著有《历史》一书。在希罗多德的著作中，除记载了希波战争之外，还以大量篇幅叙述了希腊、波斯、埃及与西亚各国的地理、历史和风

俗习惯等人类学资料，内容极为丰富。

亚里士多德，古希腊一位百科全书式的哲学家。他在《政治学》一书有一句名言："人是政治的动物。"亚里士多德所指的政治，就是社会。人是社会的动物，表明了人类的一个特征。所以西方学者谈起人类学的发展史时，总是不忘提起这位伟大的哲人。

在古希腊文献中，人类学资料绝不是僵死文字的集合。古希腊善于思索的人们——哲学家、历史学家、智者，他们考察了各民族之间的异同，并试图加以说明。他们或者认为，各民族之间的异同是地理环境作用的结果或者认为是文化上的相互影响所致，或者认为是文化发展阶段上的不同显现。

但是，真正开始系统研究人类文化特征的学者，当推德国的巴斯蒂安（Adolph Bastian，1826—1905）和拉策尔（Friedrich Ratzel，1844—1904）。他们同英国文化人类学家泰勒（1832—1917）一起成为进化论派文化人类学的创始人。进化论派在美国著名人类学家摩尔根（Lewis H. Morgan，1818—1881）那里达到了高峰。

十九世纪中叶之后，西方人类学界开始批判进化论学派，形成了形形色色的反进化论学派。在德奥出现了"德国文化圈派"，在美国出现了"历史

学派”，在英国出现了“传播学派”。在各种反进化论的思潮中，唯有法国的“社会学年鉴”派独树一帜，使文化进化论得到不断的充实和发展。

在本世纪二十年代，英国文化人类学界出现了“功能主义学派”，该学派在英国文化人类学界产生了深远影响，直至五十年代末。

本世纪四十年代，在美国出现了“心理学派”。该学派将文化人类学研究的重点放在“文化与个性”这一领域之中。这一项研究，不仅对美国文化人类学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而且对整个人类文化的研究也有一定的影响。

进入六十年代，受社会发展特别是受自然科学发展的影响，新进化论派与结构主义分别在美、法崛起，并影响到整个世界，这是当代文化人类学的两大突破，标志着文化人类学达到了一个更高的水平。

2-1 早期进化论学派
（又称古典进化论学派）

1860年至1880年期间，以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出版为标志，进化论成为一种时代思潮。其影

响所及，不止限于自然科学，而且也深入到社会科学的各个领域。现代人类学一诞生就与进化论思想结下不解之缘。人类学的先驱者们几乎都在自己的著作中强调，他们受到自然科学成就的鼓舞，希望运用其方法来研究人类文化现象。

早期进化论学派的根本思想可以概括为：强调人类本质的一致性和由此产生的文化发展的单一性；文化发展的直接单线性，即从简单到复杂；社会制度和文化现象的心理学根据；从个人的心理本质推导这些现象发展的规律。

早期文化人类学的进化理论建立在心理学的基础之上，所以进化论学派最初的方法也被人称为“心理探进法”（Psychological approach）。运用这种方法进行研究的代表是巴斯蒂安。巴斯蒂安是德国的一名医生及旅行家。1850年至1905年间，他曾九次环球航行，并在美洲、非洲、澳大利亚、南太平洋等地区进行考察，因而对各民族的文化有广泛的研究。其代表作是《历史上的人类》（1860年）一书。在这本书中，巴斯蒂安提出了“原始观念”（Elementer gedanken）和“民族观念”（Volkergedanken）这两个概念。巴斯蒂安认为，“原始观念”即人类的原有天性，或具有统一性的人类共同心理，其表现在哲学、语言、宗

教、法律、艺术及社会组织等各个方面。面原始观念受地理环境的影响，从而表现出不同的“民族观念”。巴斯蒂安把心理一致的理论与进化论思想相结合，认为文明人与野蛮人都有一样的心理，而相同的心理则产生相同的行为。因此，从原点出发，顺着自然发展的进程，各民族的社会与文化就会产生同样的发展阶段，按照相近的规律发生渐进的变化。

英国是进化论的大本营，英国人类学家泰勒是英国文化人类学的奠基人。泰勒的研究也偏重于人类心理方面，认为一切类似的风俗习惯和社会制度都有其独立的起源和发展，其所以相类似是由于人类的心理作用是根本一致的。泰勒最杰出的贡献在于对宗教的研究，他因提出宗教起源的“万物有灵论”而驰名世界。在泰勒看来，对宗教本质的信仰，即对灵魂和精灵的信仰，是全部宗教史的基础。泰勒以万物有灵做为宗教起源的解释，尽管有简单化、片面化的缺陷，但仍然是宗教史研究中的里程碑。泰勒在文化人类学研究方法上也有很大贡献。他倡导了比较法和遗留文化分析法。比较法建立在遍及全世界的人类文化的相似现象之上，遗留文化分析法则凭借着保存在各民族之中的过去的文化现象，以追溯文化发展的序列。现代民俗学就是

建立在遗留文化分析法的基础之上。泰勒同时还是最先主张使用统计方法的人类学家。

英国进化学派的其他主要代表有马雷特（Robert R.Marett）、哈登和弗雷泽。弗雷泽首先使用了“社会人类学”这个词后，英国各大学文化人类学课程都叫做“社会人类学”。弗雷泽是英国进化论学派的最后代表，其学术继承人，便是另一代人，属于下面将论及的功能主义学派。

进化论学派在美国的杰出代表是摩尔根。他出生于纽约州奥罗拉村附近的一个农庄上。摩尔根在1847年被易洛魁人（在纽约州及其附近的一支印第安人）的塞尔卡部落接受为正式成员。从此，摩尔根开始孜孜不倦地研究易洛魁人的生活和古老文化的残余。他通过对易洛魁人亲属称谓制度的分析，开始了对原始社会的婚姻制度和亲属关系的探讨，从而发现了人类早期的社会组织原则及其普遍的发展规律。摩尔根的代表作《古代社会》（1877年）一书，论述了氏族组织为原始社会的基本细节，母权制的存在及其向父权制的过渡，以及婚姻、家族形态发展的诸阶段等内容，并据此把人类历史划分为蒙昧、野蛮和文明三个阶段。马克思和恩格斯高度评价了摩尔根的工作。恩格斯说：“摩尔根在美国，以他自己的方式，重新发现了四十年前马克思

所发现的唯物主义历史观……”①

早期进化论学派在文化人类学的发展初期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时至今日，进化论的观点仍然有着不可磨灭的影响。但是进化论学派在理论和方法上存在着一定的缺陷和不足。例如，“心理一致说”很难找到客观的基础，比较方法的运用又常常割断文化与整个社会的联系，因而导致了研究上的失误。这样，进化论学派在后来的年代里遭到了其他学派的批评与指责。

2-2 社会学派（或社会学年鉴派）

法国是社会学的发派地，因此法国的文化人类学在其始创期就与社会学结下了不解之缘。

法国文化人类学最早可上溯到1724年的拉菲托教士（J.F.Lafitau），他在其所著的《美洲蛮族的风俗与上古风俗的比较》（1724年）一书中，以亲身调查的后进民族的风俗习惯、社会制度和宗教信仰与文字记载的远古的风俗习惯、社会制度和宗教信仰作了比较研究。

但是，法国文化人类学社会学派的真正兴起则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9页。

是十九世纪末的事情。1895年，法国著名社会学家迪尔凯姆（Emile Durkheim，1858—1917）① 出版的《社会学方法》（1895年）一书是此派的宣言书。1896年，迪尔凯姆开始创办《社会学年鉴》，因此法国社会学派又称为"法国社会学年鉴派"。

迪尔凯姆是运用"社会学方法"研究文化现象的头一个学者。作为社会学创始人之一的迪尔凯姆继承了孔德（A·Comte）的实证主义哲学思想，把文化人类学看成是一种描述性科学。迪尔凯姆本人，严格地说并不是一位文化人类学家，但是他非常重视文化人类学的调查资料，并善于分析这些资料。迪尔凯姆运用的社会学分析法的最根本原则是把"社会事实"用严格的、科学的、实证的方法来研究。他认为不能由心理分析去了解社会事实的意义，也不能从生物学上去寻找其解释。因为社会固然是由许多个体的人所组成，但这些个人一旦组成社会，就会产生"集体意识"和社会规律。集体意识不能还原为个人意识，它具有强制性，使个人服从于社会的力量。

法国社会学派承认进化，但是其基本观点和方法与英国进化论派是不相一致的。英国进化论派侧重于对心理的分析，而迪尔凯姆从社会进化的角度

① 又译"杜尔干""涂尔干"。

出发，认为人类社会发展是由原始群——氏族（图腾集团）——已进化的图腾社会——部落社会——民族社会、国家。在进化论上，法国社会学派维护了摩尔根的理论，并使之丰富和发展。

同时，法国社会学派还强调比较法的运用。但是，迪尔凯姆认为将社会文化现象随便加以比较是不行的，只有那些在进化过程中属于同一阶段的现象，才能加以比较。这一思想后来被英国功能学派所接受。

迪尔凯姆的文化人类学著作主要有《宗教生活的原始形式》（1912年）。在此书中，他通过对澳洲土著居民的图腾研究，得出了上述关于社会进化的结论，并阐述了“宗教观念产生的唯一真正的根源在于社会”的观点。

法国社会学派的继承人是迪尔凯姆的外甥莫斯（Marcel Mauss）。迪尔凯姆的《宗教生活的原始形式》一书就是在莫斯的帮助下写成的。莫斯在晚期摆脱了迪尔凯姆观点的片面性，试图开辟新的科学道路，扩大了社会学方法的运用范围，研究了更加广泛的社会学问题。莫斯对因纽特（爱斯基摩）社会中经济活动的研究和有关馈赠的著作，是从文化人类学角度研究早期经济关系形式的首批尝试之一。

莫斯的另一大贡献是在1924年与另外两位学者共同创办了巴黎民族学研究所。该研究所培养了一大批文化人类学家（民族学家），其中就有著名的列维—斯特劳斯。

法国社会学派在西方文化人类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社会学派不仅使进化论思想在文化人类学研究中得到更加完整的体现，而且其理论和方法还影响了英国的功能学派以及以后的结构人类学。

2-3 历史学派

文化人类学中的历史学派是反进化论的，它几乎与法国社会学派同时出现。该学派可分为三大分支：（一）英国传播学派；（二）德奥文化史学派；（三）美国历史学派。

（一）英国传播学派

用传播理论来解释文化现象，早在英国文化人类学家泰勒的《原始文化》一书中就出现过。后来，这一思想发展为极端传播学派。该学派的学者过分强调传播而忽视人类的创造才能。他们认为，古埃及为世界文化的发祥地，其他各地的文化则是

从埃及传播过去的。因此，该学派又称“泛埃及学派”。该学派的代表人物是史密斯（G·E·Smith）及其弟子佩里（W·J·Perry）。

史密斯原是一位考古学家和体质人类学家，曾到我国考察过北京猿人。1900年到1901年，他应文化人类学家里弗斯（W·H·Rivers）的邀请，到埃及研究早期人类遗留的头骨。在那里，他深深为几千年前的古埃及文明遗物所倾倒。从此之后，他转向对文化人类学进行研究。史密斯认为，文明的创造不是逐渐发展的，而是灵机一动的结果。文明一经创造之后就只是不断的传播，不可能再有同样的创造。那么，不同的古代文明是怎样相互传播的呢？他根据一部有关古代航海的书籍，认定能出海的船舶是古埃及人首先发明的，有了船舶，就有了文明传播的工具。

史密斯的继承者佩里曾写了一部有名的著作——《太阳之子》（1923年）。在这本书中，他将古埃及比作太阳。传播学派的理论在今天看来是很简陋的。

（二）德奥文化史学派

该学派又称“德国文化圈学派”，或称“莱比锡学派”。德奥文化史学派的鼻祖是文化人类学的

创始人之一拉策尔。拉策尔是德国的一位地理学家兼文化人类学家，同时也是一个旅行家。拉策尔是人文地理学的开创者之一，因此他把文化人类学建立在地理联系的基础之上。拉策尔认定，各民族不同的文化是因为地理分布的不同而产生的。而文化的源头只有一个，各民族多姿多彩的文化只不过是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不同支流，是地理环境因素使然。拉策尔特别注重物质文化的研究。在拉策尔那里，传播思想与进化思想是混在一起的，后来其关于文化现象对各民族历史具有某种相对独立性的思想被膨胀、夸大。

德奥文化史学派的杰出代表是格雷布内尔（Fritz Graebner，1877—1934）。他1904年在柏林人类学、民族学和史前史协会所作的、1905年刊载于《民族学期刊》的报告中，第一次阐述了自己的观点及其“文化圈”理论。“文化圈”是一个空间概念，意指相似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在空间的范围。在最初选择混大利亚和大洋洲作为研究区域之后，格雷布内尔发现，如同他所认为的那样，世界的这个地区有六到八个单个的和独立的“文化圈”，其中每一个“文化圈”是由一定数量（五到二十个）的文化因素构成的。格雷布内尔的研究方法，就是把人类形形色色的文化归结为单个的、一次的

现象。凡是相同的文化现象，不论在什么地方，格雷布尔都宣布为属于某一个文化圈，因而也起源于某一中心。不论说那一种文化事实，是弓箭、乐器、男性结社也好，还是图腾崇拜、风葬习俗、月亮神话等也好，每一种事实的出现，在格雷布内尔看来，在历史上，在某一地，仅仅是一次，并且从最初起就属于某一种文化，后来同该文化一道传遍了地球上的其它地方。格雷布内尔实际上否认社会现象和文化现象的历史发展。他的出发点是认为当代“文化圈”在空间上的分布，是千百年以前各民族或各种文化的某种运动的遗迹。而且格雷布内尔“文化圈”学说深信人类的发明创造能力是极端有限的，在他及其支持者看来，在不同地方两次独立地创造同样的事物是不可能的。事实上，格雷布内尔“文化圈”学说同上述的“泛埃及理论”没有本质的差别，只不过格雷布内尔没有极端地把世界文化的发源地认定在古埃及。

德国语言学家和文化人类学施密特（Wilhelm Schmidt，1868—1954）使德奥文化史学派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他在格雷布内尔“文化圈”理论的基础上，用一些生物学的理论加以补充。他认为，可以按照“文化圈”的顺序来划分人类发展阶段，认为最“古”的“文化圈”同最早的历史发展

阶段是一致的，并由此概括出一个“文化圈”发展图式。施密特同格雷布内尔的不同在于，后者仅仅确定各种文化因素属于这个或那个“文化圈”，确定各个“文化圈”在一定地区出现的时间（年代）顺序，根本不比较各种“文化”发展的水平问题。然而，施密特试图将文化发展的图式建立在有关“文化圈”及其地理移动的纯粹传播主义观念的基础之上，这是让人难以接受的。

各民族之间文化现象的相似性，是文化人类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也是引起争论最多的一个课题。即使在德奥文化史学派，亦有许多流派。

（三）美国历史学派

美国历史学派又称为“文化相对论学派”，以美国人类学家鲍亚士（Franz Boas，1858—1942）为首，故亦称“鲍亚士学派”。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是美国历史学派的鼎盛时期。鲍亚士原是德国犹太人，学的是物理和数学，曾以有关水的颜色的研究获得博士学位。然而鲍亚士后来成为美国著名的语言学家、体质人类学家和文化人类学家，追随者和学生很多，被誉为美国的“文化圈人类学之父”，其观点和方法一直影响到今天美国人类学界。鲍亚士的学生中有很多是

著名的文化人类学家，其中有本书后面将详细论及的本尼迪克特和米德。

鲍亚士的主要学术观点是：

1．文化独立论　亦称“非决定论”。这是对文化的地理决定论或经济决定论的否定。文化独立论认为文化现象极其复杂，每一民族的文化的形成都有生物的、地理的、历史的和经济的等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文化是人与社会各方面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

2．文化区域论　鲍亚士认为可以根据不同的文化特征划分地理区域。文化区域概念与德奥文化史学派的“文化圈”概念有相似之处，但不尽相同。前者要求存在一个共同的历史地理的范围，后者只强调文化特征而不要求有连续性的区域边界。

3．文化相对主义　鲍亚士认为，世界上各种族是平等的，没有优劣之分。任何一个民族或部落都有自己的逻辑、社会理想、世界观和道德观，人们不应该用自己的一套标准去衡量其他民族的文化。鲍亚士通过对印第安人的语言的研究，证明了无文字民族同社会发展水平较高的民族一样，在逻辑上是完整的。因此，鲍亚士强调，在试图得出人类及其文化的一般规律时应该小心，必须在每个民族的特点中研究每一个民族。

在鲍亚士的学生中，克罗伯（A·L·Kroeber，1876—1960）是寿命最长、著作最多、继承老师观点最彻底的一位。他彻底坚持了鲍亚士的论点：文化人类学应该研究人类“各集团”的文化。他长时间从事加利福尼亚印第安人部落的研究，并出版了《加利福尼亚印第安人手册》（1925年）这样一本具有极高资料价值的专著。

2-4 英国功能主义学派

本世纪二十年代，英国殖民者与殖民地土著居民的冲突很激烈，英国统治者迫切需要了解殖民地土著居民的社会文化状况。而以弗雷泽为代表的进化论人类学派已经衰微，以史密斯为首的泛埃及学派又过于牵强附会。在这种时代背景下，功能主义人类学派应运而生。

功能主义学派的创始人是马林诺斯基（Bronislaw K·Malinowski，1884—1942）和拉德克利夫—布朗（Alfred R·Radcliffe-Brown，1881—1955）。1922年，马林诺斯基和布朗同时分别发表了《西太平洋的探险队》和《安达曼岛人》两部著作，这是功能主义学说的最早代表作。他们两人同

时创立了功能主义学派，但在学术上仍有不同之处，这使得该学派内部一开始就形成了两个传统。

马林诺斯基是波兰裔英国人。他对其功能主义学说是这样解释的："此种学说的目的在以功能的眼光来解释一切'在发展水准上'的人类学事实，看这些事实在完整的文化体系中占什么位置；在这个体系内的各部分怎样相互联系；而这体系又以何种方式与周围的物质环境互相联系。总之，此学说的目的，乃在了解文化的本质，而不在'进化的臆测'或'以往历史事件的重造'。"①因此，他主张对现实的社会文化进行研究，而反对人们想要了解社会文化现象发生和发展历史的任何企图。正是由于这一点，他重视对文化功能的研究。马林诺斯基试图通过对某个文化元素的功能的分析，来论证该文化元素与其它文化元素的相互关系，论证它们之间的完整性。

一般认为，拉德克利—布朗是功能主义的第二个奠基人。他的学术观点虽在许多方面与马林诺斯基的观点接近，但毕竟是独立的，需要单独加以考察。

拉德克利夫—布朗是土著英国人，曾在剑桥大

① 转引自吴文藻：《功能派社会人类学的由来与现状》，载《民族学研究集刊》第一期，第128—129页。

学学习。在其长寿的一生中，他曾在南非、澳大利亚、美国、英国、埃及等世界各国大学讲授人类学课程。拉德克利夫—布朗同马林诺斯基两人都认为任何文化都是一个完整的整体，反对孤立地对某文化元素进行研究，但是两人在研究方法上有不同之处。拉德克利夫—布朗除了强调功能分析外，还主张对人类社会进行“社会结构”的分析。他说：“我用‘社会结构’一词来表示实际存在的社会关系网。我认为这是我作为一个社会人类学家而不是民族学家或心理学家研究的任务。我并不是说社会结构的研究就是人类学的全部，但从某种很重要的意义上来说，它是科学的最基础的部分。”① 拉德克利夫-布朗在其早期著作中曾使用过“文化”一词，但从1931年起，就用含义更广和更为严格的的“社会结构”（或“社会体系”）一词取代了它。1937年，他在一次讨论会上甚至宣布：“文化科学是不存在的；只能把文化作为社会体系的特征来研究。所以，如果我们想要有科学，就应当是社会体系科学。”② 因为他强调结构这一特点，故人们又把拉德克利夫—布朗的理论称为“结构功能

① A·R·拉德克利夫—布朗：《原始社会中的结构与功能》，伦敦1965年版，第190页。

② A·R·拉德克利夫—布朗：《社会人类学的方法》，1958年版前言，第XVI页。

论”。现代结构主义确实在相当程度上是以其理论为开端的。

功能主义学派在早期影响很大，五十年代之后影响逐渐减小。

2-5 当代文化人类学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人类生活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更新发展，人类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文化人类学在新的挑战面前，呈现出流派林立、色彩纷繁的新局面，成长为当今社会科学中一大综合性学科。

在法国，社会学派的继承人莫斯的一位学生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 1908— ）开创一个新的流派——结构人类学。列维—斯特劳斯把结构主义语言学运用到文化现象的研究。他首先是以自己有关巴西印第安人的文化和习俗的珍贵出版物以及对亲属制度的分析而著名。后来，落后民族神话学及图腾崇拜和其他信仰的比较研究，就成了他研究的主要对象。列维—斯特劳斯认为，以前人类学的研究缺点在于只看到文化现象的内容，而没有看到它的结构。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人类

学在英、美、德、日、法和苏联等国家都很有影响。

英国功能主义文化人类学在马林诺斯基和拉德克利夫—布朗去世后，大为失势。马林诺斯基的学生弗思（R·Firth）1951年主编的《人类与文化》一书，对功能主义的一些学说进行了批判。弗思等人对于后进民族经济生活非常重视，后来开创了经济人类学。同时，英国近二十年来名声大噪的人类学家利奇（Edmund Leach）对介绍列维—斯特劳斯的工作做了极大的贡献。

战后的美国文化人类学界更是流派纷争，高潮迭起。四十年代，美国出现了“新心理学派”，该学派对文化与人格进行了广泛的研究。这一部分内容将在第四章详细叙述。

1950年之后，美国文化人类学界相继兴起了几个学派。比较有名气的是文化相对主义和新进化主义。

文化相对主义又称“价值理论”。其主要思想是认为各民族过去和现在创造的各种文化价值是平等的。事实上，文化相对主义的思想并不新鲜。鲍亚士早就非常明确和清楚地提出了这种思想。文化相对主义的主要代表是鲍亚士的学生赫斯科维茨（Melville J·Herskovits）。

本世纪六十年代，经美国文化人类学家怀特（Leslie A·White 1900—1975）等人的努力，进化论思潮再度复兴。怀特获芝加哥大学社会博士学位之后，在密歇根大学任教。1970年后到加利福尼亚大学人类学系任教。多年来，他一直研究宣传摩尔根的工作，并整理、重新出版了摩尔根的名著《古代社会》及其它未公开发表的手稿。怀特吸取了十九世纪进化论者的经验教训，从能量利用的角度来考察文化进化。他认为人类文化的进步水平可以以人类对能量的利用水平做衡量指标。怀特使用定量的而不是定性的客观标准来衡量不同的文化形态，强调技术—经济与技术—环境等物质因素对社会文化进化的作用。这恐怕比古典进化论强调心理因素似乎更"唯物"一些。怀特的观点使文化人类学的研究空气为之一新。怀特的学生萨林斯（M·Sahlins）还对波利尼西亚的十四个地区进行了实地考察，以事实验证了怀特的理论。

同时代的斯蒂瓦德（Julian Steward）的工作与萨林斯殊途同归。后来，在这两个人的努力下，一个新兴学派——文化生态学（cultural ecology）大大发展起来了。文化生态学强调环境对文化的重要作用，注重运用生态学原理分析文化的变异现象。同时，文化生态学又不同于环境决定论，文

化对环境的影响也同样受到重视。文化生态学的壮大，被认为是新进化论的又一重大贡献。

此外，在六七十年代先后兴起的还有社会生物学、认识人类学、行动人类学等。

总的来说，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文化人类学群雄并起、流派繁杂、此起彼伏，始终未能出现占支配地位的思潮。另外，伴随着社会的发展，许多"原始社会"已近绝迹。文化人类学的研究重心也已从无文字社会向现代社会转移。"文化化石"的魅力正在渐渐隐去，人类学家开始投身于现代生活之中，把目标指向当今与未来整个人类将面临的重大课题。人类学，这门孕育着巨大潜力的综合性科学，正肩类着新的历史使命。

文化人类学家泰勒的断言——人类学是决策的科学，并且应该用来改善人类的条件——在今天开始实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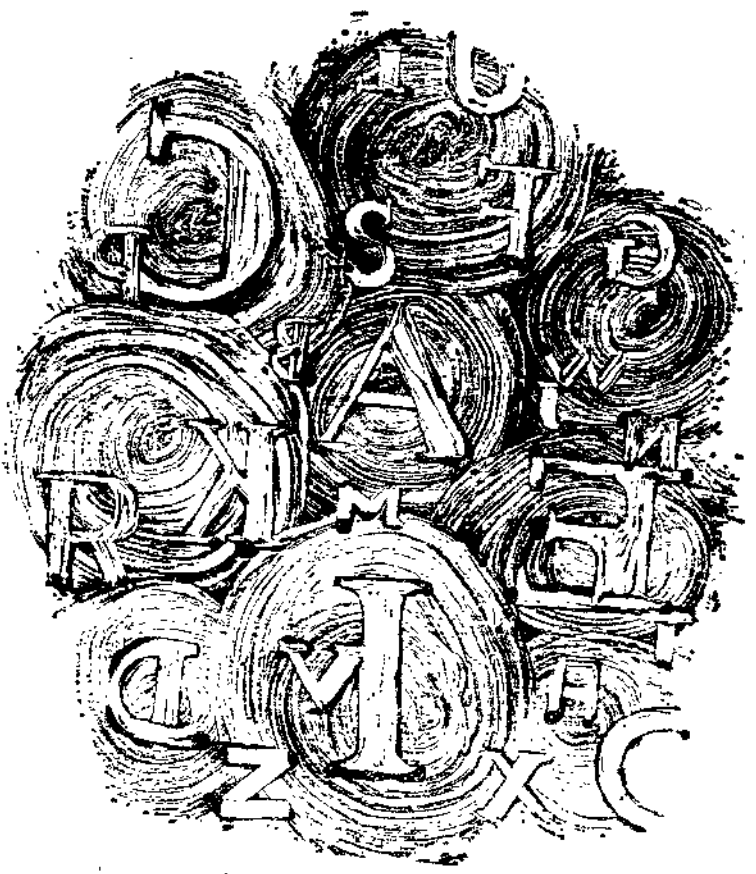

第三章
化石文化与文化化石

人类必须先获得文明的一切要素，然后才能进入文明状态。……在文明阶级以前的每一个阶段中，人类的发展步步向前，这一点同文明阶段所记录的完全一致。

摩尔根（H·Morgan）

1971年6月，几位菲律宾人类学家，根据猎人提供的线索，在棉兰老岛西南部哥打巴托山中部的塞布湖附近茂密的热带雨林中，找到了一个依然生活在石器时代的原始氏族——塔萨代人，他们能制造工具，有语言，会钻木取火，但不会种植，没有铁器，也几乎没有自己的神话。种种证据说明，这是一个长期与世隔绝的民族。

1975年，在东非高原，埃塞俄比亚境内的哈达，美国俄亥俄州克利夫兰自然博物馆的约翰森（D·C·Johanson）等人发现了一处“天然墓地”，那里埋葬着十三个人的遗骨。他们中间有老有少，

有男有女。据分析，这些人可能是生活在一起的，由于某种自然灾害，很可能是一场山洪断送了他们的性命。他们生活的年代距今约350—375万年。这个集体被称为“第一个家庭”（First Family），人类学界有些人把“第一个家庭”视为人类合作行为的最早证据。

这一前一后的两大新闻，曾轰动了全世界的人类学领域。民族学家与考古学家所做的具体工作虽然不大相同，但他们的目标却是一致的：追溯人类的原始文化，探索文化起源与演化的规律。应当指出的是，这种工作异常艰巨、复杂。事实上，完整的“化石文化”与纯粹的“文化化石”几乎都是不存在的。化石或其他各种人类文化遗迹总是东鳞西爪，枝节横生；而现在世界上所有的“原始民族”则都已或多或少地受到外来文化的影响。仍用前面两例，“第一个家庭”的人与人之间，除死亡在一起和可以区分出男女长幼外，还缺少其他的相互联系的证据；塔萨代人已经开始从邻近的猎人那里，学会了狩猎技术。这些问题可能正是使文化人类学的研究变得十分复杂的一个重要原因。

正如第一章简述的，目前对“文化”的定义，还多有争论，要对原始文化做系统的讨论就更为困难。现在，我们只能沿几条主要线索，就前人在文

化人类学领域所做的影响较大的一些工作，加以简略介绍。

3-1 原始物质文化

（一）远古的遗迹

人类远古遗迹是指远古人类留下来的生活迹象，包括人类化石，使用过的工具，居址以及其他与人类生活有关的遗物。我们这里所谈的远古遗迹主要指世界上史前重要的人类遗址。这些远古遗址，分布在世界各地，象是装点在考古“海洋”中的一盏盏航标灯……

其实，对从事人类学研究的学者来说，他们的眼前不仅有了航标灯，也有了“里程碑”。从腊玛古猿到晚期智人，化石生物与化石文化为我们竖起了五座“里程碑”，标志着人类发展的五个阶段。

人类最早的遗址在印度，年代距今约有一千二百多万年。1932年美国耶鲁大学的一个研究生刘易斯（G·W·Lewis）带领一个发掘队，在印度的西瓦立克山区，新德里北约100公里处的哈里塔尔杨加（Haritalyangar）的村庄附近发现了属于人科的古猿化石，那是一块不完全的右上颌骨破片，带有

犬齿后的所有牙齿和犬齿及两个门齿的齿槽。刘易斯1934年发表了报告，并将化石以印度史诗中的一个王子的名字命名，称为腊玛古猿。在这之后，在肯尼亚、希腊、匈牙利、土耳其及中国云南等处又相继发现了大批的属于腊玛古猿阶段的人科化石。因为腊玛古猿具有直立行走的能力及小的犬齿，科学家推断腊玛古猿可能已经开始使用简单的工具了。

人类发展的第二个阶段是南方古猿阶段，距今约四百万——一百万年。全世界发现了大量的南方古猿的化石材料，共代表约350个个体，主要发现在东非和南非两大地区。

最早的南方古猿材料来自在南非阿扎尼亚的汤恩（Taung）采石场，是由当地工人发现的。这是一个儿童的头骨化石，由南非年轻的教授达特（Rayvnond Dart）进行了研究。

东非的人类化石主要在奥杜韦峡谷，是由著名人类学家利基夫妇（L·S·B·Leakey and M.Leakey）研究的。在南方古猿同时代的地层里发现了大量粗糙的石器，但从全世界的发现来看，南方古猿使用的主要是自然工具，如稍加修饰的木棒，信手捡来的好用的石块等。

腊玛古猿到南方古猿之间的漫长时代几乎没有

什么重要的人类化石发现，因而被称为人类进化上的缺环。只有在肯尼亚的洛撒甘（Lothagan）、卢凯诺（Lukeino）和戈罗拉（Ngorora）发现了一些腾玛古猿和南方古猿间的零星化石碎片，但还没有详细报告。

直立人阶段是人类发展的第三阶段。年代约为距今二百万到二十万年之间。最早的直立人化石是由杜布瓦（E·Dubois）1890年在印度尼西亚东爪哇的凯登布鲁伯斯（Kedung Brubus）和1891与1892年在印度尼西亚的特里尼尔（Trinil）发现的下颌骨、头盖骨和大腿骨。杜布瓦在1894年发表文章，将其命名为直立人。而后全世界又有许多直立人的化石发现，最为著名的就是北京西郊的周口店猿人遗址。周口店猿人遗址至今共发掘出头盖骨5个，头骨碎片15块，下颌14块，牙齿147颗，还有一些破碎的肢骨。同时还发现了100多种哺乳动物化石和多种植物化石，几万件石器和大量的用火遗迹，丰富的材料，令人目不暇接真可谓是一部研究猿人生活的百科全书！这一切，使北京猿人遗址成为世界最著名的猿人遗址。在这个阶段，直立人已经能制造使用工具，开始用火，可以猎获较大动物。据分析，这时的人类已开始有最简单的社会组织了。

人类发展的第四个阶段是早期智人阶段，距今约二十五万——四万年之间。早期智人阶段最为著名的化石证据发现于德国的迪塞尔多夫附近的尼安德特河谷的一个山洞里，被称为尼安德特人。这是一个成年男性的颅顶骨和一些肢骨。自1864年正式发表文章以后，在世界许多地方发现了，与尼安德特人类似的化石，较为著名的有赞比亚发现的布罗根山人，中国山西发现的丁村人，陕西大荔人，广东马坝人，湖北长阳人等。到了尼安德特人阶段，人类制造工具的种类增加，技术提高，并能人工取火。还发现了类似家庭的居址遗迹和早期墓葬。

人类发展的第五个阶段就是晚期智人阶段，即解剖结构上的现代人。年代从五万年开始至今。最著名的遗址是在法国多尔多涅区（Dordogne）的克罗马农洞。洞中共发现了四个男性颅骨，和一个女性颅骨，被称为克罗马农人。而后晚期智人在旧大陆上陆续又有了很多发现。晚期智人阶段，开始分化出不同的现生人种。现代文化就是在不同人种所创造的各具特色的文化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在晚期智人阶段的初期，石器制作不仅技术上更精巧了，而且种类也更加丰富。并且，在各类遗址中，还找到了各式骨器，如标枪、鱼叉、鱼钩、带眼的针等。这时的原始人，已经开始用煤做燃料，会建

造房子和缝制衣服了。不过，生活水平的提高，还不仅限于此，更使人兴奋的是，这些群体的文化先驱此时已有了笛、哨等原始乐器，和形形色色的装饰品，如染色的带孔石珠、骨管等。对死者来说，已有葬礼，并随时间推移，日趋隆重，原始宗教在这个时期也萌生出来……，总之，现代文化中的各种现象，都可以在那里找到“根”。

搬弄几十万年的死东西，未免使人感到沉闷，但正是远古遗址的研究，为探讨人类文化的发展过程提供了客观依据，并为现代文化的研究提供了比较清晰的线索，除此之外，为了探讨人类文化的发生、发展规律，人类学家也更加注重了对现生原始民族的研究工作。这些仍处在相当原始阶段的人群的原始文化——“文化化石”为现代文化发生及演化的研究提供了极有说服力的证据。

（二）食物与文化

食物是维持生命的燃料，也是建构现代文化的基石。从人类的第一需要出发，研究文化的起源、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事实上，食物的获得方式和分享方式，从一个侧面为我们投射出人类文化的多样性与阶段性。

人类获得食物以求生存，主要取决于两大因

素：自然环境与文化特征。自然环境因素无疑是重要的，但在不同的文化阶段，人们对环境的依赖程度却不相同。靠狩猎和采集为生的人群对环境的依赖性就大些，而用更加巧妙的方式获得食物，并对食物进行加工，使食物更加适于享用的人群，对环境的依赖性就小些。

美国人类学家查普尔（E·chapple）和库恩（C·S·Coon）根据地理学家的工作和人群在不同自然地理地带的食物获得方式，把自然环境分为八种类型：干地（沙漠），热带雨林，内陆丛林，温带森林，北方森林（泰加林），极地荒漠与冻土带，高原，山地。但大多数人类学家还是从文化特征考虑，主要以食物的获得方式来分类。如，英国人类学家科尔（S· Cole）女士就提出食物获得方式有两大类：食物采集和食物生产。

具有不同文化的人群，其食物的生产、分配与消费有着自己相应的复杂形式。美国人类学者荷贝尔（E·A·Hoebel）在《原始世界中的人》（1958）一书中对此做了详尽的描述。通常，这种"食物文化"的层次是以下列顺序排列的：

1. 食物采集

这是获得食物的最原始的方法。用这种方法获得食物往往只用最简单的工具，甚至不用任何工

具。如自然状态下的高等灵长类黑猩猩获得食物的方式主要是“采集性”的，取食各种野果，植物的根茎，鸟卵，昆虫，也偶然用一下简单工具，如草棍、稍加修整的树枝等。

对澳大利亚土著人、塔斯马尼亚人、印度洋安达曼群岛人、非洲的桑人，以及美洲某些部落的印地安人的调查表明，这些处于低级水平的人群的生活是处于“采集”阶段的。从斯蒂瓦德（J·H·steward）对大盆地索索尼斯人（Great Basin Shoshones）的研究中可见一斑。索索尼斯人采集的食物有100多种，其中包括多种食物的种子、根果和坚果。采集根果的工具是掘棍。采集草籽则是妇女们用一个扇形篮直接扫落到篮子里。他们食物中的上品是蚱蜢。捕捉蚱蜢时，男女老少围成一个圈子，一边用棒敲打草地，一边把包围圈缩小，最后张起一张大网，将飞起的蚱蜢网住，最后把抓住的蚱蜢，用火烧着吃。

虽然，食物采集者的生活范围可以很大，但实际上，他们的活动范围却很有限。这与他们的技术水平、财产观念、食物贮存等都有关系。而更重要的是经常生活在自己熟悉的土地上才能最大效率地得到食物。因此，除了战争或其它原因造成的迁徙外，采集者的家庭领域和生活范围相对不变。

狩猎

狩猎者主要以捕食动物来维持生存，同时也补充一些植物性食物，但如不借助工具，要捕获动物是极为困难的，因此所有的猎人都要借助自己发明的工具来谋生。而形形色色的工具，如弓箭、刀斧、长矛、罗网、陷阱等，在表现形式与传播过程中，表现出了细致复杂的文化差异。西部印地安人披着羚羊的皮接近飞禽，而在马来半岛的丛林中，人们则用装有小箭头的吹竹筒（blow gun）来射杀小鸟，当然，这后一方法更为有效。

当狩猎大动物时就不仅仅是技巧问题了。猎人们常常为此施展魔法，以增加胜利的信心。而且由于狩猎的危险，而产生了动物崇拜。各个民族对待动物往往也有着不同的传统，常伴有某种形式上的图腾性质。如美洲的因纽特人（旧称爱斯基摩人）是捕鲸的能手，但他们也常举行猎鲸仪式，并对猎获的鲸举行公祭。

农耕

一般认为，只有当人们从事农耕与游牧的生产活动时，才有可能摆脱常常挨饿的困境。（而现存的唯数不多的采集——狩猎者，往往处于特别优越的环境中，这正是他们的生存方式得以维持至今的重要因素之一。）耕种农业的发展经历了一个十分漫长的历史过程。这不仅是因为耕作技术复杂，如整地，选种，播种、收获等，而且农作物的栽培也是一个非常费时费力的事情。农作物的栽培过程与文化的传播之间关系密切。对南美洲史前农业的研究表明，马玲薯是在安第斯山区栽培出来的，玉米是在巴拉查（南美）和东玻利维亚栽培出来的，花生是在巴西栽培出来的……。总之，美洲的农业起源是多中心的，物质文化水平的提高也是由多方面因素决定的。

在旧大陆（亚、非、欧），小麦、水稻、各种

蔬菜和水果的栽培与传播经历了同美洲相似的过程。在旧大陆农耕比美洲更为普遍，至今菲律宾仍然以技术精湛的“稻田文化”著称于世。耕作的进步给人类带来了两方面的变化。首先，人们获得了更多的食物；其次，人类对自然界的影响更大了。这种影响就是文化的影响。

游牧

在草原及沙漠地区，游牧（放牧）是获得食物的较为高级的方式。游牧生活方式在非洲极为普遍，从北非撒哈拉沙漠的柏柏人到南部的霍屯督，由养驼到牧牛呈献出不同的传统。在大洋彼岸的美洲，虽然有许多部落饲养牲畜，却很少有真正的牧民，那里的纳瓦霍印第安人是近代才逐渐成为牧人的。其他地方的原始游牧对象也带有浓厚的地方色彩，安第斯山区放牧羊驼、骆马，在圭亚那地区则驯养豚鼠，而饲养火鸡则是北美土著居民的拿手好戏。

路威（R·H·Lowie）在谈到原始民族的游牧生活时指出：人们最初驯养动物不是为了使用，而是为了玩赏和献祭，但驯养动物最后导致了更多的应用：①食其血肉；②用其兽皮；③将其绒毛用于编织；④食用乳及乳制品；⑤用其负重的牵拉；⑥骑乘。游牧型生活是对驯养的动物的用途的综合利用，为后来的手工业的发展，和商品经济的出现创

造了有利条件。①

在人类历史上，游牧生活是出现较晚的一种生活方式。大约在新石器时代人们开始驯养动物。尽管在过去，曾有多种动物被驯养过，但真正驯化了的动物不过二十几种，而且在世界范围分布的被驯化的动物只有狗一种。狗也是最早被驯化的动物。不同地区的，形形色色的游牧生活，也是形成各民族文化多样性的因素之一。

（三）居室

避风、挡雨、遮阴的住所，是人类生存的基本条件之一，创造这种小环境也是人类文化的基本功能。虽然，人们仍不能完全满足这一需要，但人类自从在地球上出现以来，从未停止过这种努力。

房屋的建筑反映了不同文化所特有的模式。一所居室的形式，取决于当地的气候条件、可用材料的性质、经济发展状况、社会组织程度，以及等级制度、审美心理和家庭与社会的要求等。同时，人们的生活习惯也与所住居室密切相关，甚至家庭亲缘关系与社会的人际关系都可以与居室的形式联系起来。一个世纪以前，摩尔根曾试图就居室与社会

① R.H.路威《文化人类学导言》纽约，1940年版，第51—53页。

生活的关系做一些开创性的工作。

摩尔根以敏锐的眼光，感受到居室与社会生活间有某种联系。摩尔根把他的感受在其最后一部著作《房屋与美洲土著人的家庭生活》中表达出来。但他的工作却由于自己的成见而误入歧途。

摩尔根认为，①氏族是古代社会的基础，是社会组织的基本单位；②在美洲印地安人中，在吃饭与住宿上普遍很好客。这意味着食物的共同贮藏及大家庭的共同居住；③这些因素和其他社会条件，共同决定了人们在建筑中表现出自己。他的这些论点可以用来解释易洛魁部落印地安人的原始公社，但不能用来解释奥吉布瓦斯（Ojibwas）部落的独家居住的草房。在一间大房子里，可能由一些有亲缘关系的人共同居住，但这不一定就是氏族公社的单位，可能这只是一个联合家庭（joint family）。而且氏族并不是人类社会最原始阶段的特征。

洞穴

从早更新世起，人们就开始把洞穴作为自己的家了。洞穴是天然的居室，无需任何加工，只需把居住在洞穴中的野兽或他人赶走，或发现新的洞穴，就可定居了。

然而，洞穴生活有着明显的缺点：天然洞穴数量有限，往往远离水源。洞穴内活动不便，而且这

种“房屋”固定不变，不利于采集——狩猎生活。考古学者的研究还表明，在没有阳光的阴冷的洞穴里，原始人常常患有严重的疾病，如关节炎等。可能正是这种种不利条件的影响，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只要气候条件允许，人们就常常在开阔地上休息，其中有的人慢慢摸索出了搭窝棚的技术，第一代人造居室就这样出现了。

窝棚

窝棚是食物采集者的最典型的住房。在世界的各民族中，曾经存在着各种形式的窝棚。塔斯马尼亚人的窝棚最为简单，用几根粗树枝一架即成。索索尼斯人住的是草棚，而拉塔哥尼亚人（Latagonia）则用兽皮搭窝棚，马来半岛上的矮小黑人搭窝棚是在木架山铺上棕榈叶。

草房

草房是工艺技术比较细致的建筑，在史前人们就早已开始营造了。建筑的材料因地而异，建筑的外形也颇为不同。从现代的原始民族看，非洲祖鲁人（Zulu）的草房是半圆形的，美洲平原印地安人的草房则是圆锥形的，而三角形的房子在世界上分布最广，美拉尼西亚人把草房搭在水上，与新石器时代湖区居民的建筑极为相似。

与草房工艺相似，但材料不同的建筑也显示了

各自的独特风貌。因纽特人与蒙古人几乎以相同的方式建造兽皮帐篷。木板房则出现在白令海峡两岸的北美西北沿岸和亚洲北部的西伯利亚地区，而石头房子则仅见于古老的原始民族，如马雅人、印加人，和早期地中海文化。

在草房及帐篷等形式的居室出现后，经过了相当长的时间，真正的村落居室和城镇居室才相继出现。在这些后出现的居室中，决定建筑形式的自然因素逐渐下降，心理因素逐渐上升，而呈现出与原始住房大不相同的景观。导致这一过程的具体机制尚不清楚，但可以肯定的是，科学技术的进步起着重要的作用。这种作用可以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降低了对特定地区原材料的要求，扩大了材料来源。

②提高了设计、建造房屋的工艺水平。

③促进了不同建筑文化的交流。

④在满足遮风挡雨的情况下，人们开始满足更高层次的需要（如安全、审美、心理、社会等级等）。

这以后，房屋的功能也开始分化，以满足政治、宗教、社会服务等多种需要，如城堡、庙宇、教室等，离它的原始功能越来越远了。但是，居室的改进与氏族制度的形成和人际关系的进化之间的

关系，现在还不清楚。

食、住（以及这里未加讨论的衣、行）是人类物质文化的起点，也是今日人类学家加以考察的重点之一。但除摩尔根等人的尝试外，过去的人类学家的研究，只是停留在描述与分期、分类的水平上。作者认为，原始物质文化（如衣、食、住、行）提供了一条比较清楚的线索，以便让我们分析自然因素溶入人类文化的初始过程。同时，也指明了是自然环境的多样性，导致了人类原始物质文化的多样性。当然，这一比较明确的说明只适用于文化发展的特殊阶段——原始阶段。我们在后文将看到，由于社会因素的交织，在有文字社会、特别是当代社会中，这种自然与文化间的关系就很难辨认清楚了。

3-2 人类语言与人类文化

语言是人区别于动物的主要标志之一。是语言使人类得以超越其他动物，建构文化模式；是语言使文化得以在那漫长的历史年代与广阔的地理空间把先人的文化留给后人，传播给他人。所以要了解人类文化，就必须了解语言。

语言又是社会文化的产物，它包含着人类对世界的认识和行动的准则，是人类文化中最先发生的一部分，也是在今日人类文化研究中被探讨最多、描叙最完善的一部分。最初的语言学研究，如同第一节中对人类的居室所研究的一样，为人类学研究提供了大量的可资比较的材料，如通过各民族间语言的亲缘关系的研究有助于了解不同文化间的联

系。尤其进入本世纪以来语言学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它的一系列研究成果，不仅为人类学研究提供了重要线索与宝贵的借鉴，而且在此基础上，建立了一门新的分析学科——语言人类学（或人类语言学）（Anthropological Liguistics）。

（一）语言共同现象与文化共同现象

语言学对人类学的最大贡献之一，就是对语言能力与语言行为的研究。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语言学的大量工作是历史研究，包括语言材料的收集与整理。在这一过程中，一些人类学家深入到原始人群中生活、考察，获得了第一手原始语言材料。在摩尔根《古代社会》与鲍亚士《美洲印地安语言手册》中，都详细地叙述了语言现象。

更深入的语言学研究是列维-斯特劳斯进行的。他在《结构人类学》一书中指出，语言中的词汇、语法等是语言符号系统，而人类的习俗、仪式与社会行为等则是文化上的符号系统。语言过程反映了人类文化的形式，而这种文化形式正是我们人性的本质。

语言学家乔姆斯基（N·Chomsky）分析了儿童对语言的学习过程，以探索人类普遍存在的语言能力。他假设人们的童年即天生有一种“语言习得

机制”（LAD）。当儿童生理上成熟时，就促成了神经系统的完善，而当儿童再置身于社会环境时，就能迅速学会自己的母语。

心理学家让·皮亚杰（Jean Piaget）对此持不同看法，语言的能力可能与其认知本领密切相关，而儿童则可能具有相同的一般认知策略，以学习语言，学习社会生存能力。

可以看出，对语言的研究，学科不同，结果亦异，但共同点也是明显的。一种建立在生物学基础之上的，可能的共同行为机制，正是我们研究文化行为的基础。

（二）语言——文化——世界观

既然语言是人类社会的共同现象，那么，有没有可能从语言中汲取文化营养而收集世界观的信息？本世界四十——五十年代，人类学学者以极大的兴趣关注着“语言与文化”问题，他们很想了解，一个民族的语言，是否能塑造其思维与知觉的方式；他们也刻意探求，一个民族的世界观，会不会隐藏于语言中，并用其独特的语法来表现？

本世纪初的一些学者，期望从语言模式中直接探求文化模式，乃至于特定时空的世界观模式。有人还深入到印地安部落、美拉尼西亚群岛，把当地

语言与印-欧语系的语言加以对比，以期分离出不同民族特有的文化模式。但是，他们的设想过于粗糙，其研究的结果也是含混不清的，很难得到他人的证实。

后来的学者认识到，不同民族的风俗习惯与语言细节都变化万端，就把研究转向语言与文化的相似性的比较上。随着研究的深入，他们认识到，语言是文化的一部分。语言的结构与文化的总体结构相比，有很多相同的地方也有很多不同的地方，因此传统的比较方法必须经过重新审视。在此基础上，一个新的学术流派形成了，其代表人物就是古迪纳夫（W-Goodenough）。

古迪纳夫是六十年代后名声大噪的一位人类学家。他在语言现象与文化现象之间的关系上作了深入的探讨。1971年，在《文化、语言与社会》一书中，他认为一个文化可以用不同特征来区别范畴，而民族语言中的范畴最能反映该民族认识的自然事物。因此考察语言中的这种分类，对于研究文化是很有意义的。因纽特人对雪及下雪的情形，有细致的分类。而波利尼西亚的提科皮亚人（Tikopia）对鸟的分类则是茫然无知的。象他这种对民俗概念体系的研究，后来被人们称为民族科学（Ethnoscience）。

另一位学者弗雷克（C·O·Frake）进一步提出：要将文化知识形式化，看做是一种“文化语法”。他认为，文化就是一个人所必须具有的知识，这些知识再派生出在社会生态网络中所能为他人接受的言辞。这样的观点，对于我们重新认识文化这一人类智慧体系，将提供一个独特的思路。

（三）对通讯行为的透视

无疑，语言，特别是人类发展到较晚期时出现的文字，现已成为人类通讯的重要手段。但应该指出的是，这种通讯还不是人类沟通的“全息化”方式。如果人与人之间仅用文字沟通，不仅是乏味的，而且会损失相当的信息。人们在交谈时的面部表情、手势、语气及自身身体的空间变化（点头、握手、抚摸）等大大丰富了人类的语言生活，增加了人际关系的感情色彩。

特别引起人类学者兴趣的是上述所谓的“无声语言”，它具有很高的学术研究价值：既有遗传因素，又包含人类文化的学习过程。而且就表代的研究者来看，真正的会话语言并不是在人类起源时就已具备的。

对南方古猿的脑铸膜研究，推知南方古猿已有语言能力，但对南方古猿的咽、喉的解剖研究表

明，这一阶段的人类还没有发出元音及辅音的能力，而到了直立人阶段，语言产生的基础——所有的解剖结构——都已具备了。

更详细的脑结构的研究，提供了相应的证据。人类控制感情与发声的中枢位于边缘系统，而语言中枢则位于大脑左半球的额下回。从系统发生学上看，语言中枢的出现晚于边缘系统，因而在进化上看，语言通讯的出现比在感情基础上的发声要晚。

这一点，从婴儿学语的过程中，也可以看到。儿童固然有天生学习语言的能力，但总要有社会环境与亲身经历，而情感的表达——哭、与笑却是天生的。人成年以后，这种表达感情的语言能力并未消失，但却限定到一定范围内。成年人的语言向信息量增大的方向发展。

语言学的研究给人们以启示。文化设计的通盘模型，可能与语言有着相似的结构。作为一种语言，其编码是有限的，与其在无限的行为上的反映是有区别的。人们可以推测，在文化编码的与社会行为之中，也有类似的区别。象造句一样，我们可以组织可能的文化元素（或编码），去分析它们之间的联系，以探索广泛的人类行为，这正是文化人类学所孜孜以求的目标之一。

3-3 原始精神文化

处于原始阶段的人类无法认识自然界和人类自己，他们无法解决在生活中遇到的种种困难，他们又是具有情感的动物，有喜、怒、哀、乐及对无限与未知的恐惧与向往。凡此种种，投射到原始人群的心理层面上，就形成了丰富多彩的原始精神文化。其中最主要的两个领域就是原始宗教和原始艺术。

（一）原始宗教

对原始宗教的认识，首先是从考古学及民族学对各个民族原始文化的形态描述开始的，最早的宗教意识，可能起源于墓葬。在欧洲，在尼安德特人遗址的墓葬中，死者的安放已经有一定规矩，比如头东脚西等。在这以后的文化遗址中，则有洞穴壁画、墓穴中的象征性的装饰品等。这意味着宗教意识开始向复杂化过渡。然而真正的原始宗教研究，还是始于人类学家对现存原始民族的观察。

原始宗教的形式多种多样，而且不同程度地存在于各个民族文化之中。

图腾

这个词来自美洲印第安人奥吉布瓦(ojibwas)的方言。意思是“他的亲族”。原始人认为，自己所在的氏族同某种动物、植物或非生物有血缘联系。这种动物、植物或非生物就成了该氏族的图腾并以此命名该氏族。这种图腾通常禁止打杀与食用。在世界现存各原始民族及古代文化遗址中，图腾现象是普遍存在的。其中现知保留到最后的就是澳大利亚土著居民了，他们不仅拥有众多的图腾集团，而且每个集团都有自己的图腾中心，在那里举行图腾仪式，将图腾符号雕刻在住所、武器与氏族成员身上（纹身的一种）。其它地区也大同小异，象希腊神话里的大蛇，印第安人的图腾柱等，数不胜数。

一般认为，图腾崇拜是氏族社会的宗教。因为氏族是根据血缘关系组成的社会系统。这样，人与人的关系就有可能被推广到其它生命与非生命物质之上。原始人对生育的无知，也是导致产生这一现象的又一个动因。

图腾崇拜只是崇拜现象的一种。对大自然的崇拜（如太阳、大地）可能是最原始的崇拜形式之一。而后发展起来的还有对死者的崇拜（安葬）、对祖先的崇拜（祭祖）、对偶象的崇拜等等。发展

到最后，崇拜现象与其它宗教形式结合，而导致对某个宗教及其首领的崇拜。

魔法：

这也是各文化的共同现象。原始文化的魔法与现代科学有许多相似之处。两者都是人们想凭借种种努力，去征服环境或控制环境。科学基于对已知世界的准确观察，通过实验的手段及数学的计算，逻辑的推理，去总结事物发展的规律，提出预测方向或解决办法，而魔法则是企图凭借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去解决面临的困境（以巫术为主要形式），去预测未来的命运（以占卜为主要形式）。

在对巫术的研究中，有各种各样的分类，英国人类学家弗雷泽很早就提出两种分类：（1）模拟巫术（imitative magic）和接触巫术（contagious magic）[①]。

模拟巫术很可能产生于旧石器中期。在法国洞穴壁画中，野兽身上插着长矛或带着箭头，有的动物画而本身还有被砍砸的痕迹，这些两万多年前的洞穴壁画隐藏在偏僻角落，很难为人发现。因此，有些学者认为，这些原始壁画就是一种模拟巫术，用这种办法帮助打猎。在澳大利亚土著居民中还有这样的风俗，将仇人的形象做成模拟物（或是木

① J·G·弗雷泽，《金枝》，纽约，1922，第三章。

偶，或是草人），颠倒埋起来，或是刺穿心脏、头部。他们认为这样仇人就会死亡。反过来，身边的人死了，也以为是仇人施了魔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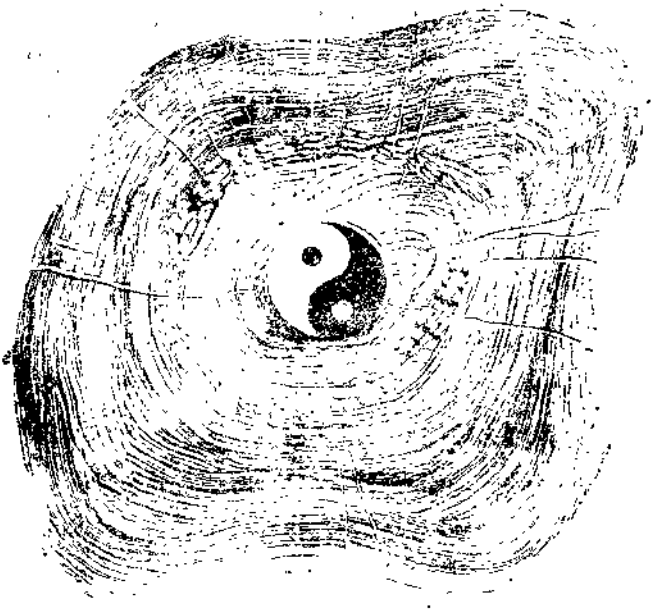

一个典型的模拟巫术就是澳大利亚土著人的求雨：用口含水，喷向四方，作出下雨的象征形象。这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一种原始的推衍过程。

接触巫术的抽象色彩更浓。在美洲印第安人纳瓦霍部落，如果要加害一个人，不用模拟他的全部形象，只消对他的几根头发、一点指甲、甚至一片

衣物施行巫术，就认为同样能达到害人的目的。

弗雷泽之后，人们认识到，魔法的形式多种多样，除了巫术之外，还有占卜、禁忌、神话等，各民族文化形式不同，但都有相似的功能。

占卜是一种对过去“经验”进行总结，企图预测个人及其家庭或国家未来命运的方法。占卜采用的形式多是一些简单的自然物品，从龟板到竹片，从草茎到贝壳，但可预知的事物包括生老病死及各种凶吉之事。

神话故事与禁忌（tahoo）现象等，包括了对自然界的理解与对自身行为和思想的规范。

对原始宗教的研究

是什么原因使不同文化都普遍产生各种形式的原始宗教？最先对此加以分析的还要算本书第一章中提及的泰勒，他以“万物有灵论”来对此加以说明。

泰勒指出，人类最初的宗教思想萌芽就在于信奉灵魂，认为世间各个事物都有灵魂。古代人对身体、对死亡的无知，对梦境和影子的迷惑不解，都使得他们把这种种“怪诞”现象联系到一起。

人类学的研究证实了泰勒的看法。世界上许多相距遥远，无任何联系的原始民族，如澳洲的塔斯马尼亚人、非洲祖鲁人、美洲印第安人，都不约而同

地把“灵魂”与影子联系在一起；更多的人把不死的灵魂与异常灾害、各种自然现象联系在一起，把火山、地震、日食、海潮等加以神化。神化的结果是，人们认为自然界有某种神秘力量在强加于人，而人则跪倒在神面前，或乞求（崇拜）、或者以神秘的力量去还击（巫术）、或者希望了解这些秘密（占卜）。

使原始宗教长期存留并逐步发展的机制，现在还不能确切探明。

1915年，迪尔凯姆（E.Durkheim）在《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一书中曾指出宗教三个方面的特性。

（1）宗教系统的社会关系；

（2）宗教的神圣力量；

（3）宗教的道德基础；

马林诺斯基也认为，人们信奉宗教，使社会秩序得到保证。① 人类学者对世界各地的原始宗教进行了泛文化比较，寻找其中的共同之处。一般认为，原始宗教即迷信（Supersition）在技术手段落后、社会结构薄弱，生活水平低下的原始社会，起到了多功能的作用；

① 可参见B马林诺斯基：《原始心理中的神话》伦敦，1922版。

（1）原始宗教为人们提供了一种行为准则，使他们在行为中受到道德的约束。在没有法律或法律不健全的社会，起到了维持社会秩序的作用；在现代社会，宗教仍起着重要补充作用，使犯罪者不管是否被捕，被处罚，都有可能受到良心谴责，感到自己有“罪”。

（2）原始宗教将人与自然，已知与无知联为一体，填补了原始社会人们心灵的空虚，也表现了人们反抗自然的愿望。由此，原始科学的影子（如联系、归纳的观点）也得到了某种体现。

（3）原始宗教把事物分为神圣的和凡俗的，因而人也分为神圣的与凡俗的，前者是强有力的、先知先觉的、变化万端的；而后者是懦弱的、愚钝的、无能为力的。各个原始宗教中的祭司或巫师，成了一个特殊阶层。例如在澳大利亚土著人中，起初人人都可以亲自作法。然而到后来，一些有更“深”法术的巫师逐渐垄断了主持仪式和行使法术的权力，在这种信仰体系中也出现了等级。

人类学对于宗教文化价值的研究，也开始在当

代社会展开。因为，迷信并没有在科学的进逼下失去最后的堡垒。在美国这样的“发达国家”，使用机器、化肥的农民仍旧不愿在“十三”日播种；大学毕业的青年也有逃到原始森林参加宗教活动的人。对其中的社会，心理等机制的分析，已成为一门分支学科——宗教人类学的研究内容之一。

（二）原始艺术

在我们自己周围的文化中，艺术具有最丰富的色彩，同时也具有比较明显的范围。通常说的艺术，是由经过学习、训练的专业人员操作，在特定环境下进行的一种精神生活过程，如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小说以及诗歌等等。而纺织品的图案设计，家具设计、室内装璜等其它活动，虽也可以归类于艺术，但为了与纯艺术（fine arts）区别，又常常被冠之以“实用工艺”或“应用艺术”。当然也有许多不是由专业人员操作，而是由众多人员参加的艺术，被称为“民间艺术”或“群众艺术”。

但在其它一些文化中，特别是劳动分工不那么明确的文化中，就很难对艺术和艺术活动作出这样或者那样的区分了。

文化人类学艺术的定义是广大的艺术，包括上述所有内容。艺术活动不是专门性的活动，它伴随于任何文化活动中，沉积在每个人的观念里，并以风格、情调、美的形式表现出来。

尽管大自然的青草、啼鸟、晚霞、或其它种种景物，可以被人称之为“美”或“丑”，或者说它们能给人的感官以刺激，但这些天然产品不能称之为艺术。

同样，人类工艺的偶然产物也不能称为艺术，对于审美主体——人来说，自然界现象、人工偶然产物，都会有某些艺术元素，但不是艺术。因为，这里没有创造者和欣赏者的某种感应、某种联系。

艺术，与其它文化产品一样，是一种就自己参照对象所做的活动。象其它文化产品一样，艺术活动涉及到各种文化标准——如艺术传统与艺术风格。也就是说，艺术过程可以有许多规则。艺术家既要在规则框架中工作，也可以打破框架，立意创新，以产生特殊效果。同样，欣赏者也有欣赏过程，有对艺术作品的评价框架，但也可以打破框架得到特殊效果。

就某些感觉来说，艺术冲动的产生，似乎比人类出现还要古老。如果说，许多鸟筑巢和鸣叫是为了完成某种机能，黑猩猩在自己身上挂丝线，挂布

条就很难如此解释了。考古证据表明，原始人常常抢回许多对他们有吸引力但没有用处的石头，这些石头的数量远远超过打制石器所需石头的数量。

现在所知最早的雕刻艺术，出现在尼安德特人的时代。在尼人的墓葬里，也出现了一些矿物色素，如赭石。进入晚期智人时代，更出现了尖状石器、雕象与洞穴壁画。人类学家的发现，艺术形式的全面发展显然始于五万年前。

艺术的标准与价值

艺术的标准是多元的。一些人对一种艺术感兴趣，另一些人则对另一种艺术感兴趣。探索艺术形式的进化，不能套用僵死的模式。南美有些印地安人的部落的居室、工具、陶器与大多数的纺织品，不做任何修饰，不被认为是艺术品。但另一方面，这些人精心排设了各种舞蹈，并能组织极富于文化与音乐素养的宗教仪式。

有许多人准备考察人类艺术的巨大变化，以评价不同艺术传统的相对长处。但事实证明，他们很难评价艺术本质的客观基础。有些艺术传统有更高的技巧和训练，而另一些则有更大的表现自由。所有的艺术创造都是艺术家与对象之间长期交流的结果。所有的艺术审美又是欣赏家长期在文化土壤中吸收营养的结果。这样，如果有一种形式美，是由

于它的简朴；而另一种形式美，则又可能是由于它的繁杂。或者是，有一种音乐优美，是因为它和谐；另一种音乐动听，则也许是因为它不和谐。文化的多样性如同科学的一致性一样，是人类精神文化的宝贵财富。艺术与科学的关系充分体现了人类文化的二重性，多样性与一致性的统一。正如一首诗所讲的，“科学是我们，而艺术是我。”

艺术与社会文化

鸟瞰原始艺术世界，人们就会发现这样的事实：不同的艺术形式、不同的表现风格、不同的文化传统，几乎遍布世界各地。

以绘画为例，欧洲奥瑞纳（Oranian）时期的壁画，非洲撒哈拉的岩画，生动、逼真；澳洲肯尼夫洞（Kenniff Cave）的赭石画，有的古朴，有的生动，有的飘逸，但是人们都能以自己的方式传达审美情绪，这却是共同的。艺术在人类各民族普遍存在的事实，表明人类对艺术的欣赏有某种共同的基础。当然，这也说明了人类的共同局限：自然界还有许多声音，我们无法听到；有许多颜色，我们无法看到。艺术同人类文化诸方面一样，存在着迟早将为我们发现的生物学极限，但艺术也同其它文化方面一样，受着整体社会文化系统的影响。

艺术家（以及欣赏者），不可能真正与世隔

绝，他们总是社会的一员，总是共享社会文化。正因为如此，艺术家的工作不能不受时代的影响，而他们的作品也不应完全是他个人的产品，而是他所处的那个社会文化的产物。

艺术活动导致鉴赏家、收藏家以及其它艺术作品作用对象的心理满足。艺术的功能有多种，其中极重要的一种就是交流的功能，所有的艺术品或多或少地都作为情绪、观念、态度与价值的交流媒介。艺术交流的效果也将取决于鉴赏者对艺术的理解与本人的修养。

因为艺术是一种交流的媒介，它就有着加强某种信仰、习惯、态度，价值的作用。在社会生活中，艺术品有传达政治命令、宣传神学教义等作用。总之，艺术与整个文化息息相关，它是大文化生态系统的一部分。艺术的社会相关性——即艺术品的制造和应用在社会文化系统中的比例——不仅显示了艺术与人类社会之间的关系，而且也说明，“艺术形式通过时间空间的传播，是艺术与社会发生联系的主要关节点。”①

① P·H·刘易斯：《新爱尔兰北部，艺术在社会中的作用》Fieldiana版，1969，第9页。

3-4 婚姻、家庭

婚姻、家庭是人类漫长历史中相继出现的文化现象，也是当代社会每个人都能体验到的文化背景。婚姻、家庭、社会结构之间确有联系，今天已没有多少人怀疑这一点。但对于家庭的形成与演化，家庭模式对社会结构的影响，当代社会婚姻的特点，以及对婚姻的种种构想，则不是人人都有时间研究、有机会探讨的。人类学家在过去的一百年里，曾就“起源”问题作了大量工作，而当代社会带来的新问题，就更多更广了。

（一）摩尔根以前的家庭研究

在人类学产生以前的年代，婚姻、家庭问题经常是一些未经过系统考察工作的学者们高谈阔论的对象。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把男子统治的家庭看做是原始社会的基本单位；而亚里士多德更是把这种思想发扬光大，他由人的“本性”出发推论说，男人统治妻子、儿女的家庭是社会最初的和最基本的单位。且不论这种推论是否正确，至少其治学方法不足为后来者称道。最先对这一问题进行系统研究

的是瑞士学者J·巴霍芬（J·J·Bachofen，1815—1887）。巴霍芬提出人类婚姻经历了三个阶段：早期阶段，人类婚姻关系处在杂乱性交状态；第二阶段，以个体婚姻为基础的母权制家庭；第三阶段，以个体婚姻为基础的父权制家庭。①

苏格兰法学家J·F·麦克伦南（J·F·Maclennan，1827—1881）在他1865年所著《原始婚姻：关于婚礼中抢劫仪式的起源研究》一书中，也得出类似的结论：婚姻的起点是乱婚，在依父亲计算亲属制度之前，一切民族都存在过以母亲计算亲属的时代。除此之外，麦克伦南发现了族外婚这一现象，并认为有重要意义。这是麦克伦南的重大贡献。

然而，对婚姻、家庭问题的研究贡献最大的是美国杰出的科学家L·摩尔根（L·H·Morgan，1818—1881）。在他的著作《人类家庭的血亲和姻亲制度》和《古代社会》中，对婚姻和家庭问题做了杰出的研究，成为社会原始状况研究方面的里程碑。

（二）摩尔根的婚姻家庭演化模式

杰出的人类学家摩尔根，为了研究人类的婚

① 对于"父权"、"母权"社会，近来人类学家提出了不少异议，参见本书第五章。

姻、家庭，做了大量的实地考察。不仅详细地听取印地安人对家庭成员的描述，而且深入到印地安人的部落，与他们一起生活，以考察其家庭结构。当他看到易洛魁部落内印地安人的家庭结构与欧洲人的完全不同时，他感到非常惊讶。对家庭亲属不同的称谓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

易洛魁印地安人不仅把亲生父亲，而且把父亲的所有同胞兄弟，甚至连他父亲的从表兄弟都称为“父亲”；对母亲的姐妹（以及从表姐妹）也都称为“母亲”；反之也是如此。摩尔根后来意识到，这一现象说明了一个重要的问题。

在考察了易洛魁部落之后，摩尔根还考察了其他地方的民族，如澳大利亚土著人和波利尼亚人等。最后，摩尔根提出了自己的婚姻与家庭的进化模式。这种进化的历程是：乱婚、“公共家庭”（即以群婚为基础的血缘家庭），对偶婚姻和一夫一妻制。

摩尔根认为：处在乱婚阶段的人群，作为婚姻演化的起点。

随后是以群婚为基础的血缘家庭，这种家庭是以兄弟姐妹与从表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关系为基础的。

普那路亚家庭：这种家庭也以群婚为基础，但

这种群婚是若干同胞姐妹和从表姐妹都与她们自己的丈夫结合，这些丈夫之间不一定有亲缘关系，而这些丈夫的妻子间也不一定有亲缘关系。

对偶家庭：这种家庭以单偶婚姻为基础，但不是排他性婚姻。

父权制家庭：这种家庭以一个男子与几个女子的婚姻为基础，但这个阶段不是所有的民族都存在的。

最后，出现了单偶婚姻为基础的一夫一妻制家庭。

摩尔根的家庭进化模式影响极大，恩格斯在1884年发表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也遵循了摩尔根的家庭进化模式。

（三）当代人类学对婚姻家庭问题的研究

以往的学者，对婚姻、家庭问题的研究，主要是靠考查原始民族的婚姻方式，去推断人类发展不同阶段的婚姻和家庭模式。如，男女之间性结合的方式和亲属制度等。但如果把婚姻家庭问题的研究，仅限于为数不多的原始民族，势必影响婚姻家庭问题研究的深入。

今天的文化人类学，已经开始从不同的角度，对婚姻、家庭问题进行广泛探讨。

美国人类学家，俄亥俄大学教授弗里德（J·Fridl）与菲佛（J·E·Pfeiffer）在研究婚姻、家庭问题时，注意到了不同的文化差异。弗里德和菲佛发现，任何文化都有一套术语描述亲缘关系。他们就从这里入手，分析了不同文化中亲属制的不同，而这种不同完全可以使一种文化同另一种文化分开。①

例如，在美国，“uncle”一词，译成中文时，无法用一个词把它的意义确切译出。“uncle”表示了四种情况：父亲的兄弟（伯父、叔父）；父亲姐妹的丈夫（姑夫）；母亲的兄弟（舅父）；母亲姐妹的丈夫（姨父）。这个词，在其他文化中也无法对译。弗里德和菲佛认为，这种情况是不同文化模式——个体行为模式的不同所造成的。由此看来，这种家庭亲缘关系称谓的差别，不仅反映了生物上的特性，也反映了文化上的特性，而且是文化的多样性，决定了这种亲属称谓的多样性。

在社会生活中，人类的亲属称谓主要完成以下几种功能：

——性别区分。这是最重要的本质区分。因此，称男性同胞为“兄弟”，女性同胞为“姐

① J·弗里德，J·E·菲佛：《人类学：人的研究》，1977，第388—396页

妹”，其他的如，父/母，叔/婶，侄/侄女等。

——世代区分。这也是极重要的区分。如，女儿、母亲，祖母，等等。

——亲缘关系的区分。有助于区分直系亲属或旁系亲属，如，儿子，侄子，外甥等。

——特殊亲属关系的区分。这种区分往往是血缘亲缘关系与非血缘亲缘关系的区分，如内弟、弟兄；母亲、岳母等。

另一位人类学者，美国康涅狄格大学的皮尔特（G·H·Pelto），另辟蹊径，从生物学角度探讨婚姻与家庭，以期对人类为什么要组织家庭这一本质问题作出回答。①

皮尔特认为，生物适应的最主要方式是繁殖适应，不仅要注意生理生殖过程，而且要注意结合方式，新的个体的培养和教育，使其从婴儿长成大人。这些职能不是个体可能完成的，只能借助婚姻家庭来完成。皮尔特认为这种职能可以表现为：

——男女之间性交，开始繁殖过程；

——相互依靠，哺育新生儿；

——保护儿童使其免于各种危险；

——照顾暂时没有独立能力的后代；

① G·H·皮尔特：《人类发展的文化维度》，伦敦，纽约，1979，第141—144页。

——男女在获得食物上进行合作（包括两性分工）；

——训练后代，使他们独立走进社会；

还有其他种种因素，但以上几点是最基本的。皮尔特认为，生物学因素是人类家庭形成过程的基础，其中根本的只有两点：其一是满足个体的性欲；其二是完成生殖过程。前者是生物性的，后者即是生物性也是社会性的。实际上，这两点决定了婚姻家庭在人类社会中必然产生，也是决定婚姻制度由族内婚向族外婚转化的重要原因。

将两方面的意见结合到一起，可以认为，生物因素决定了婚姻家庭的必然产生，但其具体形式的多样性，则是由文化因素决定的。

仅以婚姻仪式、婚礼为例。因为两性结合前的社会认同程序，在这方面表现得极为明显。东方古老的婚姻仪式是复杂而隆重的，而欧洲的婚姻仪式是在教堂里举行。在苏联，结婚仪式是由市人民委员主持的。美洲印地安人由于受多种外来文化的影响，婚姻的仪式也就更复杂多样了，最简单的是在大海边一对新人站在见证人旁边，对海盟誓；而最隆重的婚礼，其豪华程度不亚于欧洲，也在大教堂里举行。

随着人类文化的进步，婚姻家庭的形式也在改

变。在高度发达的工业社会里，婚姻家庭关系，通常是一种社会组织形式，个人特性表现不突出，从而表现为一种现代生活方式的社会关系模式。在较简单的社会里，青年人与社会的联系和社会控制主要靠亲缘关系和家庭。下面是对不同文化阶段人类社会的婚姻家庭形式和特点的比较：

（四）工业化前社会的婚姻家庭关系

对较原始状态的人群，进行婚姻和家庭及其经济活动、社会行为的研究，是比较困难的。这可能是由于狩猎采集人群的经济活动组织和社会行为的不稳定所造成的。狩猎——采集社会的个体，常与有亲缘关系的人共同狩猎或合作做其它事情。这种社会常常规模很小，在很小的社会里，几乎每个人之间都有相互关系。这种极为普遍存在的亲缘联系，可能是由于地方人群组和协作单位造成的，表现为合作人群易变性和从父系和母系两个方面构成的亲缘关系。

下面是人类学家研究的在狩猎采集人群中不同亲属制度类型的比例。

但在农耕者中间婚姻类型则明显改变了，见表3.2。

植物和牲畜驯化，扩大了人群数量、定居以几

表3—1 野猎—采集人群亲缘关系的类型及大小

亲缘关系类型	群体的数量
父系的	19
母系的	13
双亲的	61
混血的①	8
总 计	101

表3—2 农人的亲缘关系类型和群体数量

亲缘关系类型	群体的数量
父系的	109
母系的	57
双亲的	86
混血的②	15
总 计	267

种方式影响了家庭亲缘关系。战争和田园劳动使得群体趋于稳定。这时农人亲缘关系以母系为主。这是由母亲主持田园劳动和劳动中性别分工决定的。男人只负责烧荒清地，其后从播种、经管到收割的所有活计都是女人干的。女性成了社会劳动中的主要

①② 混血类型，指有放外血缘关系，不能以沿父系、母系及双亲亲缘关系追溯的类型。

因素。女儿常留在家里同母亲一起干活，结了婚的女孩仍留在家里，那种最简单的母亲亲缘关系就建立起来了。如果劳动中性别分工明显，那么，女性成了食物生产劳动中的主力，则社会应该是母系的。但是，事实上世界绝大多数社会都是父系的，即使女性在生产食物中占主要地位的社会也是这样。这是什么原因造成的呢？部落战争给出了一种解释。皮尔特援引了一份1971年报告的对照材料，某母系社会纯对外的战争有5次，而由耕地引起的内部争端只有1次；而某父系社会纯对外战争有3次，而内部争端多达24次。可以看出，田间的劳动逐渐由男性承担，促进了母系亲属制向父系亲属制的转化。当然还有其他因素的影响，但据认为这是主要的。

（五）现代工业社会的亲缘关系

工业化的发展和城市化的趋向，已经减弱了家庭亲缘关系的重要性。无论东方还是西方，高能量消耗体系的建立和大规模商业的形成，都对原始的婚姻家庭关系给予巨大冲击。曾在父母严格控制下的儿子，可以带着妻子跑到城里来，到工厂去找工作。占有土地不再是特别重要的事情，一个家族的长者也就无法控制年轻人了。

对于一个初到城市的人，他无论是在工厂找工作或在政界获得权力，依靠亲缘关系是非常重要的。但在此之后，其它因素，如受教育程度、与企事业负责人的关系、在社会组织如政党或工会中所扮演的角色等等，将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现代社会中，大家族无论在哪里都趋于解体，而产生了一种新型的人际关系，以适应城市化的生活。但在中国的现代城市，以及在旧金山和纽约的唐人街中仍有复杂的亲缘关系，而且似乎也适应了这种城市化的生活，这个问题看起来很有趣。

人们搬到城市或住到郊区并不同亲戚们断绝关系，而且在现代化进程的不同阶段，在城区里亲缘关系还特别重要，人们依靠亲戚帮助寻找工作、订住房。这种亲缘关系的主要结构之一就是人们之间用在社会工作上的互相帮助的关系网络。这种亲缘关系是靠生活上的需要和个人感情维持的，它代替了传统的、大家庭式的靠血缘关系来维持的亲缘关系。现代化造就了另一种“核心大家庭”。而现代科学技术累累硕果，如电报、电话、汽车等，增加了形成新型亲缘网络的可能性。

未来的家庭模式是什么样的呢？美国未来学家托夫勒（A·Toffler）在《第三次浪潮》一书中提出了一种家庭模式，他认为将来的家庭将趋于解

体，而且一男一女的最简单的家庭将随时组合、解体，他称之为家庭模式的多样性。那么未来的家庭到底是什么样的呢？真的象托夫勒所描述的那样吗？托夫勒所描述的家庭，恐怕只是家庭模式中的一种，这种家庭在今天也能发现，这种家庭模式绝不会成为未来社会中家庭模式的主流。托夫勒描述的那种家庭只能满足人们的性生理需要，而不能满足心理需要与社会需要。心理需要、社会需要则是维持人类群体生存所必须的。如果说传统的一夫一妻和孩子的核心家庭将趋于解体，至少在目前还看不出任何可能性，只不过是一种推测而已。

*　　*

漫长的史前文化的历史，是没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但人类学家对早期人类活动的遗址或遗迹，以及现在的原始民族生活、生产、宗教、艺术及风俗等诸方面的考察，留下了大量的宝贵资料。使得我们得以对人类历史的早期阶段有了较为全面的了解。人类的悠久文化早在人类诞生时就已开始，从腊玛古猿到今天已经有一千多万年的历史。

为求生存，人类创造了物质文化。随着人类生存能力的增强，人类文化也越来越丰富多彩了。使用的工具最初是天然的石块、木棒，尔后是粗糙的石

器，再后就是加工精细的石器了。居址亦由山洞、穴居、巢居到半地穴式的简陋窝棚，最后才出现了较为完整的地面建筑。由于劳动的需要，人们在日常的猎狩、采集经济生活中深感有协作和交流的必要，语言便应运而生。语言对人类文化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在人类的幼年时期，他们在强大的大自然面前是那样的软弱无力，生活很被动，生命常常受到威协、平均寿命很短。慑于大自然的威力，人类愚昧地向大自然祈祷以求得帮助和宽恕，这样便产生了原始宗教。人们虔诚地设计了种种宗教活动，原始艺术因此而伴生。

由于人的生物性本质决定了人们要满足性本能的需要并完成其生殖功能，这样，婚姻和家庭的出现也就势所难免。

以上诸方面构成了早期人类文化的综合体系，但也可以补充说，这只是一个假想的体系。本章对所有人类文化的讨论，并不是简单描述，而是为探索其起源，发展规律，和演化机制打下基础，相信在后续几章里，读者对此会有所体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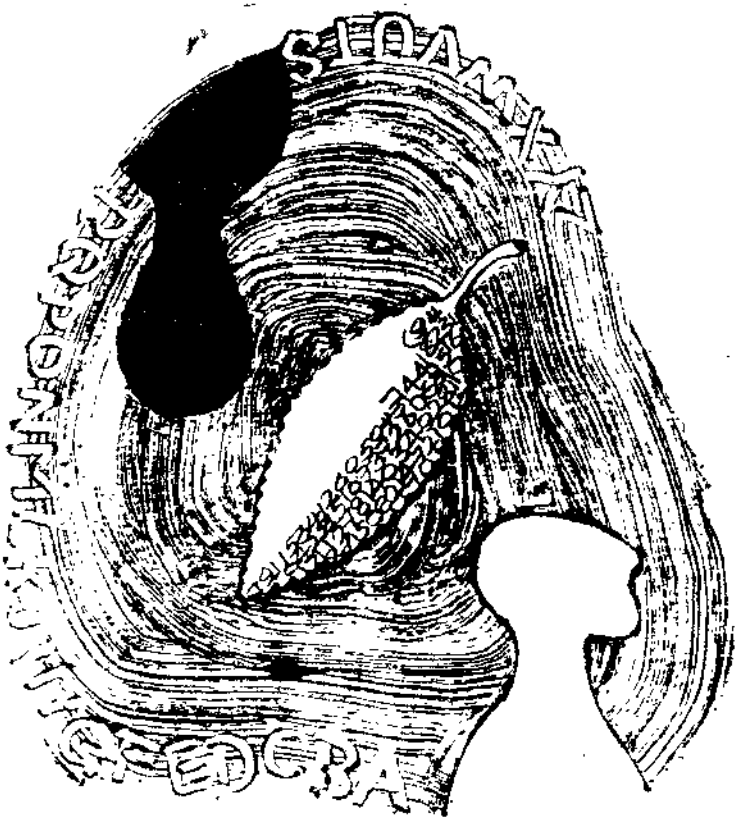

第四章
文化与个性

文化与个性的研究提供了了解人类个性的另一途径，这种途径能补充和验证心理学与精神病学的发现。

——巴诺（Victor Barnouw）

文化与个性（culture and personality）是人类学与心理学交汇的一个研究领域。文化人类学家研究世界各地不同民族的生活方式；而精神病学家和一些心理学家则是个体人格的分析者，他们的工作是要努力了解为什么会有个人差异，以及这些差异是如何产生的。作为人类学和心理学之间的桥梁，文化与个性这个领域就是要研究一个社会的文化对于该社会的成员所产生的影响。文化人类学家研究自然状态下的人类，精神病学家和心理学家则研究临床状态或实验室中的个体状态。也许我们应该承认，只有更多地了解精神病学、心理学和文化人

类学的研究成果，我们才能了解个人心理世界和社会共享的文化知识之间的关系，使我们更清楚地认识到生活方式如何塑造个人以及个人如何塑造生活方式等问题。

4-1 文化与个性——概念和历史

对于文化与个性这两个概念，在文化人类学家中是众说纷纭的。概念不确定性的这种现象似乎在所有社会科学中都存在，因此我们不必为此苦恼而中断我们的思考。

第一章已述，人类学家所接受的文化(Culture)一词，最先是由泰勒提出来的。泰勒的“综合体”的定义虽然比较全面，但难免空泛。在研究文化与个性的文化人类学家看来，文化可以看成是一群人的生活方式，也即所有习得的行为。这些行为的模式是通过语言和模仿一代代继承下去的。

一个社会的文化提供了许多生活问题的既成答案（ready-made answers）。一个儿童在成长过程中，文化提供了他与这个世界和谐的方法，对这些方法的熟悉增强了他的自信心。文化也提供人们对于世界的观感，透过宗教、传统和民俗，每一个

文化成员可以获得一定的生活取向。同时，文化也可能提供具有威胁性的影响，例如对鬼魂、巫术等的信仰，这有可能使一个人把世界看成是危险的。

一个人生活于某种文化环境，但他很少对自己的文化产生疑问。在许多方面，人类对于自己的文化行为，宛如梦游者对自己的行动一样。没有文化，人类将陷入迷惘；但人类个体一旦接受某种文化的熏陶，他便终生浸浴于此种文化，并被此种文化所塑造。

关于“个性”的定义是更令人困惑的一个问题。心理学家普林思（M·Prince）曾做过一个“泰勒式”的定义：“个性是一个人所有内在的生物本质情感、倾向、欲望或本能，以及由经验所获得的本质与倾向的综合体。”① 自然，这个定义同泰勒的文化定义具有同样的缺陷。几位研究“权威个性”的文化人类学家对人格的定义还是比较贴切的：“个性是一种内在力量的持久组织。个性的持久力量决定着一个人在各种情境下的反应，因此而形成行为的一致性。但是，不论行为是如何一致，它和个性终究不是一回事；个性是个人内在的隐藏在行为背后的东西。个性的力量并不在于反应，而是

① M·普林思：《无意识》，纽约，1929年版，第532页。

反应的准备动力。”①这个定义只要把“形成行为的一致性”改为“部分地形成行为的一致性”就更准确了，因为行为的一致性也可以归因为文化或个人的社会角色（Socialrole）。

个性具有一致性，也即一个人所做的任何事情，都能表现出某种程度的个性。心理学家和人类学家曾做过许多实验来验证这个结论。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否定个性的内在冲突和不一致性。一个做慢的人，并不尽然就是具有高度自信心的人。个性也可以随时间而有所变化。

处在同一个文化背景下的人是否具有相同的个性呢？文化人类学家提出的基本个性类型（basic-personality type）、国民性（national character）和社会性格（social character）等概念，就是试图回答这个问题的。关于社会性格的概念，著名精神分析学家弗洛姆（E·Fromm）有一个解释“……我们的兴趣……并不在于这个人与那个人的特异性，而是在于群体内的大部分人共同的性格构造。我们称之为社会性格。”②可是，有相当一批批评者不相信存在有基本个性类型或社会性格的存

① T·W·安德鲁、E·弗伦凯尔-布伦斯维克、D·J·列文森和R·N森福德，《权威人格》，纽约，1950年版，第5页。

② E弗洛姆：《逃离自由》，纽约1942年版，第277页。

在。这个概念似乎比较适用于一个小部落或小村庄的群体，而不能适用于一个具有阶级分层化（class stratification）与精细分工的国家。

影响个性的主要因素是什么呢？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去探讨这个问题。生理的方法强调生理或组织的因素，童年期决定论着重童年经验的重要性，而情境的方法则强调现时的情境因素。

生理的方法特别强调个人的遗传禀赋与个体生理功能的影响。例如，伯曼（Louis Bermam）相信内分泌腺的变化是影响个性差异的主要因素。他从肾上腺的功能出发整理出脑下垂体型（pituitary personality）、甲状腺型（thyroid）胸腺型（thymocentrie）以及其他类型的个性，这些个性都是由于特殊的内分泌腺的分泌过度或不足而产生的。

有一些人强调身体组织的作用。克里奇墨尔曾经测量了260个患精神分裂症和抑郁症精神病人的体质。他发现，精神分裂症与瘦长的或运动型的身材有关，而抑郁症精神病人则与肥胖的体型有关。他认为正常状态与异常状态是一个连续体，而不同的身体组织类型形成了气质的差异：瘦弱型的倾向于精神分裂——敏感，抑制与冷酷；肥胖型的人趋向于善于应变，较有适应性，并且注重实际。

另外，有很多探讨异常行为（精神分裂、同性恋等）的遗传基础的研究。类似的研究有相当一部分是有一定的意义的，但很多极端的理论显然是牵强附会的。

童年期决定论（childhood determinism）认为个性是由于童年经验的结果，而在五六岁时就已定型。这一学派的典型代表是弗洛伊德学派。按这一学派的论点，断奶、排泄训练和童年的性教育都会影响儿童的人格，而恋母情结（Oedipus Complex）、第一印象（primal scene，指儿童目睹双亲做爱）和实际的或想象的阉割威胁（castration threats），都可能影响终生的态度和反应。晚期的种种因素，如地位和职业，被认为对个性的形成仅具有非常微弱的影响。另外，有些人类学家重视分析母子关系的重要性，以及早期母子分离对个性发展的损伤或母亲对儿童的过分保护对个性的持续性的影响。

情境研究途径（the situatioal approach）强调个人所面临的即对景况，个人必须扮演的社会角色对个性的影响。虽然一个人也受过去事件所塑造，但是他主要是一个功能自主的人。这类的研究相当广泛，如路易士（O·Lewis）强调匮乏或贫穷对个性的制约因素，波特（David M·Potter）研究了

经济富饶对美国个性的影响，怀特（William H. Whyte）指出了现代商业组织对心理的影响。

生理方法和童年期决定论似乎显示了决定个性的核心成份，而情境方法则探论了个性的外围成分。

关于个性研究的理论，最重要的就是弗洛伊德的理论。尽管有许多学者对弗洛伊德主义作了各种批判，但是该理论于本世纪三十年代在美国却找到了滋生的沃土。美国继鲍亚士学派之后，受弗洛伊德主义的影响，成长出一个新的流派。这就是所谓“新心理学派”。

在文化与个性这个研究领域，一些实质性的发现和探究的问题有：

1.经由童年经验，每个人对于自己生活的世界认识如何以及必须怎样行动等问题，每建立了一套概念性体系或一套理论。这些关于人类生活的理论及人类行动方式的理论，多少与社会中的其他成员共享，也多少融进了个人独特的经验及每个个人生活中的细节。

2.每个人都有一种认同感，即对自我及我在世界中的地位的看法。就某种意义而言，这种个人的认同感是由文化塑造而成的。然而，个人之间的差异相当大，这反映出遗传性差异所造成的气质，以

及经验和生活情境的天赋。

3.在任何民族群体中，就构成个性的“基因模板”而言，个人的差异都很大。对这些差异还不十分明瞭。但这些差异包括各种认识能力、新陈代谢作用等等。童年经验在任何社会中谈不上绝对标准化，它在生物性的基础之上，加入情感因素以及文化性习得的内容，建构出构成个性的基因模板。这个过程衍生出一个社会中多种多样的个性特征。

4.认知形态，即个人习得的文化知识，也不必标准化。任何社会的成员都有不同的规矩和不同的做事原则、做事方式等。

5.童年经验或多或少地塑造并调整每个个人的情绪及动机组成。但是，是否存在着标准化的情绪导向方式，这种方式是否可以当作一种认知方式或个性动力的表现呢？对这个问题一直存在争论。因为我们很难分清哪些是来自个人习得，哪些又是植根于生物性的驱动。例如，肚子饿可以属于生物性；但是想吃三明治还是想吃蚂蚁，就要看他是在什么样的文化环境中成长的。每个社会会凭借着它的社会组织和育儿风俗，提供进行学习的环境，并或多或少的影响个性的塑造。

6.个性形态和情绪表达的风格常反映出遗传和生化因素（如营养不够）与文化性学习和个人经验

的互动。有人认为文化所塑造出来的集体性歇斯底里现象，可能是化学上的不平衡（如缺钙）与对于知觉和反应的文化期待的反映。同理，侵犯性表面上似乎是某些社会与生俱来的特性，也可能只是生化上的某些缺乏症加上文化学习的反应。①。

4-2 早期的研究

本节着重介绍美国新心理学派的理论。让我们先从弗洛伊德的理论和马林诺斯基的批评开始入手。

（一）马林诺斯基对弗洛伊德理论的批评

弗洛伊德的理论众所周知。②早在《梦的解析》一书中，他就试图超越神经学和精神病学的范围，对文化现象进行解释。弗洛伊德的文化人类学著作是《图腾与禁忌》（1913年）。在这本书中，他试图根据在神经病医院中取得的精神分析资料来说明文化人类学现象，对外婚制习俗、各种禁忌、魔法、图腾崇拜，试图作出自己精神分析的说明。

① 本书第五章第一节将对此加以讨论。

② 参见《弗洛伊德著作选》（走向未来丛书之一）

弗洛伊德把精神分析的基本论点——恋母情结：敌视父亲、对母亲的隐匿情爱——同各种文化人类学现象联系起来。弗洛伊德认为，恋母情结在各民族社会中是普遍存在的。

马林诺斯基是在这方面的泛文化研究的先驱。1914年，他到南太平洋的美拉尼西亚（Melanesia）旅行，并在特罗布里恩德群岛（the Trobriand Islands）住了两年，同时学会了土著语言。马林诺斯基在对特罗布里恩德人生活方式的研究之中，他发现，经济制度、法律、巫术与宗教等，是互相紧密关联的文化要素。他是一个真正的“功能主义者”（functionalist）。马林诺斯基对性的研究及对弗洛伊德的批评仅是其研究之一隅，著作是《野蛮社会的性与压抑》（1953年）。

在这本书中，马林诺斯基考察了弗洛伊德的恋母情结问题。他问道：弗洛伊德所叙述的恋母情结是所有文化都可发现的普遍现象，还是某种特殊的家庭制度的产物。弗洛伊德将恋母情结看成是人类生活中普遍而不可避免的现象，因为它深植于人类的生物性与成长过程之中。儿童在吮吸母乳时，不仅得到滋养，而且也得到了嘴部快感，那是他开始与外界接触的桥梁。在儿童发展的稍后期，快感带延伸至肛门区（anal zone），最后则与生殖器联系

起来。因此，母亲成为儿童首先爱恋的对象，稍长后这种心理在男孩子身上保留下来，并且将父亲视为自己的情敌而产生敌视。

马林诺斯基怀疑是否真的如此。他所长期居住的特罗布里恩德岛的土著居民是母系继嗣（matrilineal descent）社会。马林诺斯基指出，父亲在特罗布里恩德社会中的角色，与西方社会是截然不同的。

特罗布里恩德社会中父亲在传统上不是家庭中食物供应者或生计负责人（breadwinner）。父亲并不训练儿童，他对小孩子没有特殊的权威。训练儿童的是舅舅。当小孩足够大时，——约七岁左右——就到舅舅村子里去工作，从舅舅那里学习农业技术和氏族的传统。

在这样的社会中，是否存在着恋母情结呢？要解决这个问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马林诺斯基对特罗布里恩德人的梦进行了调查与分析。他了解到，在有关性的梦中，与母亲有关的几乎没有；特罗布里恩德人对这样的问题感到不可思议；相反，与姊妹有关的倒有人承认。在特罗布里恩德的民间传说中，并没有俄狄浦斯式的传说（Oedipus Legends）而另一方面，兄妹乱伦却成为其神话的重要主题。

特罗布里恩德人是否对父亲怀有敌意呢？马林

诺斯基给出的答案是否定的。儿子们觉得父亲是温和的，但有时会对舅舅表示出敌意。马林诺斯基的结论是，在特罗布里恩德社会中，父子之间没有冲突，儿童对母亲的依恋也逐步自然地削弱。“用一个简明的公式套到每一个社会中，虽然有些不成熟，但是我们可以说，恋母情结是一种杀父娶母的隐藏欲念，而在特罗布里恩德的母系社会中，这种欲念是要杀舅父而娶姊妹。”①

另有一些文化人类学家反对马林诺斯基的结论。但是双方的争论在很大程度上是细节上的分歧，在总的原则和观念上没有什么差别。无论是马林诺斯基还是弗洛伊德，都认为童年期被压抑的一些事情（也即被禁止的事情）都深埋在人的潜意识之中，并成为奠定个性的基础。马林诺斯基告诉我们，在特罗布里恩德岛对儿童不存在性的压抑，但存在着兄妹乱伦禁忌，由此对母亲的爱恋转为对姊妹的爱恋。这与其是批评弗洛伊德，到不如说是为证实弗洛伊德的理论提供了证据。

事实上，对弗洛伊德的理论，人们往往喜欢咬文嚼字，这是产生许多误解的根源。

① 马林诺斯基：《野蛮社会的性与压抑》，伦敦1953年版，第134页。

（二）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

本尼迪克特（Ruth Benidict）是鲍亚士的早期门生之一，是美国著名的女人类学家。她的成名之作是《文化模式》一书。此书曾被米德誉为“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最伟大的著作之一”。① 以研究国民性著名的戈若（G·Gorer）以下面一段话表示了他更深的敬意：“我愿以1895年弗洛伊德和布鲁尔（Brener.）的《歇斯底里的研究》一书出版的年代，为个人心理学的科学研究开始之年，而以1934年，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一书出版的年代，为国民性的科学研究诞生之年。”②

《文化模式》一书是本尼迪克特对三个原始社会的实地调查后写成的。这三个原始社会是美洲印第安社会配布罗（Pueblo）、夸球托（Kwakiutl）与南太平洋的一个小岛杜布（Dobu）。在对配布罗人和夸球托人的研究中，本尼迪克特探究了文化与个性的关系，把这两个族的文化描述为“太阳神型文化”（Apollonian）和“酒神型文化”（Dionysian）的差异，并加以比较。“太阳神型”和

① M·米德：罗斯·本尼迪克特，载《美国人类学家》1949年9月号第460页。

② G·戈若：国民性的概念，载C·克鲁肯、H·A·玛瑞和D·斯金纳编的《自然状态下的个性》一书（1953年版），第247页。

“酒神型”是哲学家尼采在研究希腊悲剧中提出来的两个概念，用以讨论两种截然不同的存在价值。“酒神型”人追求存在价值的方法是断绝生存的种种限制，拚命想逃避其五官知觉加诸于他的限制，而进入另一种状态。“太阳神型”的人则不这样，他总是从意识生活中摒除上述念头，保持节制。本尼迪克特认为，就美洲整个印第安人而言，包括墨西哥的印第安人，都属于易冲动的“酒神型”人。他们喜欢暴力的经验与那些可能改变日常感觉形态的方法，对此他们赋予最高的价值。本尼迪克特举出了一些具有酒神型倾向的文化习俗特征，如追寻神灵过程中的绝食和自我折磨、在宗教仪式上食用药物、用仙人掌与酒引发宗教幻境(religious intoxication)和鬼舞(Ghost Dance)等。

本尼迪克特在《文化模式》中描述的美洲西北海岸的夸球托人就是酒神型文化的主要典型。本尼迪克特从未到夸球托族作过实地调查，她的材料得之于其师鲍亚士，鲍亚士对西北海岸文化的研究达四十年之久。本尼迪克特在简略地叙述了西北海岸地区的地理环境与生计技术之后，立刻绘声绘色地描述了夸球托人的宗教礼仪：“在宗教仪式中，他们极力追求入神(ecstasy)。带头的舞师，至少在表演的最高潮，都会失去他正常的控制，而深深入

地陷于另一种存在状态。他的嘴角会流出泡沫，身体会急遽而反常地颤抖，会做出正常状态下觉得恐怖的行为……他利用绝食以表现出憔悴的样子，他准备使自己发狂，但最后必须能回复常态。夸球托人整个冬季仪式是一连串的宗教仪式，主要是要驯服那些充满了‘毁灭理性的能力’的与会者，而且必须将他们导回安全存在的程度”。① 这的确是典型的酒神型文化倾向。

本尼迪克特曾这样描述配布罗人（实际上是配布罗人中的一个小分支——祖尼人(znni)；配布罗人是一个特殊的例外。在这个部落中，酒神型的倾向是被排斥的。配布罗人对鬼舞、萨满式的神志昏迷（Shamanistic trancé）、自夸的传统及其他模式，如对特权的竞争、对通奸的残忍处罚、葬礼时过度悲恸、常常诉诸自杀、强烈的罪恶感等都加以拒斥。在配布罗保留区中没有酗酒问题。自我折磨对配布罗人来说也是不可思议的。虽然配布罗人在成年礼的过程中也有鞭笞的仪式，但是这种神判（ordeal）仅是象征性的鞭打，而不至于流血。本尼迪克特用一系列例子来说明配布罗印第安人在人际关系方面力求克制，在集体中压抑个人，不轻易发怒，举行宗教仪式时也没有“歇斯底里”的现

① R·本尼迪克特：《文化模式》(1934年版)，第162-163页。

象。本尼迪克特的解释是因为配布罗人拥有太阳神型的价值观。

本尼迪克特对酒神型与太阳神型人的描述是引人入胜的。但她犯有夸大其辞的毛病，她往往选择部落中的一些极端行为，并据此把它分别归入酒神型或太阳神型。有许多文化人类学家通过大量的实地调查工作批评本尼迪克特的描述是不准确的和片面的。另一方面，本尼迪克特在《文化模式》一书中没有深入探讨一个重要问题，即配布罗人如何成为谦逊文雅的民族？而夸球托人又是如何培养出酒神型的态度？在此书中，本尼迪克特似乎假定这是自然继承的。一个出生于太阳神文化的人，在文化长期的熏陶下，会自动变成一个太阳神型的人。本尼迪克特在《文化模式》一书发表前，非常强烈地把文化建构在个人心理的基础上，她曾经说过：文化就是“在一个宽大的银幕上反映出来的映象十分匀称、时间极其长久的个体心理。”① 但是对此在这本书中她却十分谨慎。

以上是本尼迪克特转向对儿童养育（Child-rearing）问题感兴趣之前的观点。在《文化模式》这本书中，她所强调的是文化而非个人。她没有研究个人的生活史，所分析的是三个部落的文化，尤

① 载《美国人类学》，第34卷第1期，1932年，第24页。

其是其理想型。而且，本尼迪克特在书中没有给出价值判断，因为她是一个“文化相对论者”。

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虽然有各种各样的缺点和错误，但它毕竟流行很广而具有影响力。这部分地归因于本尼迪克特既是一位诗人，又是一位人类学家。

（三）卡丁纳尔，林顿学派

美国新心理学派的真正领袖是卡丁纳尔（Abram Kardiner）和林顿（Ralph Linton）。

三十年代末期，美国学术界逐渐对弗洛伊德学派和格式塔学派的观点发生兴趣。这种兴趣主要来源于从纳粹德国到美国避难的一批精神病学家。许多文化人类学者注意到心理学对人类文化研究的意义。例如，后来成为新心理学派主要代表人物的美国著名女人类学家杜波斯（B. DuBois）1937年在一篇文章中表示了一种意见，认为人类学家必然要借助于心理学，因为它是文化的“公分母”，同时也是文化的“最后现实”。在三、四十年代，绝大多数文化人类学家，宁愿将自己的论文放在心理学、精神病学或社会学杂志上发表。而具有权威性的《美国人类学家》杂志，反而受到冷落。

卡丁纳尔原是一位精神病学家。1934年，他在

一个文化与个性的讨论会上提出了一些新的研究途径，引起了人们的极大兴趣。后来他与杜波斯一起主持了纽约心理分析学会的特别讲座，许多著名的文化人类学家都来发表演讲。1937年，人类学家林顿来到哥伦比亚大学之后，与卡丁纳尔合作，在哥伦比亚大学举办了一个持续很长时间的讨论会。在这些讨论会上，先由几位文化人类学家叙述他曾经做过实地调查的那个地区的文化，然后由卡丁纳尔给予解释，最后大家来分析这种解释。这个讨论会的第一个成果是具有探索性的《个人与其社会》（1939年）一书的出版。1945年又出版了题为《社会的心理界限》一书，这本由卡丁纳尔、林顿、杜波斯和威斯特（J. West）合作的成果，是该学派在文化与个性研究领域的代表作。

“基本个性结构”是该学派提出的一个中心概念。卡丁纳尔视之为“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具有的有效的适应工具。”① 在《社会的心理界限》一书中，卡丁纳尔等人对“基本个性结构”做了如下解释：②

——个人的早年经验对其个性有着持续性的影

① 卡丁纳尔等：《个人及其社会》，1939年纽约版，第237页。

② 卡丁纳尔等：《社会的心理界限》，1945年纽约版，前言vii—viii页。

响，特别是对其心理投射系统(projectwe systems)的发展。

——相似的早年经验会使受影响的人产生类似的个性形态。

——虽然社会中有许多不同的家庭，每个家庭中的儿童教养方式都不尽相同，但是社会中的任何一个成员都会受其文化的影响而有类似的儿童教养方式。

——每个社会受文化影响的儿童教养方式均与其他社会不同。

如果上述基本假定正确，那么似有下列证据支持这些假定。

——任何社会成员的早年经验中，均会有许多部分相同。

——因此，他们的个性类型会有许多部分相同。

——既然每个社会中个人的早期经验均与其他社会不同，那么各社会的个性结构也会有差别。

卡丁纳尔等人相信，生命伊始的头几年，对于个人个性的形成是非常重要的。儿童养育技术，如哺乳、排泄训练、性和其它训练，都深深地影响着儿童。而这些养育儿童的技术在一个特定的社会中，都是相当固定而且标准化的。例如在一个社会

中，女人喂奶的时间大致是一致的，喂婴孩的食物，也是相类似的。因此在一个特定社会成长的儿童，会经历相同的童年期经验。他们很容易以相同的方式对这些经验加以反应，因而发展出许多共通的个性特质。正如林顿所言："任何一个社会的基本个性类型，是大部分的社会成员共同拥有的个性形貌（personality configuration），那是他们享有共同的童年经验的结果。"①

为了加强这种童年期决定论的理论，卡丁纳尔区别了"初级制度"和"次级制度"（primary and secondary institutions）。初级制度包括家庭组织、群体结构、儿童基本训练方式、性禁忌与谋生技术等，这些都很古老而稳定，不易受气候或经济变迁的影响。这些初级制度被社会成员认为是自然存在的，象呼吸一样。但是正是这些初级结构成为塑造一个社会的基本个性结构的工具。如此塑造而成的个性，会形成某些次级制度而影响文化。所谓次级制度基本上是指民俗、宗教、信仰等。

该学派另两位代表人物林顿和杜波斯在概念使用上与卡丁纳尔有不尽相同之处。

他们运用上述方法分析了印度尼西亚的阿罗岛（ALor）上的村庄。杜波斯对这个岛的人做了许

① 卡丁纳尔等：《社会的心理界限》1945版，前言viii页。

多次“罗夏克试验”①。试验结果送请一位罗夏克试验专家来分析。其分析结果同卡丁纳尔的分析往往非常一致。他们发现，阿罗人有很强的被动性、内心充满恐惧与胆怯、情绪不稳定等。他们认为这同阿罗人的母亲忽视儿童有关。在阿罗族，女人也是主要的食物生产者，她们从事蔬菜食物的种植与收获。母亲在生产后十天至两个星期内，就开始到田里从事农务。因此，婴儿断奶期很早，排泄训练也不充分。儿童期的压抑与挫折一直保留在潜意识中，影响着阿罗儿童个性的建构。

阿罗人研究在方法上有所创新，它运用了社会心理学的调查方法，使人类学家的判断更准确，偏误及主观印象减到最低限度。这一点加上出色的实地调查工作，使得阿罗人研究成为文化与个性研究的一块里程碑。后来杜波斯据此所究写成了《阿罗人》（1944年）一书。

该学派把文化归结于“基本个性结构”，然而“基本个性结构”又由什么决定呢？卡丁纳尔等认为由童年期经验决定。但是，从阿罗人研究中我们

① 罗夏克试验（Rorschach experiment）：瑞士精神病学家罗夏克（Herman Rorschach）设计的一种心理学调查方法。该方法主要是向受试者出示十张卡片，卡片上图片是左右对称的墨迹。受试者说出他看到了什么。分析者根据受试者的反应，以一定规范的分析方法进行分析，以探讨被试者的人格结构。

可以清楚地看到，童年期经验又由社会文化条件决定（妇女从事农业劳动），这就陷入了循环论证。新心理学派的理论无法解脱这个怪圈。事实上，就是该学派内部亦有分歧。例如林顿在其《个人的文化基础》（1945年）一书中承认，个人、社会或文化，其优先地位是摇摆不定的，这三种因素无论如何是互相紧密联系和经常互相影响的。

当然，如果我们并不企求寻找终极答案，那么卡丁纳尔等人的研究对我们是不无启发的。

（四）米德的《来自南海》

玛格丽特·米德（Margaret Mead）是文化与个性这个研究领域中最具影响力和有着广泛贡献的学者之一。她是美国最著名的女人类学家之一，是本尼迪克特的学生和同事。米德深受鲍亚士学派的影响。鲍亚士察觉到世界各地的原始文化在现代西方文明的冲击下，正在逐渐消失，因此他希望人类学家趁机尽量将这些原始文化记录下来。米德在这个传统之下发表了许多民族志的报告。之后，她的研究重点转到了与我们生活有关的问题上来。

米德早期最重要的著作是她在1939年出版的三部曲《来自南海》。这三部曲由《萨摩亚人的青春期生活》（1928）、《新几内亚儿童的成长》（1930

年）及《三个原始社会的性别与气质》（1935年）三部著作组成。米德的工作把文化人类学引入了一个新的天地，即针对一些具体的问题而加以研究。米德的工作虽不能说是开一代之先河，但是她的工作无疑是同现代文化人类学的发展潮流相吻合的。米德本人也始终如一地坚持了这种做法。

《萨摩亚人的青春期生活》一书关注的是青春期与文化的关系。在这本书中，米德首先提出一个问题："引起我们的少男少女烦闷的困扰，是由于青春期本身还是文明？"① 我们可以看到，青春期是情绪冲突和反抗权威的时期。这种情形是由于怀春时期所发生的生理变化，还是我们社会的某些社会变化因素所造成的呢？我们一般总认为是前者，实际上问题并不那么简单。为了回答这个问题，米德在萨摩亚岛住了九个月，在三个毗邻的小村里研究了五十个少女。简单地说，米德发现，对萨摩亚的少女而言，青春期并不是一段困难的时期。原因一部分是由于萨摩亚社会的宁静淡泊所致。根据米德所述，萨摩亚人对周围事物缺乏深刻感受，也不会将整个情感或情绪完全投注进去。儿童在一个多成年人的环境中成长，他们与其他人的感情关系分散而且相当淡薄。婚前性行为是不足为奇的。

① 米德：《萨摩亚人的青春期生活》，1939年版，第11页。

她们很早就了解生命的事实，——出生、性、与死亡，而且并不神秘地加以限制。再者，萨摩亚人的生活并不具有美国社会的多样选择性，因此萨摩亚的青年男女并没有紧张、情绪冲突或抗拒等特征。因此，美国青年男女所具备的特征，应该根源于西方世界的社会制度和传统。这一研究动摇了我们固有的观念，我们以往认为的由青春期生理变化带来的行为特征，实际上与整个社会文化也不是没有关系的。

《新几内亚的儿童的成长》一书有一个副标题，即"原始教育的比较"。它讨论的是新几内亚东北部，美拉尼西亚群岛中阿米拉提群岛的马努斯人（the Manus of the Admiralty Islands）儿童的成长。这是一个婴儿死亡率很高的社会，但是活下来的儿童都很健康、自信而且敏捷活泼，其自由性与流动性使得他们具有相当的独立性。在他们心中，很早就被灌输这样一个信条，即尊重物，对勤奋及物质上的成功给予高度评价。这很象基督教新教的伦理。米德发现，在这个社会中，夫妻关系很紧张，因此婚姻往往是捏合的，居住方式是从夫而居，新娘好象是其丈夫家中的一个陌生人。父子关系远比母子关系重要。在这种社会中，儿童主要接受与体能有关的游戏。而马努人很少对艺术发生

兴趣，文化价值所着重的是物质实体的实现。米德以其敏锐的洞察力指出了文化传统的影响力。有趣的是，当米德二十五年后再次访问马努斯族时，她发现其文化变化极大。马努斯人现在穿上了西方样式的服装，传统的宗教完全消失了。①

米德三部曲中的最后一部，是通过对三个原始社会性别与气质的分析，讨论文化对两性角色和态度的影响。她描述了新几内亚的三个部落社会——阿拉佩西(Arapesh)、蒙德鸠摩尔(Mundugumor)和佳姆布里(Tchambuli)。在阿拉佩西族，男女都是温柔的、母性的和合作的。如我们所期望的女性应有的行为；在蒙德鸠摩尔族，男女都是暴厉而且富于攻击性的；在佳姆布里族，男女有了明显的差别，但女人是热诚、能干与友善的，而男人却热衷于艺术、服饰、发型以及同女人的关系等。米德把上述现象放在三个部落社会的文化中加以考察。例如，在对阿拉佩西族的研究中，米德发现该族人将生命一律视为成长事物的奇异经历，而且每一个男人和女人的责任是要观察其中的法则，只有这样他们所依赖的食物才能不断增加。这样，阿拉佩西族人认为男人和女人一样都要致力于抚育儿童的工作。在这个社会中，男人的角色和女人的

① 关于这种变化的过程，可参见本书第七章第四节。

角色，都是相同的。在米德看来，我们对于男性和女性特质的概念，是特殊历史、文化传统的产物，而不是两性之间任何内在的生物性差异所决定的。

构成《来自南海》这本书的三个研究，是一个新的研究领域的开端。它们活力充沛，富于想象，而且具有影响力。米德是个著作等身的著名学者，下面我们将多次提到她晚期的一些工作。

4-3 国民性的研究

国民性（national character）的研究在四五十年代最为鼎盛。这主要是受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刺激，因为当时人类学家发现"他们自己与国际形势直接有关——因为他们既是科学家也是公民。"① 另外，政府和军方迫切需要了解日本人、德国人、罗马尼亚人、俄国人等是怎样的民族，这就使得文化人类学家试图去探究这些历史悠久的民族的行为。许多文化人类学家应召在政府机构中服务。例如本尼迪克特、戈若（Geoffrey Gorer）在美国战略情报局工作，米德曾在英国战争情报局工作。

① 取R·C·洪特：《英美人类学家关于国民性研究的知识史》，1965年，美国西北大学博士论文集。

在这段时间内，他们应邀从事国民性的研究。这个研究的困难在于，当时战争正在进行，要前往诸如日本之类的国家是不可能的。本尼迪克特和戈若都不曾到过日本，他们所能作的，只是访问那些居留在美国的日本人，阅读和分析日本的书籍、杂志，观看日本影片。他们也研究日本的历史，试图从日本人的观点来了解世界。这项研究被称为“远距离研究文化”（study culture at a distance）。

国民性的研究可以追溯到英国文化人类学家彼特里弗斯（Pitt Rivers）。他曾写过一本《文化冲突与种族接触》（1927年）。在这本书中，他将澳洲土著人描绘为“内向的”，而把非洲土著人描绘为“外向的”。然后他以此来解释澳洲土著人的逐渐衰亡和非洲土著人的生殖旺盛。

文化人类学对国民性研究的真正先驱当推本尼迪克特。其代表作《文化模式》可以被认为是研究国民性的先驱性著作。①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许多研究文化与个性的学者都加入到研究国民性的行列之中。其中，研究得最多的是日本国民性问题，而本尼迪克特的《菊花与剑——日本文化的一些类型》这份调查报告是国民性研究中最杰出的成果之一。

① 参见本章第二节。

当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局已经明朗，德、意、日的失败已成定局的时候，美国政府便着手制订战后对德、日政策。对德政策比较简单，因为美国对德国比较了解。对日本则不然，日本人在战争中的表现往往令英美等西方人大惑不解，比如日本人在偷袭珍珠港时的所作所为就是美国人所无法理解的。当时美国面临这样一个问题：假如日本承认战败而投降，那么要不要参照德国的模式打碎日本旧行政机构而由盟军实行直接统治？本尼迪克特在《菊花与剑》中得出结论：美国不能亲自直接统治日本，要保存并利用日本的原有行政机构。结局是众所周知的。但我们今天可以看到，麦克阿瑟将军的许多明智之举，是有着深刻的科学研究的背景的，其中文化人类学家的功绩不容低估。

1946年，本尼迪克特把这份报告整理出版，并增添了许多内容。在《菊花与剑》中，本尼迪克特探究了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日本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如此残酷地对待战俘？为什么在战败后又对征服者如此恭顺与合作？许多美国人不理解日本人，他们内心充满恐惧，他们甚至担心日本将是深沉和充满敌意的，整个国家都有可能成为伺机而动的复仇者。这种恐惧感至今仍未完全消除。本尼迪克特在《菊花与剑》一书中以精湛的文化人类学

的分析解释了这一点。她认为，日本人的长处就在于能够全心全意地朝着某一目标一直前进；但是当发现此路不通时，他们仍能毫不气馁地朝相反的方向继续前进。“日本人有一种替代伦理（ethic of alternatives），他们想在战争中获胜，可是他们失败了。他们现在之所以放弃这条路，乃是因为他们所受的训练，使他们能随着趋势的改变而作调整。”① 在本尼迪克特看来，日本人这种看起来变化无常的性格，是深深植根于日本人的成长经验之中的。显然，《菊花与剑》同本尼迪克特早期的《文化模式》有相似的特点，她不单单是概括地描绘了日本人的风俗习惯，而且试图寻找奠定这种风俗习惯的基础。她显然受到新心理学派——卡丁纳尔、林顿等人的影响，是一个童年期决定论者。她从日本的儿童教育方式开始了自己的分析：“日本被所有西方人所指出的矛盾性格可以从他们的儿童教育方式中看出来。日本人的这种教育方式使他们的人生观具有二元性（duality），而且这两方面均不可忽视。从婴儿时期能感觉到的权利(privilege)和心理上的平静开始，日本人即经由各种训练将他们早年尚不知羞耻时期的记忆，留存到以后的生活之中。……这样，当他们六七岁以后，即灌输以

① 本尼迪克特：《菊花与剑》，1946年版，第304页。

'谨慎'和'知耻'的观念，并以最严厉的制裁来维护这种观念。如果他们疏忽职责，他们的家人都对他采取敌对的态度。"①

本尼迪克特以"羞耻文化"来概括日本的国民性。她的这本《菊花与剑》使她扬名世界，该书在1984年已第41次印刷。意欲了解日本及国民性的研究，《菊花与剑》一书是不能不读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有关国民性研究最好的结果，都是在日本做的。这些研究大部分集中探讨日本人的儿童训练方式。日本人民长久以来属于一个相当同质性的文化，这就是学者所试图对日本作出概括性研究的一项理由。而战后，文化人类学家研究条件有所改善，即他们不必再"远距离研究文化"了。

例如，美国文化人类学家威廉·科地尔和大卫·普拉斯对日本家庭的睡眠安排方式做了实地调查。日本家庭和欧美家庭在睡眠安排方式上的习惯是很不相同的。他们发现，日本小孩年纪已不小了还仍跟父母一起睡觉。调查表明，日本小孩11岁至15岁之间和16岁至20岁之间，有着显著不同的睡眠安排。前者中有百分之五十的儿意与一个两代间的家庭成员共眠，后者却只有百分之十七有这种情

① 《菊花与剑》，1946年版，第286—287页。

况。日本家庭中的睡眠安排倾向于使世代和性别间的区分趋向于模糊，强调相互的依赖性而不强调个体间的分离性；隐藏（或很忽略）性及其他方面的夫妻间的亲密关系，而着重家庭的一般凝聚力。值得注意的是，这一研究在日本不同阶层的家庭中表现出来的差异不大。

日本儿童的断奶时间很晚，一般在一岁以后，最晚的是六岁。相形之下，美国的断奶时间很早。在照顾婴儿方式上，美日表现出明显的差异。美国母亲和婴孩谈话比较多，而日本母亲比较喜欢摇摇篮或哼催眠曲使小孩尽快入眠。美国的母亲们似乎想刺激她的小孩，日本的母亲却似乎要获得一种安抚小孩的效果，使小孩安静和安份。

在早期，戈若等认为日本国民性中带有强迫性倾向，这主要来自早期严格的排泄训练。但后来的实地调查证明戈若等通过二手资料得出的判断是错误的。另外，日本人对于性也没有清教徒式的拒绝态度。

日本人欲求成就的压力从小孩一进学校就开始出现了。很早就制定的义务教育制使日本儿童无一例外地受到严格的成就感的训练。学生对待家庭作业是很认真的，把分数看得很重，其家庭也是如此。

总的来说，日本人有很强的责任心，义务感以

及成就需要。在这种情况下，日本人必然出现伴随这些特质而产生的紧张感。幸好，日本文化还发展出许多制度来松驰人们的紧张情绪和增加生活的乐趣，如家人聚餐、每天的热水浴、米酒宴、艺妓馆以及茶道和庭园欣赏等。

在研究日本国民性的同时，一些美国人类学家对自己也进行了研究。值得向大家介绍的是米德的《枕戈待旦》（And keep Your Powder Dry，1942初版，1965年再版）一书。米德在这本书中对美国人的国民性进行了分析。米德把美国人的性格描述为“为阻碍和困难所激励，但是在向上和向前的路途中，如果遇到重大的失败或巨变，他们便会感到有罪恶感，并且变得沮丧。这种性格的侵犯性是不稳定的，随时准备对挑战者还击，但是不愿和视暴力为美德的人战斗；这种性格的人将成功视为美德的报酬，而将失败视为做得不够好的耻辱；这种性格的人对过去的事情不感兴趣，除非在某种情况下，能借用祖先以攻击他人；这种性格的人倾向于不可知的未来，对其他文明既爱又恨——一方面由于其他文化较有凝聚力而产生自卑感，另一方面，由于新加入美国的分子使美国表现出强烈的文化多样性，又使美国人具有文化的优越感。”①在

① 米德：《枕戈待旦》，1965年版，第193—194页。

米德看来，美国人的性格乃是植根于一种家庭环境。在这个家庭中，父母希望子女的成就不同于他们自己，家庭中兄弟姊妹间的竞争性也很大。

关于国民性研究的著作很多。重要的还有戈若的《美国人》（1948年）和《英国人性格的研究》（1955年），米德的《苏维埃对权威的态度》（1951年），许烺光的《美国人和中国人》（1955年）。

由上可以看出，文化人类学对国民性的研究的主要方法是首先试图以一些概括性的模式——如"内向"与"外向"，"太阳神型"与"海神型"——来描述同某一文化相联系的国民的价值规范。大多数国民性的研究者是童年期经验决定论者，他们都认为早年的家庭环境(family constellations)与个人个性取向（Personality orientation）的形成有密切的联系，并同整个文化模式相吻合，最后形成群体性格，即国民性。可简单图示为：

童年经验→个性形成→社会文化模式

但是有相当一部分文化人类学家将此假定推向极端。例如由本尼迪克特在哥伦比亚大学主持的一项有关当代文化的研究（Research in Comtemporary Cultuwe）中，重要内容是对俄国国民性的研究。可是在这项计划中，戈若提出了荒诞不经的襁褓假说（Swaddling hypothesis），认为俄国国

民性是因为儿童襁褓太紧所造成的。

也许象戈若那样对国民性进行夸大其辞的简述，使该领域被人所遗弃。有的批评者指出，哲学家好象是一个瞎子，在黑屋里找寻一只不在屋内的黑猫，而研究国民性的学者似乎也碰到了相似的困境。

国民性的研究在1942—1953年是一个高潮，大约出版了十本以上人类学家撰写的有关国民性的书籍，但是自1960年以后，一共只有两本书出版，那就是亨利（Jules Henry）的《文化与人的对立》（1963年）和许烺光的《家族、世袭阶层和自由社团》（1963年）。

为什么人类学家逐渐对国民性的研究失去兴趣了呢？原因很简单，一个现代国家范围很大，其中包括了许多小的单元，也就是阶层、职业和地位上的差异，很难找出一个全体国民或大部分国民所具有的基本的和众趋的个性。而且，文化会变迁，众趋个性也会变迁。在一些对《菊花与剑》的批评中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到这一点。例如1953年《美国人类学家》杂志发表一篇论文，对《菊花与剑》一书批评道：对于“日本人”一词缺乏较明确的定义。本尼迪克特所指的“日本人”是街上的男人？二次大战时期的军人？还是典型的日本人呢？另

外，本尼迪克特常以某一时期（如德川幕府时代）的“实证材料”导出另一时期（如当代）行为的通则，她不注意“历史变迁的问题”，因为日本人生活方式中的某些特色，在外人看来可能是古老的，而且可能确有相当长的历史，但是事实上可能仅存一形式，而实际功能早已发生了相当的变化。不注意这些问题，结论难免空泛。①

亨利的《文化与人的对立》一书是探讨美国国民性的。这本书继续坚持了童年期经验决定论的思想观点和方法，只不过他对童年期经验的研究范围大大扩展了。他特别强调美国的文化模式与物质丰裕、价值多元的经济结构，已对美国的国民性、亲子关系、少年问题、学校教育、情绪的安宁和老年人的生活等都发生了重大的影响。他所关心的是“美国文化一百五十年来，在逐渐受到积聚财富和提高生活水准的偏颇观念所影响下的国民性格。”②亨利在此书中忧心忡忡地指出，一个热衷于物质上继续繁荣的社会，可能在情绪上正濒于死亡的状态。

在当代人类学界，目前最活跃的国民性研究

① 详见J·W·贝涅特和道德：“回声：对美国人类学家的反应，日本人对本尼迪克特的《菊花与剑》的批评”，载《美国人类学家》第55卷（1953年），第404—411页。

② 亨利：《文化与人的对立》，1963年纽约版，第4—5页。

者，当数美籍华裔学者许烺光。他不顾该领域日趋冷落的现实，仍锲而不舍地从事有关国民性的研究。许烺光在中国出生，毕业于沪江大学，1940年获伦敦大学的博士学位。而后他回到中国从事中国社会的人类学研究。1947年，许烺光任教于美国西北大学人类学系。许烺光早期著作为《祖荫下》。这是一部用心理学观点研究中国社会的开创性著作。之后他写了《美国人与中国人：两种生活方式》（1955年初版）和《家族、世袭阶层和自由社团》一书。在后一本书中，他对中国、印度及美国的文明作了比较研究。他认为印度人是以超自然为中心，中国人则以情境为中心，而美国人则以个人为中心。自我信赖是美国人性格的最主要特征，对家族或宗教的重视，则是中国人性格的重点。

1969年，许烺光出版了一本书，书名为《有文字文明的研究》。在这本书中，他着重探讨了对现代国家进行比较研究的方法问题。他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之一是对亲属关系进行分析，不仅要研究其结构，同时要分析其内涵。

许烺光采用“轴”（也可译为“二人关系”）这个概念来研究亲属关系。所谓“轴”（dyad）乃指诸如父子关系、夫妻关系、朋友关系、主佣关系等等，是人类相关连的最小结构单位。许烺光相

信在一个家族系统中存在着“主轴”（dominanf dyad），主轴往往具有支配性的地位。例如，当夫妻关系为主轴时，配偶选择、住房格局、离婚、子女抚育和其他家庭决策，通常由夫妻自己决定，父母往往不加干涉（而且社会规范认为父母无权干涉）。反之，如果在一个父子关系为主轴的社会中，所有上述决策都要由长者来决定，甚至婆媳不和也可以做为离婚的理由之一，父母对子女的干涉（尤其在婚姻上）都认为是天经地义的。许烺光相信：“在某一既定的亲属体系内，其主轴的重要特性，决定了个体的态度和行动的方式，个人也就根据这个形态，发展出对体系内其他轴的相对关系的反应，以及体系外的关系。”①

按照许烺光的说法，中国亲属体系的主轴是父子关系，而美国亲属体系中的主轴是夫妻关系。主轴差异的显著性可以造成许多不同的结果。他认为，夫妻型的亲属体系表现为不连续性、独占性和选择性，而父子型的亲属体系表现为连续性、包含性和权威性。夫妻型的不连续性是指丈夫与妻子的角色是永远不可互相替代的，独占性意味着夫妻关系紧密程度超乎其他关系之上，选择性意指夫妻之

① 许烺光：《有文字文明的研究》，1989年纽约版，第88页。

间不存在天然的支配性；父子型的连续性是指父子角色可以相互替代（每一个父亲都曾为子，每一个儿子都将为父），包容性则体现在父亲并非只系在一个人身上，权威性乃是天然就存在的。

上述因素的互动就影响着人际关系、制度和文化价值倾向及社会组织。例如，夫妻型强调独立、自由和平等，在住宅格局上注重隐私权，在经济上以效率为第一，在政治上蔑视权威追求理性等等；父子型则强调依赖，不注重隐私权，在经济关系上也要求人性化，不怀疑权威的合法性，追求孝顺、地位等。

从亲属制度的研究来分析人类社会和文化，这在人类学史上有悠久的历史。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就是一成功的典范。许烺光将这一传统发扬光大，用于对国民性的研究，这无疑是有重要意义的。这对童年期经验决定论统治国民性研究领域的局面有所改观。但是，如何确定在一个特殊亲属体系中的主轴是一个困难的问题。例如，在一次人类学的讨论会上，许烺光认为日本是父子关系为主轴的社会，而一个日本学者却认为日本的母子关系更强。

许烺光先生在中国和美国都有过相当长期的居住和工作经验．这使得他对文化意识的感受十分敏

锐，也培养起他对国民性做比较研究的浓烈兴趣。尽管他的著作中有许多值得商榷的地方，但是每一个对中国社会和文化作严肃思考的学者都不应该忽略许烺光的著作。在国民性研究遭受冷落的时候，许烺光提请人们注意进化问题在人类学界复兴这一事实。他相信，国民性研究有一天仍将在人类学的研究中再居重要地位。

国民性研究会不会在八十年代的中国大陆上复兴呢？我们愿与读者一起思考这个问题。

4-4 文化与个性研究的应用

文化与个性的研究对于人类长久以来试图了解自己所作的努力，无疑已经产生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同时，文化与个性的研究者们对了解更加实际的问题和现代生活问题也作出极大的贡献。他们运用文化人类学的理论和方法，对许多问题进行了有价值的探讨。本节只举三例，以略见一斑。

（一）经济发展与个性

文化人类学对经济发展的研究是多方面的，这节仅介绍关于个性方面的研究。

为什么有些国家，像西欧各国，在一个相当短的时间内就经历了急速的经济发展，而另外一些发展较差的国家却长时期奋斗无效，生活水准和生产水平都难以提高或增加？马克斯·韦伯是第一个对此问题作泛文化研究的学者。他认为这不单纯是经济因素的问题。韦伯发现欧洲那些进展很快的国家多半是基督教国家，而不是天主教国家。他的结论是新教（加尔文教）徒的独立性和自动性，以及对禁欲和努力工作的强调造就了新生的一群人。这种与一个特殊的宗教运动相联系的个性与资本主义的发展密切相关。

1961年，美国哈佛大学的麦克里兰德（D·C·Mcclelland）写的《正在取得成就的社会》一书，对经济发展与个性关系的研究贡献很大。在这本书，麦克里兰德支持了韦伯的理论，认为经济发展是一个很大的问题，不能光凭经济学家来研究。同时，他认为韦伯强调新教伦理的作用，只是从一般现象中找出的一个特例，因为在其他一些非新教的社会中，诸如日本，他们也强调努力工作。麦克里兰德认为这主要是所谓的“成就动机”在起作用。

成就动机的强弱因人而异，也因社会的不同而有差别，它也会在某一时期内显明可见，在另一个时期却很隐晦不明。怎样度量不同时间内的成就动

机呢？麦克里兰德与其同事从二十三个国家搜集了1300个儿童故事。这些读物是小学二年级到四年级使用的。读物可分为两个时期，1925年左右和1950年左右。同时，麦克里兰德等又以每人每小时千瓦发电量作为经济发展的指标。他发现，“1925年儿童读物中的成就需要程度和1925年至1950年间的发电量增长率在统计上是显著性正相关。”①同时麦克里兰德又指出，1950年的成就需要程度与1925年至1950年间的经济成长没有相关性。统计证据显示，成就需要乃先于经济成长。其他学者用相似的方法研究了西班牙、美国的经济成长与心理因素的关系，得出了相类似的结论。

那么，什么条件有利于成就需要的发展呢？许多研究指出，父母在儿童期的态度十分重要：设立一个高的标准和允许小孩自主性的存在。最好的家庭状况似乎是：一个稍具支配力的母亲以及高的标准，加上一个允许小孩具有相当自主的父亲。一个有权威性而又由父亲支配的家庭就比较不容易培养出成就需要。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经济学家海根（Everett

① D·C·麦克里兰德：经济成长中的成就动机，载B·F·赫斯利兹和W·E·摩尔编辑的《工业化和社会》一书，联合国教科文组织1966年版，第81页。

E.Hagen）探讨了团体地位与经济发展的问题。海根认为，过渡期经济成长的领袖多半来自丧失其原先地位的团体。而且这些人多半又为当前的社会领导团体所卑视。在传统社会中，居于领导地位的精华分子多半缺乏对创新的兴趣，而创新是经济所必需的。这些精华分子多半具有与创新性个性相反的权威性个性。一个权威性的人并不把世界看成是正在形成的一种有秩序的体系，他认为权力来自地位的继承，而不是来自成就。一个创新性的人正好相反，他在自主、成就和秩序上需要都很高。

在传统社会中，成人不鼓励小孩子的创新性、探索性以及富于创新性的行为。父亲的权威特别为人所强调，尤其是在男孩的恋母情结时期。儿子对父亲的臣服态度，后来也逐渐普化到其他权威人物上去了。在这种传统社会中，快速的经济成长是不容易的。但是某些事件也可以影响社会中的某些团体，他们丧失了原来的地位。他们倾向于退却、放弃传统文化的目标以及制度化了的行为规范，因而也就给家庭生活带来新的状况，对儿童的影响就不同于传统养育法所造成的效果，使得较为创新性的个性得以发展。海根提出以下顺序：权威主义、地位丧失、退却主义和创新性，以此来解释一些国家的经济发展。

海根以此来解释日本的经济发展。他注意到在德川时代，商人阶级在经济上有了进展，但是他们的地位仍然卑下。后来藩主和封建领主的地位也下降，于是导致退却。随着这种退却而来的许多武士商人们从儒家和禅宗的教理中发现了新的意义，而且也发现需要一种努力工作和积累资本作为生活的定规。

关于日本经济发展与日本的文化、价值、传统和国民性的关系的研究卷帙浩繁，本节不能详加评述。

关于文化与个性同经济发展关系的研究是很有意义的。美国人类学家纳尔女士（Kusun Nair）发现在印度农村发展计划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如一条运河流经一位农人的田地，但他却不曾引水取用而只是让它流去。纳尔女士认为，在发展中国家实施的各种发展计划中值得考虑文化与个性这个变项。

文化人类学对发展问题的研究已成为一个热门领域，它同发展经济学、发展政治学和发展社会学一起成为当代发展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此我们联想，如果有人类学家的参与，我们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是否会更有成效呢？

（二）社会化：文化的学习

社会行为是建立在共同经验的基础之上。文化人类学家关心人们这些正常的行为是怎样习得的。同时，他们也在思考人们怎样习惯了一个群体成员共享的价值。

社会化就是这样一个概念，用来描述成为一个社会的成员的过程，这一过程在不同的社会是显著不同的。社会化包括文化的所有方面的学习，它不止限于学习一些技能（如开汽车等），也包括价值、精神、态度、怀疑等。

社会化研究是社会心理学、社会学和文化人类学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并涉及到遗传学、生物学、生理学、教育学、政治学、犯罪学等多种学科的知识。因此，社会化研究是一个跨学科的综合性研究领域。在社会化研究中，心理学侧重于了解个人获得知识、产生爱憎、适应生活的过程，关心人在生理上的成熟、遗传因素、婴幼儿期的经验，以及父母子女关系对社会化的影响；社会学侧重于人与社会的相互作用，关心整个社会在社会化过程中的作用。文化人类学家对社会化研究的突出贡献在于开展跨文化的比较研究，通过比较不同文化条件下人的社会化来说明不同社会不同文化对人的影

响。本节所介绍的是文化与个性的研究者对社会化研究的贡献。他们受弗洛伊德主义的影响、研究重点在于儿童养育方式以及少年教育、同龄组作为社会化因素所起的作用。

文化人类学家相信，新生的婴儿从一开始就已经不再是一个纯的生物体，而是一个生物-文化综合体。

自然，一个人的社会化过程是同生物因素有关的，比如婴儿必须先学会站立才能学会走路，必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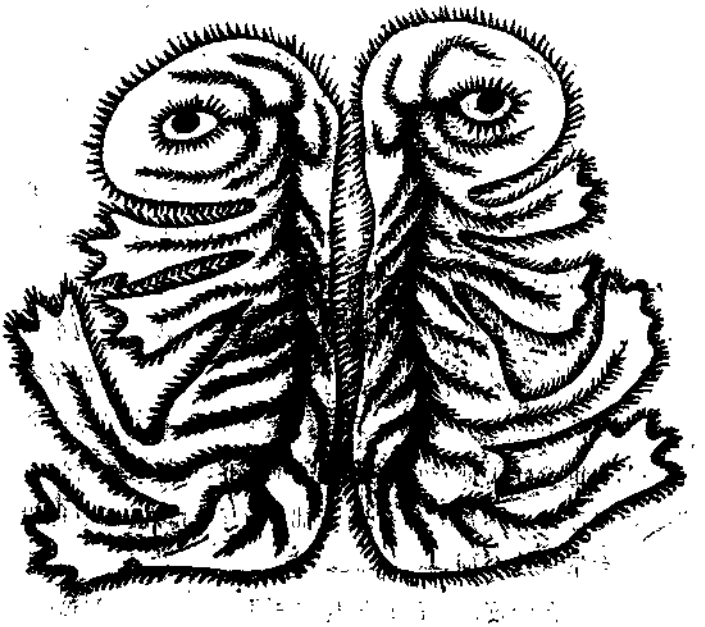

在学会喃喃呢语之后才会讲话。然而，一个人的社会化过程同样与文化因素密切相关。例如在印度南部农村的婴儿，一直是由双亲或其他长辈背着，其说话的发展速度就要比走路快，在美国则正好相反。

玛努斯人，是米德研究过的一个部落。他们居住在珊瑚礁中的泻湖上，其房屋高悬在湖面上。因此玛努斯儿童面临的第一个挑战就是学会在水中生存的能力。儿童在一周岁期间，他（她）一直紧紧搂着母亲的脖子，母亲同孩子一起驾驶独木舟，独木舟经常有意无意的倾覆。一旦小孩子可以蹒跚而行，父母就让他（她）在浅水中玩耍。小孩模仿大一点的孩子，在三岁左右就学会了游泳。孩子一学会游泳，大人就给他一个小独木舟。到四岁时，儿童就可以划起大一点的独木舟。在上述学习过程中，每一个进展都受到双亲的注意及赞扬。

这种训练方式的效果是什么呢？第一，儿童对严重的伤害没有恐惧感；第二，没有一个儿童学不会基本的水上技能；第三，所有的儿童，当然成年人也一样，都发展出来都明确的完善的敏捷性。玛努斯人不知道什么是笨拙，在它们的语言中也没有笨拙这个词。

在印度南部的传统村庄哥佩婆（Gopa Lpur）

中，儿童训练方式同玛努斯人迥然不同。南印度人的双亲相信，只有当孩子学会走路后他们才会学习其他事情。于是所有的训练儿童的企图都包含在教孩子走路上。

马努斯人对于物质上达到小康水平给予很强烈的强调，因此孩子从很小时就开始接受体能锻炼（划独木舟）。而哥佩婆人不注重发展儿童体能的训练。在二三岁内，儿童实际上被阻止爬行或行走。儿童被放置在于提摇篮中，由双亲或其他亲属看管。孩子一开始能走路，双亲就开始给他（她）下一些命令。虽然当命令被忽视时，双亲严厉地训斥孩子，但是更为严厉的举动（如打孩子）始终未出现过，直至孩子长到六七岁。孩子已经很大时，他们总是在屋外活动，回家只是吃吃饭而已，此时家里才可能给孩子安排一些成年人的事情。但是此时的孩子仅学会了吃以及到屋外玩耍，因此母亲们总是发牢骚说他们懒惰和无用。四至六岁期间，孩子们花很长时间与其他孩子玩耍。女孩子玩收获谷物和制做食品的游戏，男孩子们则玩耕种的游戏。而在游戏过程中儿童心中开始萌发出艺术的幼苗，而前面我们提到过，玛努斯人对艺术则一窍不通。

玛努斯人和哥佩婆人的儿童养育方式都与现代

社会不同。例如，无论是马努斯人还是哥佩婆人，都没有对失败的恐惧感，而这种感觉却存在于美国儿童与双亲的关系之中。玛努斯人认为，孩子的失败是“缺乏准备”，双亲只是加倍训练直至使孩子熟练起来而已。在美国，如果孩子比同龄儿童走路或说话迟一点，则被双亲认定为“钝”或“哑”，双亲的努力可能懈怠。

有趣的是玛努斯人近几十年来变化很大，在六十年代他们的文化几乎全消失了，他们也不居住在湖上了。而在六十年代印度南部的哥伦婆村，却依然是传统的和没有现代化的。一个社会的社会化过程同现代化过程的关系是什么呢？这似乎是一个未被揭开的谜。

人成为自己社会的一员，学习自己的文化和获得一种与群体和谐的个性，这是一个极其复杂的过渡过程，还需要以完善的和详细的方式加以研究。儿童经验显然不能决定一切。教育人类学家们试图探讨家庭与学校对社会化过程的不同影响。而关于湖龄组的作用，最出色的工作体现在文化人类学家对青年的研究中。

（二）代沟问题研究

青年问题作为一个特殊的科学研究领域已得到

国际学术界的普遍承认。文化人类学对青年问题的研究做出了特殊的贡献。先驱性著作是米德的《萨摩亚的青春期生活》。这本书对关于青年的传统观念提出了怀疑。青年不再仅体现为青春期的心理侧面，而首先受文化因素的影响。青年的特征决定于社会的复杂程度、决定于社会在不同年龄组之间所确定的差异以及从一个年龄组向另一个年龄组过渡的方式。按照文化人类学的观点，青年的成长不再被看作是一种心理—生物的变化、而被看作是一个文化过程。

研究青年问题最重要的著作是米德的《文化与义务：代沟研究》（1970年）。在这部著作中，她提出了"青年亚文化"的理论。根据米德的理论、青年问题研究最为重要的是认识代与代之间文化传递的过程。代与代之间的关系本身被看成是各种文化之间的关系，代与代之间的冲突或"代沟"不在于社会和政治方面的差异，而首先在于文化的差异。"青年亚文化"理论认为，社会化过程影响着文化的变化。以往，父母一代的文化是在发展比较缓慢的文化系统中形成的，可以成为子女的楷模，并要求子女适应父母的生活方式。但是今天十分迅速的社会变革促使父母传授给子女的东西在他们成年时可能变得毫无用处。因此、社会化的功能从家

庭转移到了同龄组。米德把代与代之间的关系归纳为三种类型的文化：即楷模文化（Postfigurative Culture）、并存文化（Cofigurative Culture）和预示文化（Prefigurative Culture）。楷模文化是指青年接受父母的文化传统；并存文化意味着父母和子女各自吸收属于自己同龄团体的价值；预示文化是指父母向子女学习那些从来未经历的事情。米德写道："原始社会和宗教、意识形态小团体通常是楷模文化，从过去汲取权威。各种伟大的文明为了进行变革而必须发展技术，其特点是采用向同龄人——伙伴、同学和同事——学习的并存文化。今天，我们正在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在这个时期，青年人正在赢得尚不为人所知的新的权威，即用预示文化来认识未来。"① 这是因为"在过去总有一些长者，由于在特定的文化系统中积累的经验而比青年知道得多。今天不再如此了。……没有一个长者能够了解二十岁以下的青年所知道的关于他们生活的世界的事情。……没有任何一代能象今天的青年一代那样了解、经历和吸收在他们眼前发生的如此迅猛的变革。"②

许多论及美国的学者，都曾经讨论过代与代之

① 米德：《文化与义务》1978年修订版（纽约），第13页。
② 同上，第75页。

间的脱节现象，以及同龄团体的角色愈来愈占优势的情形。例如戈若把此种现象归诸于移民在新世界中所得的经验。移民者的子女往往因父母带有旧世界的特质，而引以为耻。同时，他们想比其父母更加美国化一些，因此他们能跟同龄人学得更好。美国的父母们也希望子女跟自己不同又超过自己。子女多半会从事与父亲不同的职业，而且远离原住地。按戈若的说法，移民社会里父亲缺乏欧洲父亲们所具有的权威形象。

代沟问题究竟有多大的广泛性？有些学者认为代沟是很深广的。美国年轻一代与年长一代在外表上的不同最清楚地表现出代沟的存在。美国六十年代的嬉皮运动更加深了人们对此现象的认识。在文化人类学家眼里，嬉皮运动在美国是（或曾经是）一种新的生活方式或亚文化。它拒绝美国中产阶级的生活方式和传统的目标与价值。米德认为，代沟是世界性现象，并不限于美国。

耶鲁大学教授瑞奇（Charles A·Reich）也提出了相似的看法。他相信，年轻一代正形成一种与他们父辈不同的意识，他称之为第三意识（Consciousness Ⅲ）。他说："第三意识的年轻人不费力地看出了政治上的虚假和不诚实，建筑与都市计划的丑陋和徒有其表。因此，老一辈应该重新受教

育，以使他们一样有这种知觉。”① 瑞奇预测，第三意识最终会孕育出一次不流血的革命，这个革命将会促使美国社会政治的变迁。

但是也有一些相反的意见。如艾德尔森（Joseph Adelson）在一项研究中指出，一般论及代沟问题的人，常常只拿年轻一代中的一部分（如大学生）来作分析讨论的对象，而且通常注意激进分子，不注重保守分子。他做了一次三千位年轻人的调查，结果表明大部分受访者与父母关系良好。在政治态度上，他们对选票作了分析，结果是孩子选举的政党同父母是比较一致的。

无论文化人类学家们对最否存在代沟存在多少分歧，文化人类学侧重于研究人际关系和群体关系对于青年个性和人格形成的影响，认为同龄组是社会化和文化适应过程的一个基本因素，这些还是相当有价值的。文化人类学据此提出一些理论模式，对我们理解青年与社会、与文化的关系是大有裨益的。

① C·A·瑞奇：《美国的“绿化”》，1971年纽约版，第28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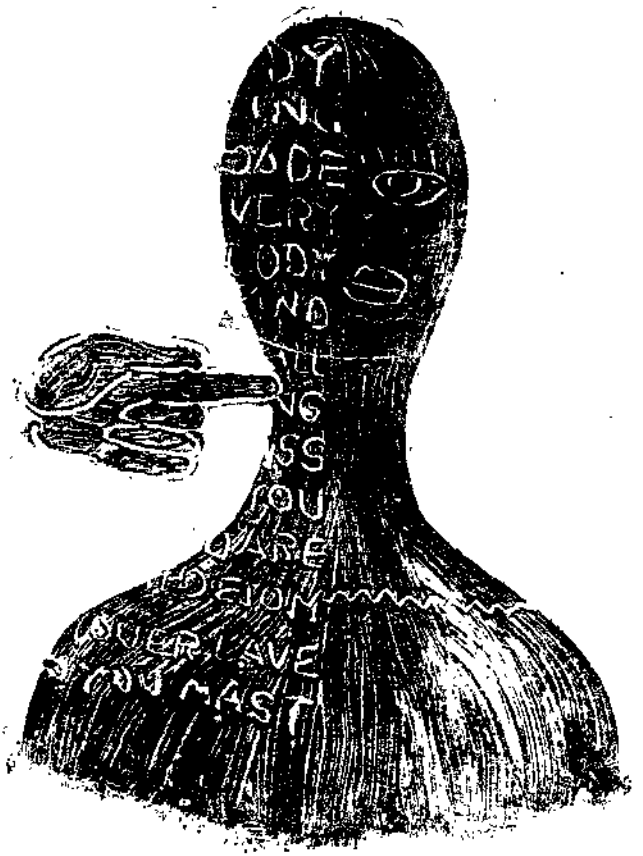

第五章
文化与本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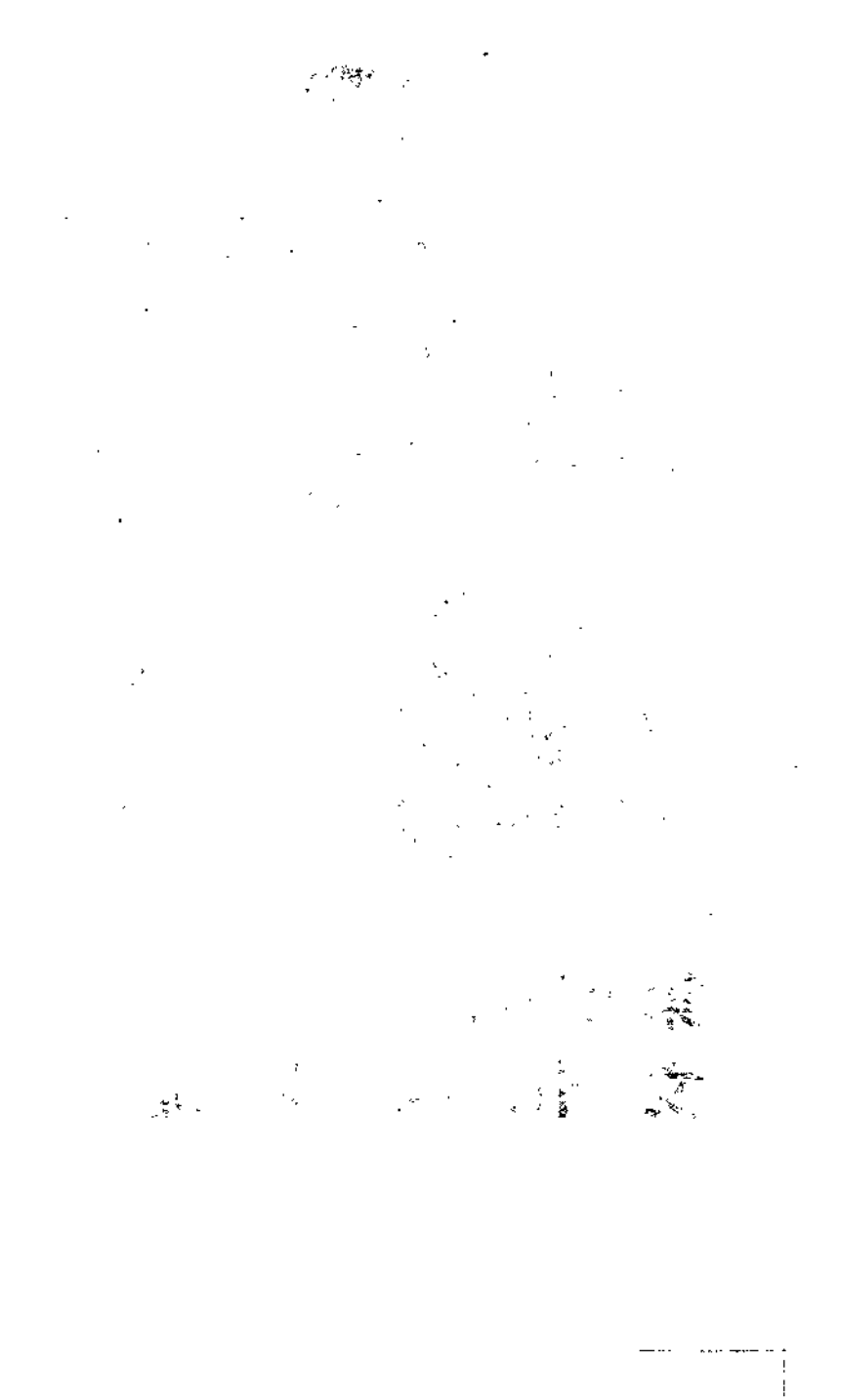

人必须探索他自己——他的目标和价值。……问题的关键不仅在于人类是否学会生存，更重要的问题在于人是能否避免再陷入毫无价值的状态中生存。

——丹尼斯·L·米都斯（D·L·Meadows）

在本书第四章中，我们介绍了不同文化中的个性与国民性。然而，对那些不同社会、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中共同存在的行为模式、更本质的行为模式——人性，又该怎样评价呢？在二千多年前，在中国的春秋战国时代，孟子和荀子先后提出了“人性本善”与“人性本恶”的学说。当时，论战双方的观点虽各执一端，但都缺乏对人类的全面研究。因而，这个意义深远的命题逐渐被大量的对人与事的具体评价淹没了。

然而，随着人类学的发展，人们对人性的兴趣更加浓厚，看问题的眼光也逐渐敏锐。1957年在伦

教首次出版的《人类学与人性》一书中，编者A·蒙塔古（A·Montagu）在开篇就提请人们注意，爱与恨，侵犯性与合作性，究竟哪一部分才是人性的内核。换句话说，人的侵犯性与合作性的行为，爱与恨的情感究竟是人的天赋本能，还是文化习得？历史象是给人们开了个大玩笑，问题仿佛又转回到了两千多年前。应当指出的是，把这类文化模式简单地停留于“即有生物性，又有社会性”或“既有天生的机制，又有后天的影响”这样一些结论，并不是今天真正的科学家应有的工作态度。本章将以几个全人类共同关心的争议极大的行为模式为例，介绍几十年来人类学家所做的大量细致工作及认真严肃的讨论。

5-1 人的侵犯性

历史上有关战争的记载，几乎比比皆是。而近百年来，在这个太阳系中唯一具有文明的星球上，更是战云密布，烽烟四起。战争的规模越来越大，卷入的人口越来越多。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法西斯的暴行象阴云一样在人们心头久久不能散去，今天，核冬天的恐怖又笼罩着这个星球的上空。人类

学者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他们从不同的角度出发，透过战争、犯罪、自杀等社会现象，将研究中心聚集于人的侵犯性（agression）①上。

在我们中间，有许多人都注意到，大部分哺乳动物都具有保卫自己领域、防范其它生物（包括同类动物）攻击的本能。而在灵长类，这种现象尤为明显。自本世纪六十年代起，许多研类灵长类行为的科学家进入世界各地的热带雨林和稀树草原地带，对人类的"近亲"黑猩猩、大猩猩、猩猩，以及灵长类动物中的其它多种动物，进行了长期的行为研究（见表5-1）。这些研究的结果，陆续的刊登在各类报刊上。

表5—1　研究灵长类行为的部分科学工作者

姓　名	研究对象	主要文章发表年代
A·乔利	狐　猴	1966
S·乔什伯恩	新大陆猴	1977
哈　代	叶　猴	1980
F·波瑞尔	猕　猴	1977
T·罗威尔	狒　狒	1969～1972
莱卡格尔	长臂猿	1977
加尔迭卡斯(女)	猩　猩	1975
G·夏勒	大猩猩	1963，1964
D·福茜(女)	大猩猩	1978，1981
J·古多尔(女)	黑猩猩	1967，1971

① 侵犯性，又译作侵略性或攻击性。

一个著名的理论认为，动物之间的侵犯性行为，与下列三个功能相关联①：

（1）争夺个体与群体所需的生存空间；

（2）争夺配偶、繁衍自己的后代；

（3）训练、发展固有的战斗能力。

通过对狒狒的研究，比较全面地说明了上述观点。

很自然，作为灵长类的一个分枝——人，也被一些“学者”认定具有侵犯性。洛伦兹(K.Lorenz)就是广为宣传这种观点的学者之一。他认为，人与其他动物一样，天生有一种侵犯性的“驱力”或者“欲望”，“人类的好斗性是一种真正的无意识的本能，这种好斗性，即侵犯性有着自身的释放机制，与性欲和其它人类本能一样，会引起特殊的、极其强烈的快感，”他进一步说明，这种强大的诱惑力有助于解释，为什么有些明智的人在社会生活中，仍然表现出不讲理、不道德。②

然而，更多的人则对此持不同看法，他们认为人类各种侵犯性的表现：用武器屠杀、伤残同类、破坏财物、故意不帮助别人……等等，都是属于文化

① G·H·皮尔脱等《人类奇遇的文化维度》，纽约，伦敦，1979年版，第315—316页。

② K·洛伦兹：《论侵犯性》，1965，纽约，第271页。

学习模式。另一位人类学家哈里斯（Marvin Harris）指出，说人类天生即带有屠杀与战争的本能是对事实的极大歪曲。他写道，人类的危险性恰恰是在于失去了遗传本能对习得的侵犯性的控制，致使杀人行为与个人的恐惧、愤怒相分离，人造武器代替天然武器……。据此，哈里斯提出，“人类杀戮的能力不可能由‘本能’来控制，它只能由文化来控制。”① 所以，战争不再是一种本能或天性，而应划入文化的范畴。

更能帮助人们理解这一观点的，还是对缺少或不存在侵犯性行为的原始人群的研究。一百多年来，这样的记录时常可见。

太平洋北部阿留申群岛的居民无杀人现象（十九世纪初）；

马达加斯加岛上的塔那拉（Tanala）人也无杀戮现象（二十世纪三十年代）；

马来半岛的塞梅人（Semai）是“非暴力的民族”（二十世纪六十年代）

这样的记载持续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还时有所见，记载对象分布在亚、非、北美各地。

那么，对于世界上大部分存在着侵犯性表现的

① M·哈里斯：《文化，人，与自然——普通人类学导言》，1971，纽约，第69页。

地区，影响他们行为的因素有哪些呢？

气候

一九六〇年炎热的夏季，美国西海岸的大城市洛杉矶发生了一起破坏性骚乱。事后，多学科研究人员整理了许多资料，提出了他们的见解：

炎热的空气导致了人的身体和精神状态，行为和感情间平衡的重大变化，循环系统紊乱，神经系统失调，平时身体欠佳的人更是暴燥不安。

仇恨、愤懑、挫折、贫困、绝望，加上持续难熬的温热，随之而来的就是骚乱。

九年后，一位科学家W.格里菲特（W·Griffitt）在炎热、拥挤的实验条件下，观察了人们的行为。这个实验的行为指标是：受试者对他人的评价。这位科学家发现，受试者在感觉炎热、不适、乏力时做出的评价，要比他们感觉凉爽、舒适、愉快时离实际情况的偏差更大。①

根据联合国出版的《人口统计年鉴》提供的不同国家凶杀率的资料（1950年——1965年，共34个国家），热带国家要比寒冷地区有更高的凶杀率。在美国国内，从暖到寒也有类似的情况，并且，同

① W·格里菲特："环境对个体间侵扰行为的作用，周围起作用的温度及引力"。见《个性与社会心理学杂志》，第十五卷，第240～244页，1968年。

一地区，在不同的季节，也显示同样的规律。

不过在更大范围的研究表明，不同社会间，很难作出这样的数量对比。但是研究者也发现，热带地区教育子女时，对他们的侵犯性表现，体现了更大的容忍性，因而这种侵犯行为相对就多些。

一般认为，气候不是人类侵犯性的主要原因，但可能是一种导火线，由它来启动，由其它原因造成的侵犯性倾向。

营养

七十年代初，一位研究人类行为的科学家波尔顿（R·Bolton），长途跋涉来到了南美洲海拔2000英尺以上的安第斯山区，对住在地的喀喀湖附近的土著居民做了生物化学分析。他发现，这些高山居民的侵犯性行为与血中血糖浓度的水平有密切联系。（见图5·1）。

也就是说，当血糖值低到一定浓度时，人们就趋向于强侵犯性，当血糖进一步降低时，人们则又表现出疲倦、抑郁与呆板。

波尔顿还证明，高山缺氧也是影响人体系统功能的重要因素，能引起激动和不安，缺氧与低血糖，再加上社会因素共同构成了侵犯行为的动力。

波尔顿指出，低血糖是土地贫瘠（导致营养不良）造成的，而缺氧是由于海拔高引起的。这些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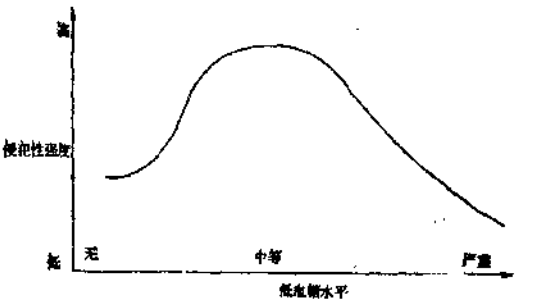

图5.1 低血糖水平与人类侵犯性强度的关系

引自R·L·波尔顿《库拉人社会中的侵犯行为》（1972年（第249页.

都与所谓“侵犯天性”无关。这正是波尔顿工作的重大收获。他的研究结果，为后来许多人类学者所引述。

拥挤——密度因素

动物实验告诉我们，侵犯性行为的产生与过分拥挤的生活密切相关：在一个给定的空间里，生物个体越多，就越有可能有广泛的灾难性后果。对大鼠的实验和对野外灵长类的观察都证明了相同的结论。

但是，对于人，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

从事心理学研究的弗里德曼（J·Freedman）在1971年报道了这方面的工作：

在单性群体中，男性互斥在拥挤条件下，他们变得多疑，好斗，如动物一般；而同为单性群体，女性则表现为彼此吸引，在拥挤条件下也友好，亲切；当男女混合时，密度因素就不起作用了。①

在现行的生活状况下，有理由认为，人口密度的增加会加强人的侵犯性行为。这不仅表现在城市的犯罪率高于乡村，也表现在乡村中人口密度大的地区有较高的犯罪率，如芬兰农村声名狼籍的村际战斗。对此，芬兰学者有详细的研究：

战斗通常爆发于人口密集的芬兰西部，冲突地点一般是在村子当中或者十字路口，时间经常是在举行婚礼的时候，参加者多为有组织，有预谋的未婚男子，而闹事的理由常常是让邻村的男孩从“我们的女孩”身边滚开。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闹事的人本身很难认识到自己行为的内在规律；而人类学者在局外，可真是洞若观火了。

生态类型

1961—1962年，有一支多学科的研究队伍来到东非，对那里的农民和牧民的侵犯行为进行了对照（使用同样语言，在多种文化物质上相同）研究，

① J·弗里德曼：拥挤—毕竟不可能这样疯狂，见《今日心理学》，第五卷，第58—81页，1971年。

他们的结论是饶有兴味的，读者甚至可以以文学作品中的描写来作对比。

农民多采用间接的侵犯性行为，以隐秘与谨慎为特色，他们对自己的感情有一定的压抑，对生活有极大渴望。他们往往避开正面冲突，而代之以诉讼和巫术。由于忧虑、敌意与对受污辱的敏感，有时也会被迫进行进攻。

牧民比较自由地表现其感情，如慈爱、性爱或英勇的积极行为与内疚、消沉或残忍的消极情绪等。他们的行为模式中，更多地表现出独立与公开的侵犯性。

象这样把自然环境、饮食方式、生产过程的综合差异与侵犯行为联系在一起的分析，是一种新颖的研究途径——生态学途径。

除以上种种途径的研究外，还有两个极重要的因素是必然要加以考虑的，这就是特定文化模式的个性塑造过程与人类社会提供的大量刺激源。前者在第四章已有评介，后者则属于社会学的研究范围了。对于人类学来说，更重要的是侵犯性反应机制，而不是可此可彼的刺激信号）。

今天，越来越多的心理学家、社会学家以及文化人类学家倾向于这样的分析：

1.侵犯性作为人类机体所经历的一种反应机

制，有其生物化学的基础，这种机制可能使人对痛苦、挫折及其它不愉快的环境刺激作出反应。由于生物机能本身普遍存在着变异，所以，很难设想每个个体都具有恒定的侵犯性冲动。

2.外界环境的刺激源是各种各样的，它们产生的刺激信号轻重缓急不同，自然、社会来源各异，因而也不可能引起一致的反应。

3.每一个人对这种或那种刺激作出反应前，就已处于不同程度的情感状态，而这种状态，也依赖于环境因素。对某个人来说，可以理解为坎坷的或不愉快的环境种类会有千差万别，这样即使面对同一刺激，不同的人也会经历不同的情感反应。

4.每个人将感情冲动转化为具体行动时，心理——生理转换仍有相当可观的差异。例如，有些人受刺激后跳来跳去，另一些人则在脸上表现出克制，忍耐。

5.社会因素，如信仰和价值观可以明显影响人对某些刺激的反应。

6.自然因素，如健康状况（疾病）及营养状况等则直接影响人的生理内环境，从而诱发或者抑制侵犯性行为。

已述所有这些社会的、文化的、心理的，生理的与自然环境的因素共同组成了一个相互作用的多

元系统，正是它们的相互作用产生了不同个人，不同群体间侵犯性表现上的巨大差异。

在这一层层的剥离过程中，读者不难看出，文化行为的研究是涉及众多学科、不同领域的全面研究。这就充分显示了文化人类学的特色。也正是这些富有成效的工作使一些在人类历史上流传多少代的“神话”渐渐消散。

5-2 自杀——侵犯性的内向

自杀是侵犯性的特殊表现形式。这方面的研究比较深入。许多研究者赞成这样的说法：自杀是侵犯性行为的转向——转向自己的心灵和肉体。由于社会文化与心理压力，侵犯他人与自杀成为对付强大压力的两种对策、两种“解决方案”。不论是对个人，还是对群体而言，侵犯性的外向与内向是相互矛盾的。不同的文化，表现不同的导向，在自杀率高的国家如北欧的丹麦、瑞典，凶杀率就相当低。在北美，白人的自杀率高于黑人，而黑人的凶杀率高于白人（当然，如上一节所述，这是由复杂的多种因素造成的，决不能简单归之于“种族”），但就根源来讲，两者都是一致的：凶杀率和自杀率都与

社会文化压力密切相关；压力越大，则两者之一必然要增加，甚至两者全都增加。

在非洲的最大岛国马达加斯加，塔那拉部族中的自杀率少于十万分之一（几乎趋近于“零”），但在北美印地安各部族间则不均衡。

在发达国家，同样存在着不均衡的现象。自杀率极高的是瑞典、丹麦，与其相仿佛的有日本、瑞士、奥地利和联邦德国。最高的是西柏林，自杀率高达十万分之三十。但在巴巴多斯、爱尔兰、直布罗陀及

中国的台湾省，自杀率都很低。令人惊奇的是，文化近于丹麦的挪威，其自杀率却低于万分之七点五。

自杀与气候

世界北部的广大地区，人们沉浸于阴冷、寒冷与冬令漫长的黑夜里。所以，对自杀的研究开始时，就不断有人注意到这种地理现象。在寒冷地区，人们的自杀率都高，这说明气候，天气与自杀率是相关的。

在对这种相关性的泛文化研究中，心理学家罗宾斯（M·C·Robbins）等人统计计算出这样的结果，自杀与寒冷气候的相关系数竟高达0.58！①当然，需要说明的是，对于这种统计结果的准确性，是要持一点保留态度的。

自杀与文化模式

最早专心从事这项研究的是法国学者迪尔凯姆。他根据民族史资料与对现今欧洲人的统计，对自杀现象进行了最为系统的分析。分析结果显示出不同文化的差异：城乡之间，已婚者与单身者之间，旧教徒与新教徒之间都有差异存在。

他还区分了自杀的三种类型：

1.利己（egoistic）型：即前面所述，以自杀作

① 见美《泛文化心理学杂志》，1972，第三卷，第331—344页：《气候与行为，一项生物文化学研究》。

为反抗社会压力（如负债，失恋等）的一种对策；

2.利他（altruistic）型：这是个体在社会中体现出强烈的群体意识，如在“武士道”精神的影响下，日本军人的自杀现象（对于战争中的自杀现象，下一节还要提及）；

3.无目的（anotomic）型：这是一种随机性的，与环境无明确联系的自杀现象，这种自杀现象正是分析调查的重点。

迪尔凯姆指出，利己型与无目的型都是倾向于个人因素，缺乏整体意识，这体现出不同文化模式的差异。

迪尔凯姆的研究结果公布于世至今已有七十个年头了，不少学者的工作都支持了他的结论，也存在着许多难以解决的问题，但自杀对人类的影响终究有限，更多的研究者把工作重心放在战争上了。

5-3 战争——人类文化最危险的成果

战争给整个人类带来极其沉重的灾难，然而人们在咒骂、痛恨战争的时候，往往很难排除自己头脑中固有的偏见。有人认为国际战争乃是人类侵犯行为最严重的表现，“从个人的好战行为到有组织

的战争”是一条连续的曲线。不过真正的人类学家不会把研究建立在公众的直觉上，他们以特有的目光洞察现代战争中人类的生物—文化行为，做了许多有价值的分析工作。

（一）战争是全人类的普遍行为吗？

“智人就是好战的生物，”这人说话现在已被视为是对人类行为的极大歪曲。首先，人的侵犯性并不必然导致战斗（如本章第一节所论述）；其次，从古到今，地球上有很多这样的人类群体，他们的行为是极度和平的，甚至在遭受攻击时仍然如此。

当然，也还有一些人群，以广泛的战争行为而著称，但是，群体战争并不是个人战斗的叠加。文化人类学学者对不同民族的实地考察，可以帮助我们解开侵犯—战斗—战争中间的一些疑团。

采集——狩猎者之间的战争

对现存采集——狩猎民族的研究表明，战争在他们身上发生的概率很低。他们没有多少财富，活动幅率大，很少领土观念。在一个区域里很少能凑齐十个八个男人。即使凑齐了，“敌人”也可能要在很远的地方。以他们的衣食条件，都难以胜任这种跋涉。

有时这些人之间也会发生冲突，但也如斯蒂瓦德所说，“大多数所谓‘战事’不过是一种借助于巫术的报复或家庭世仇的延续”。①

当然，有些人群，如美洲平原印地安人，对于战争活动很有兴趣，但这发生在白人到来以后。而在这以前，土著人的战斗总是发生在经济富足，人口较密的地区，形式也仅限于小规模的投掷飞矛。

原始耕作者间的战事

本世纪六十年代——七十年代间，一些研究者陆续来到新几内亚、南美的亚马逊平原和热带非洲，对那里原始耕作者的战争行为作了比较研究。一位作者对他们的战争行为作了分类，并与原始采集——狩猎民族加以对照。

结果发现，定居生活带来了生活的富裕，也导致了人口的激增，人群的摩擦。在经常发生战事的新几内亚达尼（Dani）部族，那里的人口密度可达每平方英里80人，这是非洲桑人（San，过去称为布须曼人——bushman）人口密度的八百倍。对此，虽不能轻易下结论，但这确是一个有记录的事实。

---

① J·H·斯蒂瓦德：《前耕作社会进化的原因与过程》，见R·B·李与I·德沃尔主编的《人——狩猎者》（1968），芝加哥，第334页。

即使如此，这种原始战争仍然规模有限，通常是一哄而起，男女老少一齐上，时间也很短，有时仅一个多小时，最多打到天黑前，然后回村吃饭。战争的结果往往导致一部分人的迁居。

复杂社会的战争

人类学家从非洲国家入手，分析了在白人（欧洲人与阿拉伯人）到来前那些地区的战争状态，研究结果表明，随着社会文化程度的提高，战争的构成也日趋复杂。如欧洲的乌干达，在当时是已有国王直接领导的常备军团，有指挥官和谋臣，有鸣鼓集合的信号，军队也重视补给、侦察等。这说明现代文明导致了战争的残酷性和复杂性。

（二）战争的演变与升级

1970年，美国一位文化人类学家K.F.奥特本在《战争的演化：一项泛文化的研究》一书中，详细论述了战争演变的必要因素。他认为，越复杂的社会就会有越复杂的战争组织，人口密度的增加（既形成了压力，也提供了兵源），食物生产技术的发展（有充裕的时间），权利的日益集中，都会造成军队的复杂化。他还指出了许多学者同意的共同观点：

采集—狩猎群体比食物生产群体战事少；

集权程度高的地区比集权程度低的地区战事少。

战争的一步步升级，恰好与文化的演化显示某种联系。如何看待战争的本质呢？

（三）战争的本质和个人侵犯性的关系

在当代社会，战争的发展远远超越了小群体内简单的个人报复。战争，或是和平，已经在越来越大的程度上取决于政治领袖的计划，在今天的大多数战争中，作出发动战争决定的人，自己并不卷入战争最激烈的地方；而面临战争最危险局面的人，自己又未参与制定决策。有的人类学者指出，这种个人侵犯性与整体决策的隔离，足以使这一事实得到澄清：战争，不能简单认为是个人侵犯性的发泄。

对这一论断的说明还可以通过某些行为比较来说明。

政治家在决策、发动、指挥战争时需要异常的冷静，只是在希望得到舆论支持时才表现出冲动。

现代战争的胜利则完全取决于纪律，装备，补给与指挥得当，而不是取决于侵犯性。对于从事尖端技术操作的军人，个人的侵犯性冲动不利于有效地完成任务。

对于前线作战的军人，侵犯性冲动是有利的，但这种侵犯性冲动，是在战争决策之后激发出来的。

最后，现代战争的另一个特点就是其破坏性的增加。这可以表现为对物质文化的破坏与对双方人员的杀伤。随着历史的推移，这种破坏力及杀伤力愈演愈烈，特别应指出的是，现代化程度越高，杀伤力就越大；对方军事人员防护性越好，战争中平民死亡率相对就越高（图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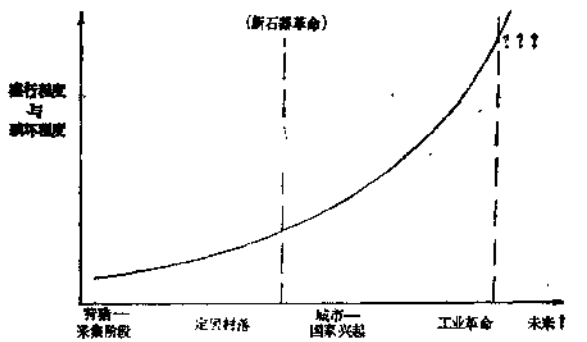

图5·2　人类社会破坏性战争的演化示意图

据G·H·皮尔特等《人类奇遇的文化维度》，纽约，1979年版，第370页。

这种情况在核时代，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这样大规模的杀人毁物行为与个人侵犯性、与原始战争的诱因，都相差甚远。人们不能不承认，“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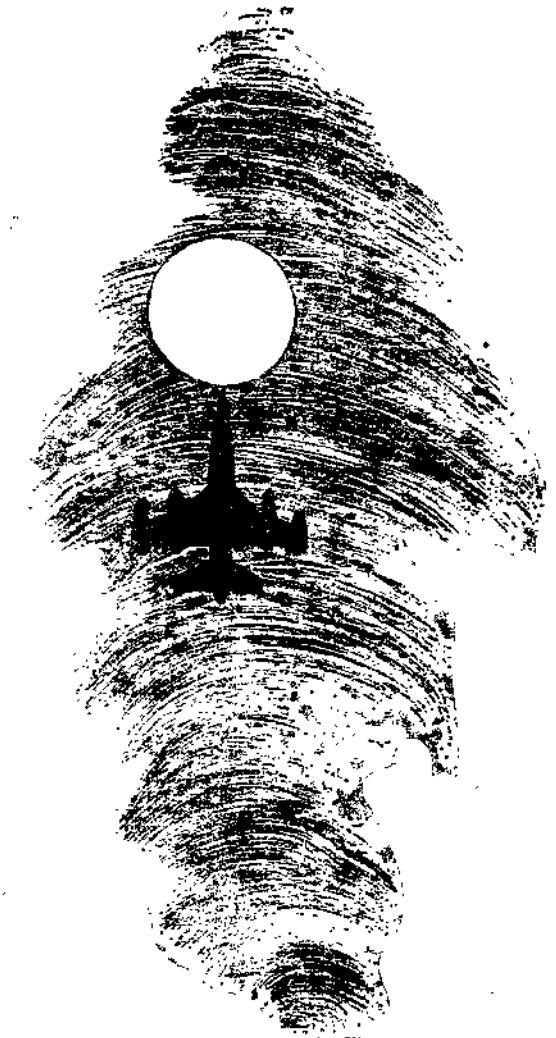

争是人类文化最危险的成果。”（G·H·皮尔特语）。

从人类学角度研究战争演化，并不是简单地评价某一场战争的功过是非；正如从人类学角度研究工具的改进那样，需要把它们的每一个点，每一条线，都放到人类文化进化的全景中去考虑。有兴趣的读者，不妨将战争的演化与体育活动的演化相互对照，考虑考虑这两点普遍存在、机制近似的人类文化活动，为什么产生了截然不同的结果？①同时也可以认识到，原始的生物性冲动，并不是必然会导致行为的灾难性后果。问题的关键在于人类自身的认识，在于人类群体的思想观念。

1945年11月16日，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不久，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就在伦敦通过组织法，在组织法序言中，有这样一段话：“战争起源于人之思想，故务须于人之思想中筑起和平之屏障。”②至于战争的制止机制，是取决于人类的理智的胜利，还是“核冬天”的威源力量，这一重大课题已超出

① 体育运动有明确的时间、空间限定，有明确的竞赛规则，明确的奖罚条例，其社会效果总的说来，有益于每个人的身心健康，有利于全人类文化的交流与进步，而且，上述特点随体育运动的演化过程更加突出。同时就历史起源，生理机制等诸方面来看，体育与战争又如同“孪生姐妹”，对体育运动的人类学研究，遂而正在逐步发展成一门新的分枝学科——体育人类学。

② 转引自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杂志，1980年，11期。

人类学的研究范围。

让我们再回过头来，看看身边的另外一些关于文化本能的专题。

5-4 两性差异与妇女问题

在人们的天然差异中，最大的差异是男女差异；在人的社会关系中，最紧密的关系，是母子关系。然而这些差异，这些联系是怎样影响人类社会生活的？范围广泛、且历史久远的男女不平等是怎样形成的？这又是一个极为复杂的综合问题——人类学家对于回答这样的问题自然是责无旁贷了。

第一位集中研究不同社会影响男女各自特点的是前面多次提到的玛格丽特·米德。三十年代，她在新几内亚找到了三个典型的社区，在这三个社区内，男女彼此所扮演的性角色（sex role）有很大差别。

第一个社区内，男女都态度温和、可亲，很少争吵。另一个社区里，男女则都很粗暴、易怒、两性之间关系经常是“剑拔弩张”，当时在新几内亚，男人粗暴是司空见惯的，有趣的是在那儿的女子却想与男子保持平等。第三个社区，表现出又一种

“性角色”与气质。这是一个父系社会，人们会自然想到这是一个男人统治的世界。可是，实际，恰恰相反，米德发现，这是一个女性世界，妇女主持仪式，主持家政。妇女对男子的态度是“宽容与赞赏”。1935年，米德把自己的工作撰写成文，以《性别与气质》为题发表了。米德的这些资料及她的解释，从文章发表时就开始受到众多的批评，引起了激烈的争论。许多人说，米德完全无视人的生物学差异、过份强调了性角色在社会文化上的可塑性。而且，一个明显的事实是，在世界的大部分地区，妇女都是处在从属地位。仅从社会文化上讲，的确很难令人信服。

男女的生理——心理差异

男女的差异首先体现在遗传物质——染色体上的差异，这决定了男女生殖系统的差异，也带来了激素分泌的的差异。而激素一方面影响行为，一方面也影响人的体格发育与副性征发育的一系列指标（见表5·2）。下表显示了人与几种灵长类动物两性间体重上的差异

七十年代，两位研究人体发育的科学家艾登纳（E·Ardener）与欧特纳（S·B·Ortner）的研究提醒人们重新考虑男女的体质差别——生育上的不同。“女性的躯体似乎使她们注定只负责生命的

表5—2　几种灵长类动物成体平均体重的性别差

（单位：千克）

性别	人	黑猩猩	大猩猩	猩猩	狒狒
雄性	65	45	175	75	35
雌性	58	40	85	37	14

生殖：而男性则因为缺乏这种天生的能力，就必须以技术与象征为媒介，有意地肯定其创造力。”①

欧特纳引述了前人的观点：男人在狩猎与战争中毁灭生命，比起女人“创造”生命，在文化上获得更高评价，这是为了赞扬生命的冒险，而不是赞扬毁灭生命。她进一步发挥说，战争和狩猎是社会行为，也是文化性的行为，而生殖则是自然行为。她指出，这样，男性在公开的场合居优势，而在潜意识的层次，潜伏着不安与爱憎交织的心理——他不能创造生命（在心理学家的古典研究中，将割除包皮，割裂阴茎等解释为男性对女性生殖力的模仿）。男人始终有一种缺憾的感觉，而这导致了他们用行为作出补偿。

① S·B·欧特纳：《女性对男性，自然对文化？》，见M·Z·罗萨多与L·兰姆菲尔主编的《妇女、文化与社会》，斯坦福大学，1974年版，第76页。

七十年代，一项生理——心理学的实验也表明男女在大脑半球优势上有很大差异，女性显示出“左半球优势。”这种差异造成了男女行为上的巨大差异。例如，女子在语言能力上占优势，而男子在计算能力上超过女子。

更有一类心理学实验表明，在拥挤条件下，男性反应强烈、暴燥不安，而女性则反应轻微，表现宁静。① 这类实验都说明了男女行为上的差异，存在着生物学的基础。

男女两性的心理——文化差异

以乔多洛（N·Chodorow）为代表的一派人主张，巨大的男女角色差异与其说是由遗传、性激素直接决定的，不如说是由子生命周期和生活情况的差异所致。男子的生命周期是要发生重大变化的。在一个母爱的天地里，一个生理、心理都依赖母亲的男孩，终究要离开母亲到一个充满虚伪，竞争，倾轧与危险的世界，而女孩则可以逐步成熟为一个女人。

乔多洛还特别说明，对于女性，其心理意识比男性更强烈、也更坚韧。她认为，女性的各种性生理经验（血与乳、性行为、怀孕、生产）都是重要而根本的人生经验，极为可能对女性带来根本性的

① 参见本章第一节。

多方面的意义，同时，也带来相当的复杂性。

精神病学家马尼（J·Money）与伊尔哈特（A·A·Earhare）在调查中发现，男女两性在出生时确实有天生的行为差异，但更多的是由后天习惯而引起的。对那些男女天生的行为差异不明显的儿童进行不同的教育，结果与训练的方向是一致的，非生物的因素作用如此之大！

陆续有一些实验显示，儿意受到的性角色的教育，对他（她）长大成人后的性角色，影响很大。那为什么社会要使男孩长成为“男子”（男性角色），让女孩长成为“女子”（女性角色）呢？

这不能不归因于文化因素。

文化差异与妇女地位

罗萨多（M·Z·Rosado），一位美国的女人类学家在1974年与人合编了一本论文集《妇女、文化与社会》，此书由斯坦福大学出版。她引述了几个不同民族妇女从属地位的不同表现形式。其中几例，有的是不让妇女参加宗教仪式，有的是让女子向男子跪拜，还有的是让妇女装成痴呆。她设问：难到真的可以只根据内分泌周期、婴儿期活动，性能力与情感差异来解释这种妇女在文化上从属的普遍现象吗？

罗萨多认为，由于女性继生育之后，继续承担

了儿童养育的任务，造成所有社会都有所谓“内外有别”的现象。女性扎根于家庭之内，而男性却更多地走向社会。对于妇女，家庭即然成了大部分女性活动的主要空间，必然导致相对的隔离与孤立，难于对文化有综合的把握，女性的地位就必然低下。

罗萨多的结论虽不无道理，但来自世界各地的其它一些事实，令人不得不再行深思：

在新几内亚，妇女更多地搬运重货，用头顶起满载的大筐；

在塔斯马尼亚，游水攀岩、猎取海豹是女人的事；

在马达加斯加，男人在收获季节平整土地，而女人却干着较重的活（比如装车、运输之类）。

男女性别差异唤起了分工，但这分工并不“合理”，而且这种分工的不合理，并没有改变妇女的从属地位。

一项对瑞士农村的调查表明，即使社会上的工作发生了变化，仍然不能改变男女之间的整体分工。

问题的症结，又归到文化上来了，它使人们开始考虑一个人们很少考虑的问题：

“母权社会”是否存在？

这似乎不应成为问题，但提出问题的人却持严肃的态度。她们就是前述的《妇女、文化与社会》一书的作者们，十六位当代美国的女人类学家。

女人类学家们一致认为，没有丝毫证据可以支持“母权社会”曾经存在的神话。造成混乱的原因，可能是原始社会里，人们只能凭借母系去寻找亲缘关系，只能由母亲拥有某些特权。这些特权可以是离婚或拥有房子或一定量的资财，如美国亚和桑那州居住的印地安人的一枝——荷比人(Hopi)，但真正的政治、宗教、社会经济是被母亲的兄弟或丈夫所左右①。所以，在这种那种母系社会（Matrilineal sociefy）里，并不存在母权社会（matriarchal society）。女人类学家们认为，必须面对现实，以男性普遍居于领导地位（至少在社交、政治分工上）作为前题。女性要获得解放，必须要开创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局面，不能把希望寄托于古老的母权神话上。

妇女解放与妇女人类学

在不同社会，女性的地位，无论是在经济生活、家庭领域，公共场合都有重大变化。只有研究造成这些纵向差异的经济的、历史的根源，才能了

① 参见施列泽尔（A·Schlegel）：《男性统治与女性自主》，1972

解工业革命与商品经济带给女性生活的变化。

技术革命，使得妇女不再象过去那样成为“生理事实上的囚徒”，她可以通过节育来控制自己的生殖力。但节育只是提供了免于生育的可能性，如果女性继续牢牢的囚于家中，仍有可能沦为不自由的人，成为泄欲、玩弄及践踏的对象。女人类学家们提出，仅仅是现代工业社会，还不能使妇女免于孩子、厨房之累。人类需要有社会组织的重新变革，只有这样，才有可能使妇女完全独立地参与经济生活与文化生活。因为，在现代工业社会里，甚至连男人也一样被牢牢的栓在薪金上。

面对妇女问题这一世界范围的重大课题，人类学家应该惭愧，尽管妇女占世界人口的一半，尽管人类学者中，曾出现本尼迪克特、米德等优秀的女科学家，但文化人类学研究的主要对象却是世界上的男人。为此，已经有人呼吁，要建立一门全新的“妇女人类学”，以文化人类学的方法，研究妇女，研究她们的行为、命运，并为妇女解放运动提供有益的资料。

斯坦内姆（G·Steinem）女士指出，妇女解放并不是空话。男女婴儿以同样的方式被照料；长大后，学习上受同样的教育，工作上有同等的机会和安排，政治上有平等的权力，让饮食服务行业服

务到家，男女回家有同样的余暇时间，则男女之间，就只有人间的快乐了。她还指出，这不是空想，在有的国家，如瑞典，虽然还谈不上是妇女解放的模范国家，但一项大规模的妇女福利计划，不仅已经在制定，而且已经开始实行了。看来，妇女人类学是大有可为的。

5-5 文化与种族差异

人类体质上的差异，有没有优劣之分；各民族文化的差异有没有优劣之分；在这两种差异之间，有没有必然联系？本来，这一系列错综复杂的问题，需要文化人类学者在大量艰巨的工作之后，才可能给出有益的分析结果。然而，近百年来，总有一些人自觉或不自觉地利用人类的天赋——遗传性状大做文章，用体质上的差异来说明民族间、国家间的种种不平等现象，或是以此证明一群人有更高的文化获得能力，有天生的优势去控制或“援助”另一部分人。比人类学更早出现的殖民主义与种族主义，也总希望从中窃得一层科学的光环，以把种族歧视归结为自然发生的、合情合理的规律。

然而，科学研究的结论不是随心所欲地可以歪

曲和篡改的。很多正直的人类学家从研究体质人手，将“种族”问题层层剥离，一直上升到文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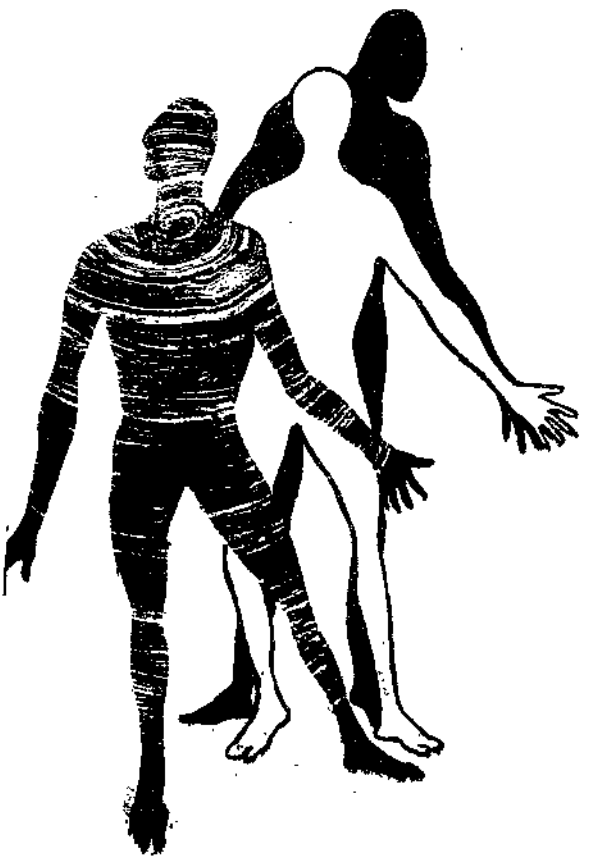

高度。他们的工作，为最终破除妨碍各民族交流与进步的重重障碍，做出了重大贡献。

（一）“种族”差异

人与人之间存在着天然差异，这是无可争辩的客观事实。但这种差别的意义何在？价值如何？在人类学的萌生阶段，争论就已经开始，而后，则愈演愈烈。

十八世纪，随着动物分类学与植物分类学的发展，对人的“分类”工作，也由此肇始。瑞典著名学者林耐（Carolus Linnaeus）以皮肤色素及行为性状为主要依据，将人分为四个现生种（见表5.3）。这之后，一些学者对分类中的谁该先或后作出了

表5.3　十八世纪几位学者的人种分类方案

林耐(1735)	布封(1749)	布鲁门巴赫(1781)	居维叶(1790)
美洲人(红种人)①	拉普兰德人	高加索人	高加索人
欧洲人(白种人)	达送人	蒙古利亚人	蒙古利亚人
亚洲人(黄种人)	南亚人	尼罗格人	尼格罗人
非洲人(黑种人)	欧洲人	美洲印地安人	
	美洲人	埃塞俄比亚人	
		马来亚人	

① “红种人”后来被证实是讹误，“红”皮肤只是印地安人涂抹在皮肤上的颜料。

修正。其中，布鲁门巴赫（J·F·Blumenbach）可以算作第一个用比较解剖学观点研究人种的人。1770年，在《人类变种》一书中，他把人属分为四个现生种；而后，在该书1781年第二版中，他又根据人的头形，把人分为六个种（见表5.3）。按照布氏的观点，形态学上的差异可以归因于气候、饮食、生活方式、杂交、以及疾病与断肢等所引起的遗传学变化。

应当指出，在那个时代，科学家既缺乏第一手翔实的人类学材料，也没有进化论及群体遗传学的积极影响，这些分类方案都仅仅根据一些形态学和解剖学的性状，而在研究人——这一特殊生物时，缺乏本质的理解与全面的分析。这些分类都存在着不少问题，实用价值不高，还为一些人穿凿附会提供了土壤。

在二十世纪中叶及以后的年代，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都经历了大变革，开始趋向成熟，传统的“人种”划分，受到了猛烈的批判。一系列新观点、新理论，脱颖而出，对人们认识人的生物学基础，并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关于人的各门学科，产生了重要影响。

1.现生人类在生物学上同属一个种，同属一个“大家庭”。每个人类群体与任何其他群体间，都

不存在生殖隔离，也就是说世界各民族的男女，都可以相结合产生正常后代。这表明在生物学上，人类各群体间的遗传距离相当接近。①

2.个体变异是普遍存在的，除孪生子外，任何人在遗传物质上都不相同。这种生物个体的普遍变异，在生物进化过程中，有着积极的意义。多样化是选择与适应的基础（在人类文化进化的过程中，变异与多样化有着同样的意义）。

3.遗传性状是多种多样的，从肤色、毛发、骨骼、血型，到酶系、代谢水平、免疫距离、染色体组型等。这些多层次的性状差异，绝大多数都不是一一对应的，而是相互交错的，呈现出复杂的关系。②因而，以几种可见性状作为人种分类的标准是不恰当的。也是不可能的。

4.纯粹的人种是不存在的，我们可以把人种理解为在遗传变异的频率上相互区别的群体。也就是说，人类各群体的变异程度只能以频率衡量，不能以边界区分，人们区分这种群体变异是为了研究遗

① 据R·卢温廷1974年的研究结果，民族间的平均遗传距离只比民族内个体间的平均遗传距离大7%或8%；"种族"间个体的这种遗传距离，也只增加15%。事实上，我们把一个人与其它人区分开来，所根据的是"种族"内差异，而不是种族间的差异。

② 举一例子：日本北部的阿伊努人（Ainu，旧称虾夷人）是白皮肤，按传统标准应为"白种人"；但如按血型系统划分，则又当属"黄种人"。

传、进化的机制，而不是简单的做出优劣的评介。①

今天，科学工作者所关切的，已不是有无人种，有哪些人种，以什么区分人种等问题，对他们来说，新的问题才具有更高的学术意义：群体间与群体内的变异是怎样产生的？哪些差异是遗传因素的作用，哪些差异是环境因素的作用，哪些差异是两者的协同作用，其意义如何？现在，人类遗传学、人类生态学、人类行为学等已取代了传统的人种学的地位，成为研究人类生物学基础的重要学科。

实际上，“人种”优劣的评价不仅在宏观水平上是荒谬的，就是在微观水平上，就某一个性状，或某几个性状而论，也很难做出什么有价值的比较。下面两个例子，有助于人们理解这个问题。

似猿的指标

抱有偏见的人认为一部份人进化上落后、遗传上低下的论据之一，是因为他们长得更象猿或猴。例如，有人认为黑人更象大猩猩，是下等人，就应该当奴隶；日本人象猴子，是落后民族等。其实，这种拙劣的类比，是缺乏科学根据的。表5.4列举

① 这些观点可参见H·K·布雷布特鲁等编的《人类变异》（加利福尼亚，1971年版）一书，第七章及F·E·波瑞尔著的《体质人类学与考古学记录导论》，明尼苏达，1981年版，第二十章到第二十二章。

了体质人类学研究中的一些人体测量的常规指标，将几个传统划分的“人种”中，这些指标“似猿”与“不似猿”的程度加以比较。

表5.4　不同“人种”与猿相似程度的比较①

项　目	最似猿的	不很似猿的	不似猿的
头指数	蒙古利亚人	高加索人	尼格罗人
脑容量	尼格罗人	——	蒙古利亚人
眼　色	尼格罗人，蒙古利亚人	——	高加索人
鼻指数	尼格罗人	蒙古利亚人	高加索人
发　形	蒙古利亚人	高加索人	尼格罗人
发　长	高加索人，蒙古利亚人	——	尼格罗人
体　毛	高加索人	——	尼格罗人，蒙古利亚人
唇　形	蒙古利亚人	高加索人	尼格罗人
唇　色	蒙古利亚人	高加索人	尼格罗人
面部凸度	尼格罗人	高加索人	蒙古利亚人
眼　形	高加索人，尼格罗人	——	蒙古利亚人

从这个表中，读者们能够得到什么呢？黑人“最似猿”的指标有5个，高加索人有3个；但黑人“最不似猿”的特征有6个，而高加索人仅有3个。象这样交错的指标还有很多，因此，没有理由认为

① 引自E·A·荷贝尔：《原始世界中的人》，纽约、伦敦、多伦多，1958年第二版，第140页。

有哪个群体是完全近似于猿类。而且，进一步的研究还指出，即使某一项指标“更象猿类”，似不能认为这就是原始特征。大量的事实证明，人的多种性状差异与环境的适应是分不开的，从发形到鼻形都有其特定的生物学意义，是不能用优劣作出评价的。

脑容量

在动物学的研究中，可以看到这样的趋势：动物越进化，其脑容量就越大，脑子的结构就越复杂。有人全不考虑人类的社会文化因素，单纯地把这种比较引入到人类之中。他们将黑人的脑容量略小于白人的事实大加渲染，以此作为黑人种族低劣的根据。可是，这种打着科学幌子的骗局是经不住检验的：

——非洲俾格米人有较小的脑容量，但这与他们的身材有着均衡的关系。而这种矮小的身材，是适应环境的进步特征。

——北美因纽特人有较大的脑容量，但与欧洲白人作比较，并不显示出更高的智力。

——人类各“种族”内部个体与个体之间，脑容量变化很大，约在900—1800毫升之间，但这个体间的脑容量差异，并未显示出其智力上的明显差异。

——对于脑容量与智商（IQ）的相关性研究表明，两者之间“尽管是正相关，但一般说来，这种相关关系显得很小”（这个结论，早在本世纪三十年代，就已做出）。①

今天，更多更精确的科学研究已经能明白无误的告诉人们，在人类体质特征上，并没有一个民族比另一个民族更优秀。至于，某个民族广泛存在的疾病、羸弱、营养不良等，则更多的体现了文化对体质的影响。这些都可以通过卫生、教育、体育、政治、经济的发展，加以改善，直至解决。“就一切实际的社会意义而言，‘种族’与其说是一种生物学现象，倒不如说是一种社会神话。”②

关于人类心理特质的分析，可以使人们更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

（二）人类心理特质的比较

十九世纪中叶，心理学成为“科学”后，曾为自己规定了比较个人及群体智力的任务。但这种对差异的分析很快就被确定群体优劣的企图所取代。一时间，上百种实验被设计出来，广泛的应用于分

① D·H·克莱因伯格：《种族差异》，纽约，1935，第80页。

②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关于种族问题的声明》，巴黎，1950年版。

析人类的智力。其中，得到承认或默认的最通行的一种，就是以数字的形式显示智商，所谓智商（Intelligence quotient，IQ）可由下式表达：

$$IQ = \frac{\text{智力年龄}}{\text{实际年龄}} \times 100$$

这里智力年龄是靠智商测验得到的。由于智商测验以其它类似的形式的测试手段，采用数字显示，往往会给人们造成错觉，误认为IQ是在用一种中立的标准来衡量实际智力差异的大小。于是，当IQ测验显示出白人种族智商（100）高于黑人（98）、美洲印地安人（95.7）、及日本人与中国人（99）时，就宣称科学地证实了种族的优劣。

然而，在这种说法还未盛行时，已经有不少研究者发现了其中的问题。心理学家波特斯（S.D. Porteus）的工作就是生动的一例。波特斯曾设计了一系列实验，企图评价澳大利亚人的后天获得性能力。他先是发现，澳大利亚土著人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很低，但后来了解到，这是由土著人的文化习惯所决定的。在他们的部落里，许多问题须经老年人集体做出决定。许多土著人甚至把波特斯本人也算做集体中一员，参与各种事情的决策。还有一个指标就是反应速度，这在多种测验中都是重要因素。而对澳洲土著人来说，狩猎生活要求他们要有

耐心，精神集中，能忍受痛苦等。而反应速度的大小，对他们来说意义不大，因为在澳大利亚没有其他大陆所有的凶恶的食肉类动物，如，狮、虎、豹等。所以，在测验中，他们的得分结果数值低的可怜。①

波特斯认为，如果实验中的项目更多是涉及狩猎内容的，那么无疑，土著人得分要高于美洲白人。因而，以现行的这类测验作简单的群体优劣的判断，价值是不高的。

波特斯的研究表明，类似的这些心理实验，除了显示出不同文化对行为的影响之外，没有其它任何科学意义上的结果。

另一项研究有异曲同工之妙，这就是心理学家雅克斯（R·M·Yerkes）在对美国黑人士兵进行测验时所得到的结果。②雅克斯发现，来自北方的黑人，其智力水平要高于来至南方的黑人，而这是由于北方黑人有更好的经济、社会条件，有更多的受教育机会所造成的。他进一步证实，来自北方的黑人比来至南方的白人有更高的得分。这更明确的说明了，文化因素所起的重要作用。

① 参见S·D·波特斯：《原始人的心理学，澳洲土著人的研究》一书，纽约，1931年版。

② 参见R·M·雅克斯主编的《美国部队中的生理心理学测验》，见美国《国家科学院论文集》，1921年。

总之，来自心理学的大量研究结果与种族主义者的主观愿望恰恰相反。所谓“智力测验”，只是对先天能力与文化经历的综合度量。就今天的科研条件而论，还没有任何大样本、跨文化的心理检验能完全排除文化因素。当文化因素改变时，其相应的能力或“智力”也随之改变。所以，在一种文化背景下制订的测试标准，不能用来机械地衡量经历了其它文化背景的人群。

应当说明的是，对不同的群体进行“种族心理学”差异性研究，是有积极意义的。但这要求满足几个条件：

1.对不同人类群体的神经系统与生理生化功能差异有详尽的描述。这方面，对实验技术改进的要求，远远的超出了目前所能达到的水平。

2.要有效地排除各种形式的文化因素的干扰，使得人类智力的遗传基础真正能得以度量。

3.一层层触入文化因素，以研究现生人群间的总体——生物——文化——社会差异。

这种“理想”研究的结果，应当能够显示出人类心理上的先天与获得性方面的差异，但这种差异如同生物学差异那样，并不意味着优劣的评价（需要再次强调：差异≠不平等，一致与差异是生物学与心理学的尺度，而平等与不平等则是伦理学与社

会学的观念）。人类的多样性是人，这一生物物种进化的标志，它意谓着多种选择与更高水平的适应（文化的多元化，也有着相同的重要意义）。

（三）种族主义的根源

既然，生物差别与心理差别不是导致种族差异的主要原因，人们就不能不在人类文化的建构中寻找答案。历史学与世界民族志的资料都表明，种族主义只是特定历史阶段的产物，但种族偏见的确早有其存在的土壤。

在人类历史的绝大部分时间，人们并不知道人与人之间的天然差异，更不知道人与人之间的不平等。他们的视野很窄，知识有限，最初认识的多是与衣、食、住、行有密切联系的事物。相邻部落间，经济、文化模式大致相同，交往也不紧密。只是到了史前发展的最后阶段，原始部落才合并成大的种族集团。这时，情况才起了变化。

技术与经济的发展，大大扩展了原始人群的视野，他们开始认识到这个世界上更多的事物，包括其他群体的，具有不同相貌、语言与文化特色的陌生人。对于原始人的感情而言，对身边亲人、土地、生活方式的熟悉与异乡、他人、别种生活方式的陌生本身就构成了一种文化上的距离。在众多民

族中存在着的“民族中心”观（Ethnocentrism），就是这种文化距离的表现：

——古埃及人把自己视为神灵的选民，习惯于把其他邻近的居民称为野蛮人；

——在古希腊，“野蛮人”一词的原意是指“其语言不能为人所理解的人”，而该词后来被赋予的新意（含“粗野”、“不文明”等意）则与这种民族的偏见密不可分了；

——在古代中国也同样认为，“夷狄之人，贪而好利，被毛左衽，人而兽心，其与中国殊章服，异习俗，饮食不同，言语不通……是故圣王禽兽畜之（班固《后汉书》）；

——至今，世界上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民族，仍会有这样或那样的“中心”意识。北美极地生活的人自称为“因纽特”意为“真正的人”就是一例（相反，殖民主义者称他们为“爱斯基摩”人，意为“吃生肉的人”，是种族偏见的另一种表现形式）。

与此“民族中心”观念相关联的，还有“地理中心”的观念：

——在古希腊，人们想象中所有居民的地方好象是一个圆周，希腊位于圆周的中心，“旭日与落日之间”，而位于希腊中心的城市特尔斐，则是世

界的“肚脐”。

——在古波斯，人们认为“我们的民族居住在世界中心，他们对近邻最尊重，其次是稍远一点的人，以此类推。”他们对其他民族尊重的程度是距离的函数”（希罗多德语）。

——在古中国，许多人认为，自己家园所在地——华夏腹地是“中土”、“中原”、“中国”。①

这样的例子还有许多。苏联民族志学者，米哈依尔·瓦西里耶维奇·克柳辛夫在《种族与社会》（莫斯科，1982年英文版）一书中认为，这种民族中心与地理中心的原始观念，乃是种族偏见的历史根源。②

对这种观点存在着不同的意见。法国人类学家，巴黎全国科学研究中心的高级研究员，米歇尔·莱里（M·Leri）在1975年出版的《种族、科学与社会》一书中，系统的阐述了自己的观点：

“观察一下民族志、历史学的资料，我们的结论首先是：种族偏见并不是普遍现象，它只是晚近才

① 这种观念，在佛教传入中国后，发生了改变。

② 许多民族中存在着多种形式的“地心说”——地球是位于宇宙中心的说法，与民族中心或地理中心观念有相同的认识论基础。

出现的。许多民族确有民族自豪感，① 但这些人类群体在认为自己得天独厚的同时，并不提出任何“种族主义”的要求。他们的要求充其量不过是与其他群体（人群）结盟或索取妇女等。

由于共同的利益联合起来，要远比因血缘关系而结合起来更重要，所以在大多数情况下，人类集团并不是什么“种族”，而只是“社会”。社会与社会间的对抗，无论是传统的，还是由和属关系所引起的，都不是生物学意义上的对抗，而纯粹是文化上的对抗。

古代奴隶制国家四处劫掠、侵略是为了更多的奴隶与土地；十字军东征，是要讨伐“异教徒。”这些情况动机虽然不同，但显然都不是种族的对抗，而是文化的对抗。

只是到了殖民扩张时代，情况才起了变化。由于必须为大规模的暴力及压迫进行辩护，由于必须为有计划的经济剥削辩护，种族主义偏见盛行起来，又逐渐演变为种族歧视、种族脱离与种族灭绝。

种族主义的盛行还有一个原因，随着资本主义工业、商业的兴起，欧洲旧贵族的利益及命运受到

① 这种自豪感是一种文化上的“适应”，本书第七章中将提及这种适应。

严重威胁。最初狂热鼓吹种族主义的那些人曾公开声明，他们的目的就是要反对自由、反对民主浪潮。他们臆造了所谓“雅利安”优秀种族统治的理论，以种族主义为宣传工具，为维护贵族统治服务。

莱里指出，种族偏见是由于经济及社会原因造成的。“偏见”是一种对文化价值所作的主观判断，没丝毫科学根据。因而，它绝不是事物发展的常规，也不是流传千百年的传统。在现代社会结构中，偏见与对抗间有着重要联系。因此，随着人们对经济结构的改革，偏见终当消除。

莱里的论断，得到了相当一些人的支持。

一项对美国白人——黑人邻居生活的观察说明，白人的孩子如果不是有人告诉他们，他们就不会认为自己比黑人更优越。

一些反压迫的种族似乎也存在着“种族主义”的观念，如坚持内部通婚，固守“本族优点”等，但这些往往都是次生的，应看做是受侮辱、受迫害后作出的正常反应。

种族隔离与种族灭绝等罪恶现象，在二十世纪的纳粹德国与南非当局，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这些现象完全是人为因素造成的。它的出现与盛行极大地满足了少数独裁者的政治需要。今天，种族

主义仍然以新的形式出现，继续危害人类文化。这是爱好和平的世界人民所不能容忍的。

当代文化人类学为我们深刻认识种族偏见，作出了重要贡献。

首先，它证明了早期关于种族的概念，“只是一些初学者对所收集到的材料所做的廉价的解释。他们在自然环境、社会环境与历史条件下追溯这些特征的起源时，是太愚蠢，或太懒惰了（还可以再加上一句，太不诚实了）。”①

其次，它揭示出种族主义者的理论基础，就是把种族与民族，把生物性状与文化特征混为一谈，混水摸鱼，以达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

第三，复杂多样的文化即有着各自的价值，也有着共同的发展规律。虽然，生物性是文化的基础，但文化是建筑在此基础之上的大厦，更复杂，更多变，有着更高形式的结构与功能。②

小结

种族主义是人类文化中最可耻的纪录，种族主义的泛滥为世界各民族敲响了警钟。人类学家将通过不懈的努力，使人们能获得一个深刻的认识：“文化，而不是种族，是人类社会更重要的标

① E·A·罗斯：《社会心理学》，纽约，1913年，第3页。

② 有关讨论，参见本书第七章。

志。”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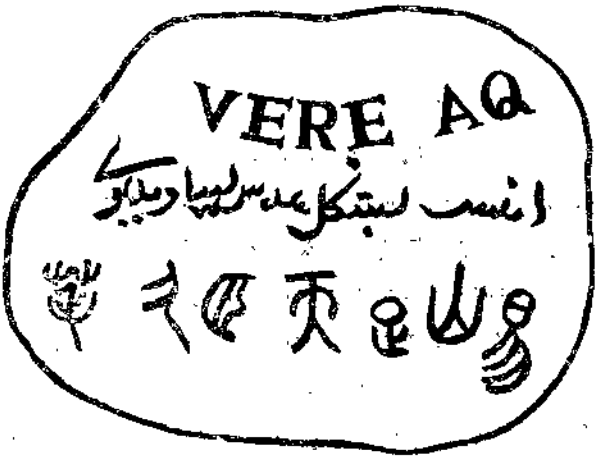

我们应该公正地对待一切民族的文化（包括自己民族的传统文化），一味吹捧与全盘抹煞都是种族偏见的不同表现形式。青年一代当全力促进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间的信息交流、文化交流，为推动人类整体文化的进步与发展做出贡献。也只有这样，才能最终消除民族偏见滋生的土壤。也许，古巴革命的先行者，何塞·马蒂（J·J·Marti）的话语更能代表本节的结束语：

① E·A·荷贝尔《原始世界中的人》，纽约，伦敦，多伦多，1958年，第二版，第147页。

“我们的祖国是人类”①。

*　　*

什么是人的本能，什么是人的本性，这当然不是单个学科的研究者所能回答的问题，这本小册子就更不能给出现成的答案。但我们应当看到，文化人类学在以自己的工作为人类认识自身开辟道路，尽管这种努力往往带来失败与错误。

也许，读者会由人的侵犯性想到“利己性（自私性）”，会由性别上的“男尊女卑”、血缘上的种族歧视想到年龄上的“代沟”（世代隔阂）、相貌上的“以貌取人”，这些似乎是本能，似乎又不是本能的东西，都是人类学已经研究或正式研究的问题。本章篇幅不多，但可能足以告诉读者：这些问题的解决，仅仅停留在“个体文化”的水平正是难以实现的；我们必须把视野放得开阔些，在整个人类文化的座标系上，追寻个体行为的轨迹。

① 转引自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信使》：中文版，1951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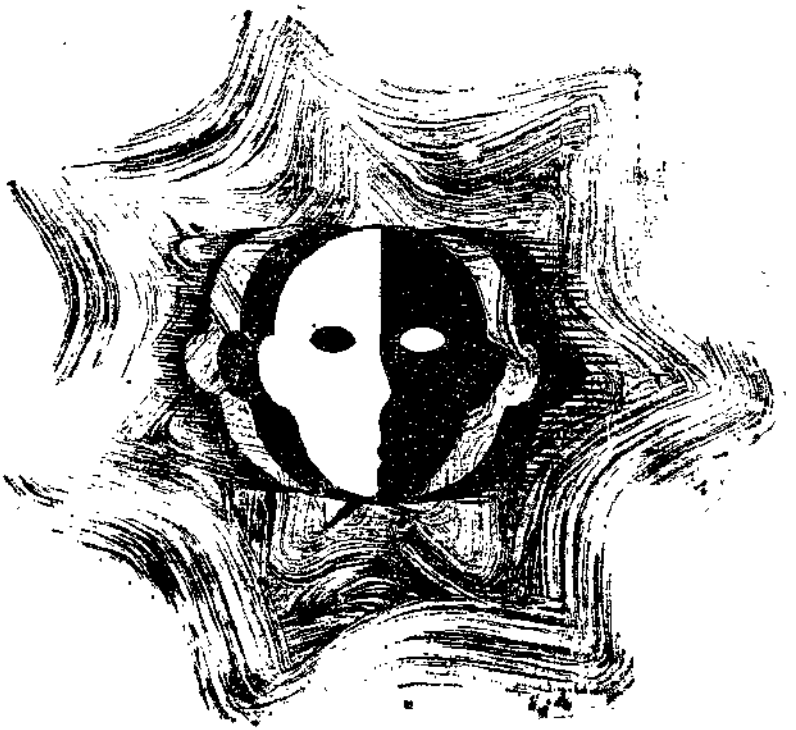

第六章
文化人类学与当代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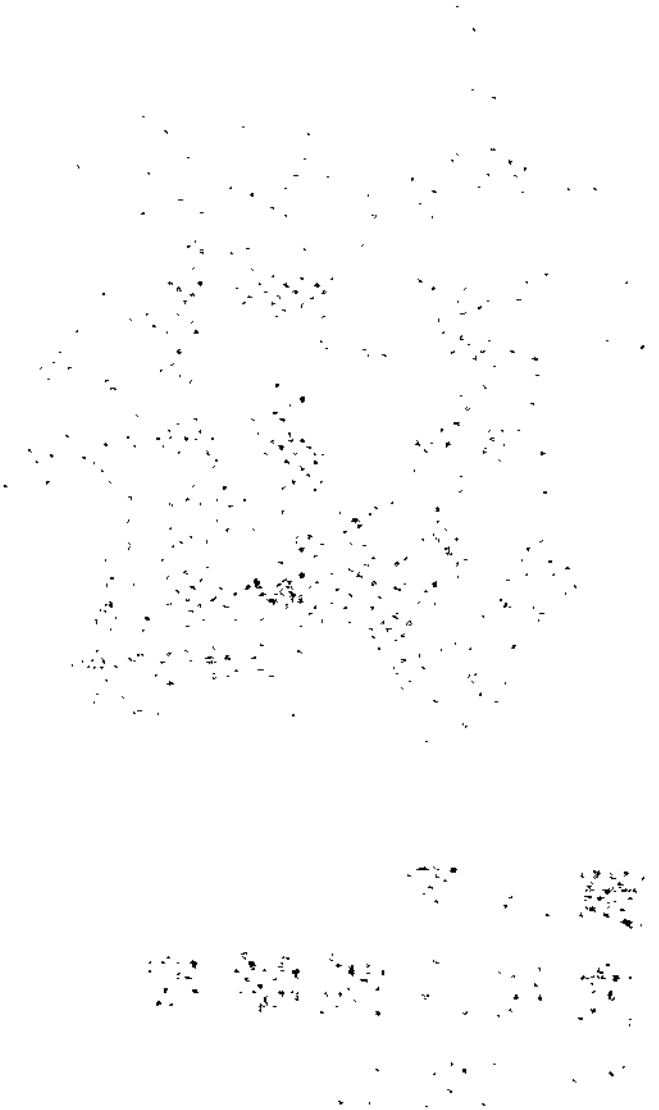

创建真正的人类科学的过程将产生新的世界文化，人类学也将在此过程中改造自身，乃至要以一个全新的面貌出现。

——E·沃尔夫（E·Wolf）

第二次世界大战极大地改变了当代人类生活的进程，也深深地震撼着传统的文化人类学领域。

传统的人类学只注重研究世界上的偏僻地区和小型社会，其目标主要是发现、甄别人类早期文化的演变阶段。但第二次世界大战带来的破坏与战后各国的发展呈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社会和文化巨变，在新的课题面前，以往的研究显得无能为力了。这种巨变主要表现在：

1.全球性的文化变迁。战后，原殖民地国家纷纷取得独立，并致力于大规模发展经济，提高本民族生活水平。1945年，马林诺斯基为了研究文化变

迁，想寻找一个原始状态的民族作参照，但找来找去，连他自己都失去了信心。

2.各民族人民对殖民主义政策的唾弃，也波及到人类学上来。历史上，人类学的兴起与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的各种侵略活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尽管许多人类学者在殖民政府当政期间，并不是完全为殖民政策服务，但战后各国人民的情感与立场无疑是可以理解的。

3.当代社会生活的急剧变化，特别是经济的飞速发展，向人类提出了一系列严峻的课题，传统人类学的基本观念与研究方法受到一再挑战。

当代文化人类学正是在这些挑战面前开始了历史性的转变。这种转变的显著特点是：由过去的单纯民族学研究转变为多元的泛文化（Cross Culture）研究；参与社会决策，把人类学知识转向实际应用；与其它学科渗透，创建新的分枝学科，适应多变的社会生活；把发展问题与解决当代重大课题纳入自己的研究轨道。这个转变过程是很困难的，但正是这种转变赋予人类学以新的活力。这一转变的重大意义已经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

6-1 应用人类学的兴起

应用人类学兴起于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其初期的任务是协助殖民政府制订适宜的地方政策。如英国所属非洲及亚洲一些学者深入到部落中，研究当地民族的生活习惯、特殊的政治制度，并调整当局的政策，使西方文化与当地文化的接触不致造成当地社会剧烈的崩溃。这当中比较有建设性的成果是原黄金海岸“泰伦西婚姻法”的制订和非洲语言与文化国际协会的创立（现改为国际非洲协会）。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美国的许多人类学者有机会来到亚太地区。与研究那些原始文化的学者不同，他们有着明确的工作任务：提供贯彻政府规划的方法，并向当地人解释、实行这些政策，对教育、保健、劳务、法律等发展规划作出评价。

与此同时，在美国国内，对工厂的组织结构，社区的生活状况以及现代社会中土著居民的研究也逐步展开。

1941年，应用人类学学会在美国应运而生。学会的主要宗旨是：“促进对控制人类之间相互关系的原则的科学研究，推动广泛运用这些原则解决实

际问题。“学会决定出版《应用人类学》杂志（1949年改为《人类组织》），以推动这一学科的发展。学会还对三个课题表示出特殊的兴趣，这就是：精神的健康状况、工业组织的研究、经济发展与文化变迁的关系。最后一项课题成为后来工作的主要努力方向。在此基础上，1951年，《经济发展与文化变迁》杂志正式创刊。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政治独立与经济发展成为时代主流。由于发展中国家面临着重重困难，一时间，应用人类学兴旺起来了。研究者来到许多国家，协助寻找社会改良、提高生活水平的措施。同时，也就在那里，他们遇到了传统价值观与社会制度的顽强抵抗。著名应用人类学家福斯特（G.M. Fosten）曾引述许多事实，说明在那些文化悠久的国度，如墨西哥、印度、埃及、秘鲁等，改革计划（公共卫生、农业发展）的实施阻力重重。

在墨西哥，妇女们对改进水源感到困惑。她们以为这是“惩罚”；在埃及，新式的炉灶推广不久就宣告失败；在苏里南重建的新型渔村无人居住……

福斯特指出，技术革新或社会改良必须适应当地文化的心理习惯与社会风俗，否则不会被人们接受，或者付出的代价过高；同时，革新的设计在多

方面都要优化，否则造成了失败后会使进一步的革新受到更大的阻力。那种只图一端的改进是“假改进”①（pseudo-niprovement）。前面所述水管系统仿碍了妇女之间交往，新式炉灶易引起老式住房火灾，而新渔村影响了正常的捕渔生活，所有这些改进，都应归入“假改进”之例。

来自传统阻力的另一个方面，是旧的社会制度的抵抗。著名的一例是美国康奈尔大学人类学者在秘鲁维柯斯（Vicos）河谷进行的“土地改革——康乃尔——秘鲁计划”。

在维柯斯这个农庄，居住着1700个印第安人。从殖民时代起，他们就一直受着压迫，沦为农奴或雇工。

康乃尔—秘鲁计划执行前，先进行了三年调查（1950-1952年），此后开始了一项大胆的社会变迁方案，在这之后的十年当中，这个村落虽几经反复，当地的权势阶层及政府官员的亲属对此作了激烈反抗。但在政府的支持下，这个村落的生产力发展起来，生活水平有了提高，商品经济也繁荣了。最后，权力落到了愿意为发展工作尽力的人手中。1962年，村落作为一个经济实体宣告独立。

① G·M·福斯特：《应用人类学》，1969，波士顿，第5—7页。

维柯斯改革的胜利，说明过去的农奴，一旦获得自由，受到教育，有政治的鼓励及经济的支持，是能够实现自我价值，成为不仅能养活自己而且对社会有用的新型农民的。但是，这种改革是在强大的政治背景下才得到成功的。一些人对此过于乐观的估计，后来证明是不客观的。

进入七十年代，许多发展中国家开始比较认真地制订本国的发展计划，应用人类学的影响开始减小。美国的侵越战争，又使一些援助计划罩上了浓郁的新殖民主义色彩，受到其它国家的冷遇。应用人类学危机四伏，一些新的流派开始活动。

1971年科克雷恩（C.Cochrane）主张要根据人类社会现状，建立一门广义的“发展人类学”；另一些人则呼吁，应创建目标明确，富于政治意识的“行动人类学”，以直接面对人类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而不是把解决问题仅仅作为野外实地考察的副产品。

在世界各地工作的应用人类学学者也发现，欢迎他们的往往都是受殖民主义影响很深的国家，即使在那里，援助发展仍然成问题。统治者拥有大片肥沃土地，他们侵吞外国大量援助资财，却很少见到人影。他们往往都置身于繁华都市的高门大墙中，嬉戏于灯火辉煌的根阁上，歇息于风景优美的

别墅里，他们的子女则可能在牛津大学或哈佛大学就读。

一些人开始认识到，既然人类学者应该是支持自由与尊严的斗士，也就必须支持殖民地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变革。不顾政治上的独裁、压迫与经济上的贫富悬殊，而单纯进行技术与风俗的“改革”是无济于事的。

近年来，发展中国家已经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发展不是移植、翻新外国的社会制度，而是发展生产、发展教育，改变落后面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这样，他们更少向西方应用人类学家问及改革问题。现有的咨询，多限于价值观一致的领域：科技的进步，健康的保障等。尤其可喜的是，发展中国家开始一反人类学传统，正陆续培养造就出立足研究本国文化，并借鉴他国文化的新一代人类学学者——本土人类学学者。

应用人类学的高峰时期已经过去，但有两个新的动向值得注意，其一就是应用人类学把研究重心向美国国内转移，向其它发达国家转移，研究现代社会具体制度、都市化问题以及当代人类所面临的一系列重大挑战。其二，就是应用人类学开始与一系列其它社会科学结合起来，创立起一些坚实的有

生命力的边缘学科。

6-2 面向应用的边缘科学

（一）经济人缘学

经济人类学是对人类行为的一部分——经济行为的跨文化比较研究。它与经济学有着极密切的联系，并也以极大的兴趣关注着物质资料的生产、流通与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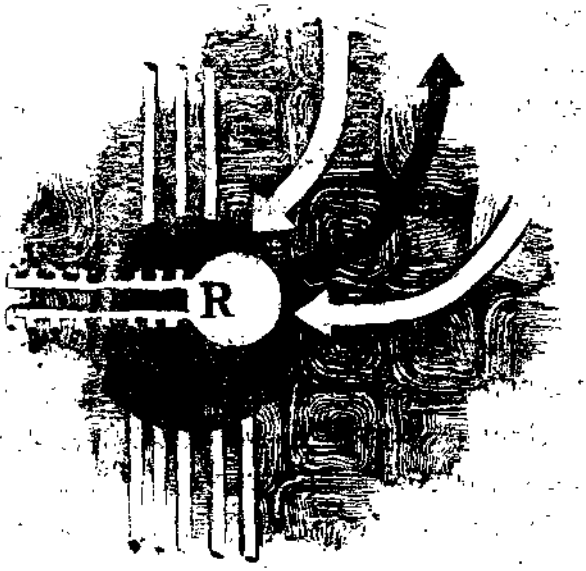

多年来，经济领域的研究方法主要建构于宏观经济现象之上，而在常常是被人类学研究的小型社会、小规模人群内，这种传统研究方法受到了严峻的挑战。

本世纪初期，许多人类学家深入到许多自然经济社会中考察，他们的工作带来了相当可观的副产品。其中之一就是对传统经济理论的怀疑。这些学者发现，尽管宏观经济在许多方面可以直接跨文化应用，但是下面这些重大问题是必须给予回答的：

1.象关于人类行为的论断在经济学中如何归属？

2.来自非工业社会的资料对经济的发展是否重要？

3.传统经济学在多大程度上对非工业社会有应用价值？

4.在构想中的经济系统与社会文化系统的各个方面有什么不同方式的联系？

5.非工业社会经济系统与工业社会的经济系统是有本质的差别还是表现在规模、复杂程度及侧重点上量的不同？

较早提出这类问题的是英国人类学学者马林诺

斯基（见本书第二章）。他认为“形式经济观”①对人类学研究没有什么价值。当时，他的观点遭到多数人的激烈抨击。

另一位学者弗思（R·Firth）虽然站在古典经济学的立场上，但他认为，已有的观点需要加以检验。他还专门设计了一套实地调查方法。这为人们提供了宝贵的资料。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独立国家发展经济的愿望越来越强烈。以往的学术论争就带有越来越重要的实践意义了。一系列的经济援助计划与发展中国家政府制订的经济政策都立足于这样的假设之上：西方经济模式的扩大必然会带来梦寐以求的经济发展。许许多多这类政策计划的失败给人们敲了警钟——怎样重新认识不同社会的经济活动方式？

在这种背景下，一门崭新的学科——经济人类学创立了。新学科的奠基人就是著名经济人类学家、经济史学家卡尔·波拉尼（KarlPolanyi）。

波拉尼，原籍匈牙利，年轻时一直是积极的政治活动家，参与创建了一个激进的小资产阶级政党，并任党报主编兼撰稿人。这项活动失败后，他又当过议员、法务部长。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他开始把

① 形式经济理论：经济学流派之一。认为近代工业经济模式广泛适用于其它社会，其代表人物有古德费洛与列克莱尔。

注意力集中于经济领域，并参与编辑期刊《奥地利经济学家》。三十年代中期，他移居英国，从事工人教育工作，并向工人讲授经济史。通过这些工作，他确信，改变英国经济的是市场。这一研究成果整理成书，就是他的第一部著作《大转变》。

二次大战后的1946年，波拉尼接受哥伦比亚大学的邀请，前往美国，在那里潜心攻读文化人类学。在这八年学习期间，他用文化人类学的观点研究了原始社会、古代及十八世纪非洲奴隶国家达荷美的情况，并从这些研究中创立了经济人类学。

从那时起，直到1964年他逝世时止，卡尔波拉尼通过不懈工作，著书立说，系统地阐明了自己的观点。①

"以互利和分配为原则的社会"。

古典的经济学认为，搞交易、做买卖是人的本性。市场经济是超历史的，万古长存的。凯恩斯经济学则认为有效需求不足是由于"人的储蓄本能造成的。"

波拉尼以西波利尼西亚共同体为例，证明市场经济是历史产物。他特别指出，在这些共同体内

① 这些著作是：《大转变》、《古代帝国的商业与市场》、《经济与文明》、《原始的、古代的、近代的各种经济——卡尔·波拉尼论文集》

都，人们行动的出发点，并不是建立在个人利己主义基础上的经济动机。

波拉尼的最大贡献，就是用事实阐明了市场经济是特殊的经济形式。资本主义社会只是人类历史的一个特殊阶段。但他并没有把研究停留在这个水平，而是从商品、货币入手，对市场经济进行了强烈批判。

"劳动、土地、货币本来不是商品"

市场经济是什么？波拉尼作了如下说明：所谓市场经济，指由各个市场组成的一个调整体系，即由市场价格控制的经济，它是能够在没有外为援助及干涉的情况下把整个经济生活组织起来的体系。他认为，在这个调整体系中，所有的生产要素——不仅仅是生产资料，而且是劳动、土地、货币——都存在着市场，但在我们的时代以前，市场对于经济生活不过是单纯的附属品。

波拉尼认为，市场在我们的时代取得统治地位是人为造成的。劳动、土地、货币这些本不是商品，而现在的事实是，这些基本的市场要素也纳入了市场。

他解释说：劳动是人类生活的别名，土地是自然的别名，货币则不过是购买力的象征，在一般情况下，它们决不会被生产出来。而它们所以生产而

且纳入市场，是通过金融部门或政府财政机关制造出来的。

波拉尼进一步阐述这样的观点，如果允许市场构成为人类命运及其自然环境的唯一统治者，如果剥去各种文化制度这一保护层，人就会赤裸裸暴露于社会，成为恶劣行经，堕落、犯罪的牺牲品，自然和生产力要遭到破坏。

波拉尼重视人的非经济本质，而把阶级利益的经济性质抛在一边。他提出，阶级无法解释人类社会，“阶级利益也只能对社会的长期动向做有限的说明，波拉尼的这一看法也许是值得探讨的。

作为象征体系的货币

波拉尼站在文化人类学立场上，认为货币的定义应该是“与语言、书写、度量衡一样的语义体系。”他指出现代货币发挥了作为交换手段的货币的所有其它功能。如果也这样看古代的货币，就大错特错了。“原始社会及古代社会的资料证明，不能断言货币产生了作为交换手段的用法。相反，作为支付、储藏、计算手段的用法，却拥有各自的起源，它们相互独立，并形成制度。”

他以此说明在非市场经济下，“经济淹没在社会里”，因而，经济理论无法说明那里的经济现象（货币、交换、市场）而血缘关系、社会结构、宗

教魔法观念则取代了这些关系。

卡尔·波拉尼与乔治·道尔顿（Geolge Dalton）等人为代表的这一派观点，被称为“本质论”学说（fubstantine theory）

“本质论”学说受到了另一位经济人类学家库克（Scott Cook）的强烈批评。库克指出，波拉尼把自然经济理想化了，而且，他还过于渲染了市场经济的缺点。

另一位批评者，持“形式论”观点的列克莱尔（E·E·leclair）作了如下总结：①

1、总体的经济理论是可行的。

2、现今的经济理论可能是不完善的，因为它是建筑在西方工业化经济的特殊背景之上的。

3、既可以按照现有理论把非西方经济也视为特殊情况。也可以用它来发展新理论或充实总体理论。

（一般认为，这段经过修正的总结比较全面地表达了经济人类学现今的观点。

这里，我们应当说明的是，无论“形式说”还是“本质说”，都有着明显的缺陷，但是经济人类

① E·E·列克莱尔：《经济理论与经济人类学》，见《美国人类学家》卷64，1962年。

学的争论和发展不仅在理论上很有意义，而且也有深远的实际意义。在当今我们引进国外先进设备、技术及管理方法时，改革传统的自然经济、发展社会化商品经济时，以此为借鉴。是有一定价值的。

经济人类学在研究劳动分工、捐赠、分享行为、生存需求与社会创造需求等诸多领域，也有建树，这里就不一一例举了。

（二）政治人类学

政治人类学是从文化人类学中分出的十分年轻的边缘学科。政治人类学的重要目的，是认识及了解其它地域的特殊政治制度、思想体系及价值观念。

J·H斯蒂瓦德指出："比起文化的其它方面，社会政治结构更易于分类和说明。"

最初的政治人类学家是从民族学入手进行工作的。二十世纪初，奥本海默（F·oppenheimer）的《论国家》（Der State，1907）开始重新讨论国家的起源与原始状态。之后，有相当一部分学者，在讨论国家的形成过程中，分析其内在因素与外在因素。

F·鲍亚士（第一章中已有介绍）在他的著作《人类学通论》中，以专章讨论政府问题。而路威在《原始社会》一书中，则将鲍氏的理论系统化

了。这之后的一二十年，人类学者的工作主要是深入一些国家进行实地考察，并撰写出一系列的文章。

政治人类学的兴起，是在人类学家从对政府功能分析转到对人的政治行为的分析之后。这些人的观点是：那些关系到人际与人群间的竞争性的行为，都带有政治的性质；研究政治的范围也不仅要在社会关系中追溯，也要在文化关系中追溯。

政治行为不一定仅存于有史社会，也不一定在有国家组织后才有政治，考察传统政治与现代政治的关系，传统与现代的关系，研究政治的变迁……这些都纳入了政治人类学的研究范围。

任何人类社会都会产生政治行动，而任何政治行动都无法逃避历史变迁。政治人类学能帮助人们认识这一变迁过程。马林诺斯基曾经指出，神话就是一种“社会的宪章”，而祖先崇拜也是一种权力的工具。

政治人类学研究的课题还有，政治权力与需要，政治关系与形式，亲属关系与权力，社会阶层与权力、宗教与权力，还包括对传统的国家进行重新审视（国家的概念、地位、与阶级的关系、特征等），而对政治变革的讨论，正如人类学讨论文化变迁一样（见本书第七章），人们的目光已开始投

射到现代社会的实际政治生活中来。

政治人类学发展的时期，正是人类学研究受到普遍怀疑的时期，人类学的主要研究对象“古老”的或传统的社会，已经历了剧烈的变迁。战前的经典理论与研究方法，也遭到严厉批判。这种批判使得政治人类学的观点发生很大的转变。他们的兴趣不是放在政治本身，而是把它作为文化的一个层面。在这样一个层面里，权力、权威、政府、政治制度，政府行为将被赋予新的意义。

社会的发展要求人们对于政治的性质内容有更多的了解，这将有待于新一代人类学者的努力了。

（三）教育人类学

提到教育，人们总会联想到学校。但学校教育只是教育过程的一部分。人类学家把社会中文化传递的过程视为广义的教育过程。他们致力于研究不同民族教育的方式、技术与特定内容，以及这种教育产生什么样的效果。把这些资料放在该文化的背景上来比较，就可以对一般的教育理论得出较客观的评价。通过互相参照，可以排除那些因文化局限而造成的对教育的偏见与束缚。

M·米德曾经指出许多原始民族的青年人没有明显的青春期的不安，这主要是由于他们的教育方

式有自己的特点。

从不同文化范畴整理出来的教育模式，虽然不会完全适用于现代的复杂社会，但其原则可以给人以启示。

此后，对于学习过程中听、看、读三要素，各民族不同的教育过程，侧重点有所不同，其不同效果，很值得我们借鉴。同时，不同的民族，有些精于绘画、有些擅长歌唱，有些舞蹈动人，这些现象也启发人们从不同的教育模式中追寻线索。

近年来，教育学与人类学共同认识到了两学校交叉的重要意义，教育人类学开始了它的发展时期。

下列课题可能会引起教育学、人类学学者的兴趣。

——不同文化传递的内容。

——不同文化传递的方式方法。

——负责文化传递的人员比较。

——受教育者的不同态度与想法。

——教育者的不同态度与想法。

——限制文化传递质与量的因素。

——不同文化在奖励方法上的差异。

——学习的愿望与效果的差异。

人类学（包括文化人类学）的边缘学科或与其

它学科的交叉学科还很多，象哲学人类学、心理人类学、宗教人类学、医学人类学、甚至家庭人类学等，这种“组合式”的众多新生学科，在当代科学研究领域，不仅仅见于人类学，也见于心理学、社会学、语言学等历史悠久并经历巨变的传统科学。这样普遍的现象既说明了这些学科的新的活力，也体现出科学发展的新的趋势。

6-3 都市发展与都市人类学

都市最早出现在南亚、中东，而近几十年“都市化”(wrbanization)如同一股不可逆转的浪潮，席卷全世界。今天，对人类生活来说，文化传统与现代文明之间的相互影响构成了强大的挑战，高楼林立的城市与碧野接天的乡村形成了强烈反差。文化人类学面临这样的难题：对于现代城市文明，还能象研究乡村郊区那样透彻，象考察原始部族那样深入吗？

对现代都市文明的研究需要多方面的技能。人类学家所做的工作能否独具慧眼，独树一帜，与政治家、经济学家、历史学家以至社会学家既分庭抗礼，又携手合作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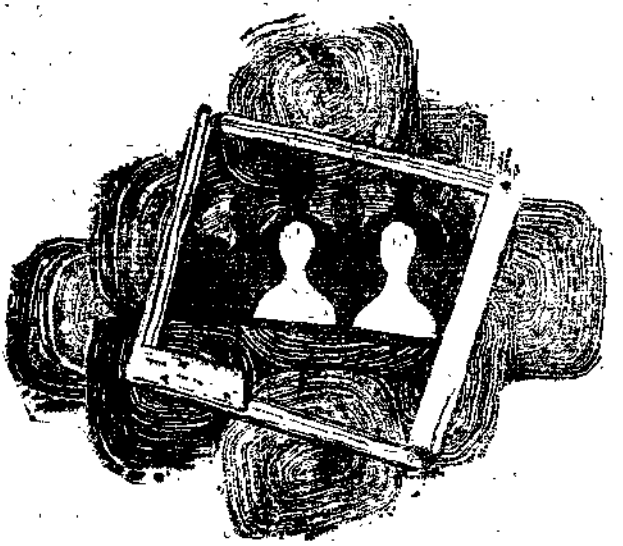

对这些困难的问题，理论上的探讨是有益的，实际中的摸索更为重要。

（一）面向都市的人类学家

长期以来，人类学家对都市的起源问题一直很感兴趣。他们主要采用考古学的材料，从理论上探讨文化的变迁，并带有强烈的进化论的意识。由于都市化的进程迅速加快，社会的复杂性日益增加，

到了本世纪二十年代，关于都市问题的研究逐渐崭露头角。那时发表的文章虽不多，但却一直保持着增长的势头。

用人类学方法研究城市问题的一个重大收获，就是林德夫妇（R·S·Lynd & H·M·Lynd）《中部城镇》一书的发表。林德本是社会学家，他引用人类学的方法，对印第安纳州芒西城的总体文化与社会结构进行了科学分析，成功地描绘了美国中部的资产阶级的文化特征。人类学家韦斯勒（c·wissler）为这本书作了序。这本书无论在学术上，还是在思想上都有着广泛的影响。

第二个研究都市景观的是瓦纳（W、L、warner）。瓦纳本来是研究澳大利亚土著民族的，而后转为研究新英格兰社区——马塞诸萨州的纽伯利波特，并在那里进行实地调查。在瓦纳领导下的研究工作，不仅包括了与一组城市居民抽样调查的详细谈话，还包括了对该城市风俗习惯的分析。他们几卷本的丛书，以《杨基城丛书》为题发表了。该书第一卷描述了一般社会框架。他们在鉴别社会相互作用及社会特征的基础上，建立了一种六重阶级结构。其余几卷所研究的是社会生活的特殊方面，如工厂与种族关系等。瓦纳直接负责的有某一南方城市的分析，某一城市黑人社区的分析，以及某一

中西部城镇的分析。

在《美国的社会阶层》一书中，瓦纳给社会阶层和了解这些阶层的方法下了定义。瓦纳认为，社会阶层并不是经济上的阶层，而是指在一社会中的组织层次上，以自我特征和不同生活方式，特别是不同声望为基础的，可识别的阶层。瓦纳还根据美国生活的象征系统和礼仪，研究了地位系统与习惯性行为。无论瓦纳的社会阶层论的实质是什么，这种分析为人类学家研究幼儿抚育，性态度、性行为及儿童学习行为上的差异，提供了线索。后来的一些研究者，也陆续把人类学研究方法引入种族、教育问题及一些特殊领域，并应用到对各种社团的研究中去。

与此同时，另一支研究队伍活动在非洲。1940年，麦纳（H·Miner）研究了马里的都市问题，其中的一个主要题目是检验在这个古老的前殖民化都市里，“欧化”的作用或影响。

麦纳以后，在东非或西非，都有其他一些人类学家开始注意研究都市问题。这些研究与都市的特殊性质有关，如迁移调解，自愿结合，家庭与亲戚，政治权利等等。在中非与南非，主题转为农村人口的城市就业问题。

在拉丁美洲，人类学家主要集中研究贫民窟或

贫民区的居住情况。随着时间的推移，第二次世界大战给各国带来的创伤逐渐平复，都市化提出的新问题越来越多。例如：

——拉美、非洲都市与欧美相比在多大程度上相似？

——不同国家的城市行政管理与贫困状况有相同之处吗？

——在日本、印度的大都市，还有多少亚洲城市的特点？

——在第三世界国家，受过殖民影响的都市、与未受影响国家中的都市有无差别？差别有多大？

——城乡关系如何转变？

由于人类学用文化比较的观点分析都市生活，在这个领域里，逐渐发挥出自己的特性，一门新的分支学科——都市人类学逐渐形成了。

都市与文化传统

日本，在西方文化渗入前，便有了都市。第一个都城奈良建于公元八世纪，模仿了中国的建筑。而封建社会后期，与近代工业关系密切的城市，则是纯粹日本式的。1868年，明治维新之后，日本又以惊人的速度实现了现代化。那么，日本的文化传统如何呢？一位学者，从东京的一家银行入手，以一个缩影说明，日本的都市社会仍然维持着日本文

化的特色。这种特色可以体现在雇主与雇员间，雇员与雇员间，雇员与顾客之间。

现在，象这样的研究，还陆续见于亚的斯亚贝巴，印度的一些城市，以及墨西哥的一些古老的城市。

对传统文化的研究，特别表现在人际关系上，如，在西方都市化导致了人与人之间关系松散。分裂与不讲感情。但在第三世界，亲属与社区关系，作为传统的文化模式，仍然成为人们的重要的生存对策。城市是人与人之间联系的纽带，传统的人际关系，在这里表现的要比社会学家所预想的要强大得多，并且持久。而且这种现象不仅表现在第三世界的新兴城市，还表现在西方都市里的少数民族社区（如，黑人群，唐人街）里。

人类历史的大部分时间，都生活在小型社会里。而亲属、朋友、与邻居的紧密关系又是小型社会生活的主体。虽然现代都市的人际关系冷漠而短暂，不讲私情，但现在还不能说，人们以往的紧密联系，在都市生活中已被完全取代。

一些研究者，如班顿（M·Banton）与绍索（A·Southal）都开始从这些社会关系的新形态中，抽取出生活方式的新特质。

班顿研究了都市人类学中的结构区别。他指

出，在都市社会生活的大结构与单位之间，还存在着相对的亚结构，而这可能是限制都市环境中正常结构某些内容的原因之一。

绍索则直接把“都市”定义为一种高密度的社会空间的相互作用。他认为，“与高密度同等重要的另一面，是允许并加强了的私人关系的出现，并维持了与少数邻居、亲属与朋友的亲密关系。”①

人际关系分析的一个重要收获，就是网络结构的分析。部分人类学者很早就尝试着从个人活动追溯整个社会之间的关系，而爱泼斯坦（A·L·Epstein）捷足先登。②他提出，网络结构的内容包括了一个人的邻居、朋友、同事等，通过研究不同的人，不同的经济、政治，亲属关系，利用这个网络结构，可以超越原有的政治制度的分析模式，同时避免了小团体的研究（如帮派、社团），而直接研究作用于整体的原因。

今天，这种系统化、整体化的分析方法，也引导着人类学者以新的观点看待部落社会，重新审视小型社会中，个人在不同场合所扮演的不同角色，和与不同人接洽时运用的策略。而在过去的研究

① A·绍索：《城市人类学导论》，伦敦，牛津大学出版社，1973年版，第627页。

② A·L·爱泼斯坦，《非洲的都市化和社会变迁》现代人类学，8：275—295（1967）。

中，人类学家经常提及的是氏族、家族等有亲缘关系的，而很少讲到邻居、朋友等，这种混合的、临时性的关系。

现代人类学家在进行都市问题研究时，所研究的主要就是这些临时性的关系。现代人类学家的研究，具有以下特点：

——重点放在农村人口向城市迁移的过程，而且主要进行城市与城市间的对比研究。

——对这样临时性关系（如同住一个贫民窟的自愿组合到一起的一群人）的起源的研究。结果发现同住都市内一处的人，常有共同的起源，如同来一个村，或地区；或者有其他原因，如同种族，或同心理素质等。

——现代人类学家，在进行都市化研究中，收集和使用可靠的定量资料，并应用新的数学统计方法，这使都市化的人类学研究，更为简便而准确可靠。

今天，都市化的过程仍然没有停止，尤其是在第三世界国家（参见图6—1）。都市化带来的一系列问题至今尚未详细研究，而且人类学中的都市问题研究，起步较晚，经验不多，无论在理论上，还是方法上都还不完善，有待今后进一步提高。在都市问题的研究中，人类学家任重道远，大有可为。

6-4 乡村发展与文化人类学决策

早在本世纪二十年代，人类学家就开始为乡村的发展与社区的规划提供重要的资料。但那时不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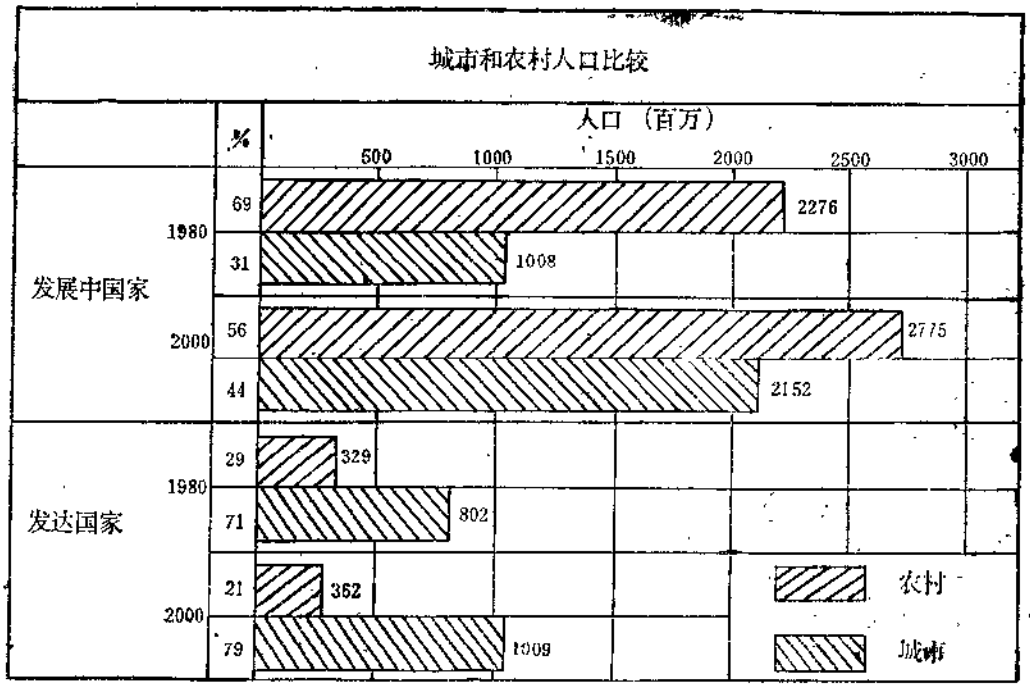

图6—1　第三世界的都市化

人类学，就连乡村发展本身，都未能得到普遍的重视，因而，这些资料，在很大程度上被人们忽略或遗忘了。

五十年代维柯斯改革的成功一方面给人类学家提供了有益的经验，同时也使人们从一些因小小的胜利而陶醉的状态中清醒过来。象维柯斯那样有政府干预，由人类学家直接制定规划的可能性，毕竟太小了。更现实的是，与其它科学家携起手来，共同参与与发展战略有关的决策。这样积极工作的结果，有更多的科学家在发展计划中，在有限的问题上发挥了自己的作用，许多人的学术成果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墨西哥的国家印地安人研究所在这方面的工作中，以其良好的成绩受到了公众的赞扬。

总的说来，在近二十年内，这些参与发展问题的人类学家在三个方面尽了自己的力量，这就是：

——参与决策：促进领导认清方向，帮助社会持续发展；

——正确评价发展计划，总结以往的经验教训；

——在社会的发展中建设人类学自身。

乡村发展的人类学问题

亨特（C·Hunter）在一项有关牧业发展的经

典研究中曾叙述了这样一个事例。①

在南非，对牲畜疾病的控制造成了牛群数量的增长，但这一增长的结果，导致了过度放牧，这就带来了土地侵蚀等一系列灾难性后果。结果，与人的初衷相反，单项技术改造反而招致了当地经济的恶化。对当地人来说，牛群的数量至关紧要。这种观点是与他们所处的环境分不开的，但新的外力打破了这种平衡，造成了文化—环境间的失调。这一个研究说明了一项文化人类学的重要原理：传统的文化常常取决于所处的环境，即他们的文化对环境是适应的，打破这种适应的发展方案，有可能收到相反的结果。

在传统的农业社会里，农事活动有很强的季节性。在农闲季节，农民们常常无事可做，一些发展问题专家认为，农村有大量劳力可供使用，并且不会由此引起农业的崩溃。

但人类学家多宁（T·Downing）未发表的资料表明，情况没那么简单。在墨西哥，对农村劳力的吸收严重影响了收获季节的工作。在那里，农民闲散人员的比例本来比较合适，到了农忙，休息够了的这部分人就被雇为短工。招工后，劳动力短

① 参见G·亨特：《当代的农民社会，亚洲、非洲的一项比较》（伦敦，1969年版）一书。

缺，工钱上涨二倍到三倍。这使土地多的农民缩减了小麦种植面积，导致来年产量的大幅度降低。多宁认为，在这种生产条件下进行乡村发展，不能只考虑剩余劳动和剩余时间等一两项因素，还要注意全年的种植周期，及从播种到收获最需劳动力的分布情况等多种因素。

从一个社区到一个国家，人们所能达到的文化总体水平，同样也是发展成功的基础。一项技术的创造，通常是在极为复杂的多因素文化的背景下实现的，如全球范围内的技术交流，机械知识，特殊产品的生产技巧，制造业的行情，土地系统的综合开发，当地经济条件等多种因素制约而定。换一个国家，这些因素很难一一重视。

例如，关于拖拉机耕作的推广，就不能不顾当地的生产条件，如果不具备购买与维修能力，或他们的土地是一家一户小块经营，那么，改进农业技术应首先从非机械化措施做起，如新品种的引入，土壤的改良等。既使人们体会到科学的意义，又暂时不触动旧有的人际关系与行为模式，这样人手，会收到比较满意的效果。

乡村的发展，是经济不发这国家所面临的严重课题。但这方面的人类学研究却保留在一步步摸索的水平上。不过，乡村文化与其自然环境有着天然

的联系，具备进行人类学研究的优越条件。现在，在第三世界各国，这方面工作已小心地展开，可以预料，其未来前景是可以与都市人类学相媲美的。

6-5 文化人类学与全球发展

今天，社会发展已越来越被看成是整个文化系统中的一个运动过程。无论哪个国家或地区都不能例外。因此，人类学家有理由根据自己对发展问题的理解，承认或反对某项规划。在某种意义上，他还应对规划的具体政策，实施情况与总体评价，更多地提出自己的见解。

当应用人类学日趋衰落的时候，许多学者感到困惑。此时，人类学学者应当投身于发展计划的研究，而不应仅仅描述某项计划的现状，期望行政当局去实现这些计划。确实有部分人回到书房、教室，致力于纯学术性的发展研究。但也有相当多的人认为，人类学家不仅应当参与制订发展政策，还应当大力宣传、解释政策，因为，在过去的一个长时期内，人类学家几乎看不到这方面有价值的研究。评价规划常常是政治性的，而不是科学性的。人类学家有责任在发展计划实施之前，时这一系列

问题加以研究①。针对这种情况，比尔斯（R·L·Beuls）提出：

发展仅仅是使能源得到更好的开发以供养更多的人，还是应该用来集中改善有限人的生活质量？人们怎样决定他们提高生活质量的方法？环境的破坏与改变在多大程度上可以容忍？

人类学过去的研究已经表明，历史上稳定的文化，在群体大小，技术发展，能源的开发上取得了一种相对平衡。同时，人类家学也能指出，人类在过去曾大规模破坏了生态环境，更新世一些物种的绝灭，大片热带雨林的破坏，沙漠、盐碱地的扩张……这一切写下了人类文明史上暗淡的篇章。

面对人类文化给人类自身带来的挑战，面对着全球性的粮食、人口、能源、资源与环境危机，人类学家不仅没有理由退让，还应当以充分的信心肩负起自己的责任。1972年，有人类学家参加的罗马俱乐部，推出了第一篇关于未来问题的研究报告——《增长的极限》，向世界各国敲响了警钟，惊醒了的人们已认真思考在瞬息万变的当代社会，怎样做到既学会生存又求得发展？

人们在改造环境的同时，也在改造人类文化，改造人类自身。

① 比尔斯等：《人类学导论》纽约，1977第66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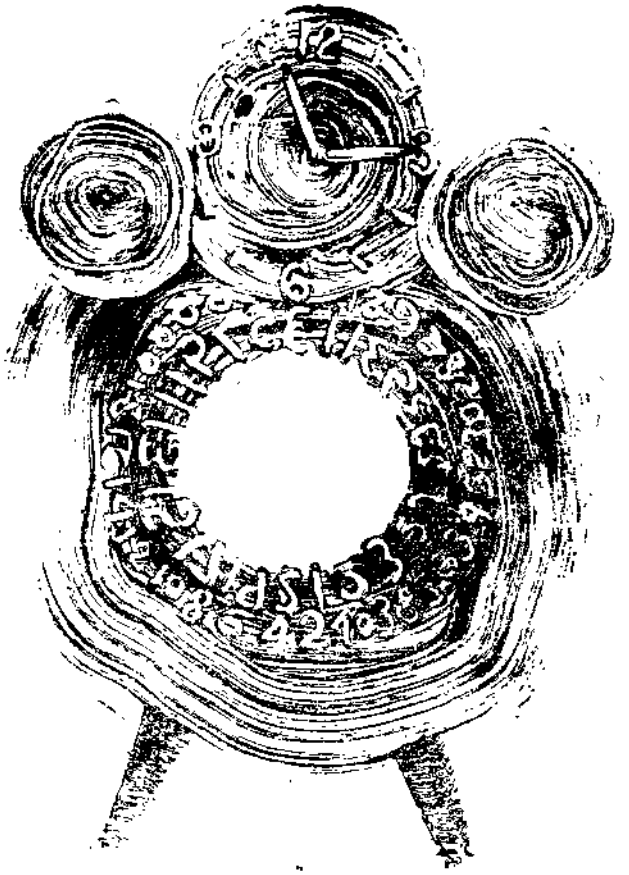

第七章
文化进化与文化变迁

在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

恩格斯（F. Engels）

许多动物在遇到环境变化时，能以一系列遗传下来的生物机能改变个体或群体的行为，以适应这种变化。在更高级的生物，特别是灵长类动物与人类，直接由遗传决定的适应行为已不那么重要，而后天学习并积累的行为或为更重要的适应方式。人类仍然能以基因控制下的生物机能去适应环境。但对他们来说，更重要的是以文化上的调节，变化去适应多变的环境。现在对这种文化调节与变化的研究已成为文化人类学的重要课题。用专业术语说就是研究文化的进化、文化的适应、文化的传播与文化的变迁。

7-1 文化的价值观与文化相对主义

早期进化论的兴衰

早期进化论的产生是有其深刻的历史原因的。十六世纪——十九世纪，伴随着西方逐步的工业化和殖民主义扩张，商人、航海家、旅行家、探险家、传教士和殖民主义者渗入到地球的各个角落，人们了解到了外边的奇异世界，并且，对其他民族的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由于地理知识和历史知识的增加，人们很自然地试图把自然事物与文化现象进行分类、比较，并按照时空顺序加以排列。所以，当时的学术界，进化论的思想虽然未居统治地位，却有相当一部分人，以种种进化论的观点研究生物，研究文化。达尔文的长篇巨著《物种起源》就是在这一背景下产生的，人类学与文化进化论也是在这一背景下兴起的。

早期进化论学派，强调文化的同一性与阶段性，认为文化也经历着由简到繁，由纯到杂、由低到高的变化过程。①许多研究者从研究文化某一方面的起源与发展入手，使进化的思想形成时代的高潮。

① 见本书第二章。

这期间进化论的主要著作有：

——巴霍芬（J·Bachofen）的《母权论》，最先追寻社会与家庭的起源。

——麦克林南（J·F·Melennan）的《原始婚姻》论及婚姻中抢劫仪式的起源。

——摩尔根（L·H·Morgan）的《古代社会》，划分了人类历史的时期，论述了社会的发展。

——泰勒（S·E·B·Tylor）的《原始文化》：以宗教的起源、发展为序，阐述文化的进化。

——温特（W·Wundt）的《民族心理学》，探寻民族心理的起源与发展。

此外，对于法律、道德、经济、社会的起源与发展，进化论者也有诸多著述。

但是，早期进化论者在理论与方法上存在着明显的缺陷。

1．文化进化论的理论基础是“心理一致”说与“环境决定”论。进化论者认为：相同的环境和相同的心理产生人类相同的行为，如果他们从共同的文化原点出发，就会经历同样的文化发展阶段。按照这个理论，摩尔根、泰勒等人试图把世界各地民族志资料纳入一个通行的时间序列表里，并假定各地的文化发展都遵循一定的法则，从简单到复杂，一直到达欧洲——文明的顶点，这个过程一旦

展开，文化史也就完成了。

2．进化论者的方法通常是采用比较的方法。但是，他们在运用比较法归纳事实时，往往不恰当地抽取社会文化现象的“枝叶”加以比较，而且这种“枝叶”也仅仅是表观相似，而不管其功能如何。再加上当时的许多民族志资料，仅是由某些旅行者、传教士、探险家乃至殖民主义者的口述或笔录，他们或缺乏基本训练，或任意歪曲篡改，这样的资料如果被用来作比较的样本，其效果便是不言而喻了。

3．对于复杂的文化现象，很难衡量某一方面绝对的优劣，对这些早期进化论者未能提出可靠的标准或加以使人信服的说明。

由于以上种种主要原因，早期进化论的衰退几乎是在所难免的了。其他学者抓住这些缺点，发展起有自己特色的新流派。这些形形色色的流派虽然也是不完善的，甚至是肤浅的，但是它们的客观作用是指出早期进化论者的不足，把人类学水平推向更高层。

这些学派的主要贡献是：

重视了各民族文化间的传播、接触与影响；提出了“文化独立”的观点，否认文化的共同起点，对“地理决定论”与“环境决定论”提出批评，认

为文化是自然、社会多因素决定的结果，并否认文化中心论；

建立“文化类型”与“文化模式”，认为在不同文化中生活的人们有不同的心理素质①；

强调社会因素的作用；

从人们的基本生活需要出发，探讨文化的整体功能。

尽管这些贡献是各国人类学家才智的结晶，可是它们的主观愿望则是对进化思想的抵制，以至于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连谈论人类文化进化都被认为是不能接受的。到了五十年代，这种情况发生了变化，持否定进化论观点的人综合了各种合理的观点，发展起文化相对主义。

文化相对主义

文化相对主义，又称为“价值理论”，其主要思想就是，承认各民族过去和现在创造的各种文化的价值是平等的。

应该说明的是，这样的思想并非始于文化相对主义。美国文化人类学的“价值”理论可以回顾到鲍亚士。其后的几十年间，“价值”观念在各种文化人类学著作中经常可以见到。但比较明确地阐述这一思想体系的，还要算赫斯科维茨。

① 参见本书第四章。

赫斯科维茨是鲍亚士的学生，他开始进行学术研究的专业是体质人类学。后来，他转而研究文化人类学，并且从社会方面考察了种族问题。在《人与人的创造》这部巨著里，他高度概括了自己的观点。这就是承认每一种文化具有独创的性质和充分的价值，否认"我们"——欧美的价值体系的绝对意义。这本书经过压缩后，又以《文化人类学》为题，再度出版。

赫斯科维茨指出，我们没有权利把欧美的道德观点当作绝对的东西；它们是相对的。举一个例子：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制在欧美是为社会所谴责、为法律所禁止的，但父权社会一夫多妻现象在达荷美（现在的贝宁）则是正常的与合法的社会单位。它是在民族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能很好地与经济条件相适应。对于达荷美人来说，这是好的。

另一个例子可以用来作补充说明。生活在北极地区的因纽特人（按：过去称爱斯基摩人），当家中的老人久病不愈时，就把他抬到冰雪上冻死。这个举动，在欧美人看来，非常残酷。但人类学家则不这样看。在那样的高寒地带，因纽特人维持生活是很艰难的。个人的牺牲会减少过多的消费而保全整个家庭。所以，这种行为在那里就被认为是可以接受的。

赫斯科维茨进一步指出，不仅不同民族对相同对象的评价不同，就连各个文化综合体结构本身，可能也是不同的。每个民族的文化，常有某种“文化核心”——该民族文化的最重要的特征。在现代欧美文化中，最重要的是工艺学；在中世纪的欧洲，“核心”是超自然主义即宗教思想的主导；而现代美拉尼西亚人最重要的是社会“威望”。

在比较各民族的文化时，赫斯科维茨强调的不是它们的差异性，而是它们的共同性——全人类文化的特征。这些特征在不同文化中表现可能不同，但本质上是相通的。所以不同文化中有各式各样的社会组织：男人联盟与妇女联盟，仪式集团与军事集团，手工业行会与俱乐部等等，所有这些组织都不过是各民族间同等数量、职能与形式上相同的各种团体的不同表现。各民族中教育青年的方法多种多样，但他们的目的是共同的。各民族的民间艺术形式五光十色，但它的基础，美学的冲动却是共同的。

赫斯科维茨在谈到人类学的应用时明确表达了自己的立场（即文化相对主义的立场）：人类学应教育人们对每个民族的文化关心和尊重，它应维护每个民族独立发展的权益。帮助人类结束不平等现象，对世界政治起积极作用。

文化相对主义的思想在国家独立、民族解放运

动方兴未艾之际，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同时，它也站在一定高度上评价多样的文化。但是文化相对主义的不足在今天看来也是很清楚的。

首先，文化相对主义把“相对”过分的绝对化，这就导致了一些荒谬的结论。在我们完全承认各民族平等的基础上，我们很难尊重这样的“文化价值”：新几内亚的食人习俗，奴隶制罗马时的人兽角斗，封建地主公堂的水牢，纳粹德国的集中营……。

其次，文化相对主义与过去那些反对进化论的学派（如功能学派、历史学派等）一样，仍然无法解释历史进步、文化发展这一客观事实，也没能阐明许多原始民族长期处于停滞状态的机制。

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文化相对主义的这两个主要不足，正是同时代大振声威的“文化唯物论”（主要是新进化论与文化生态学）的长处。这样，人类学思想史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7-2 科学进步与文化进化

莱斯利·怀特是美国密歇根大学的教授。作为

一个人类学家，他坚决地相信进化论思想，研究摩尔根的科学遗产，在苏、美宣传他的学说。与此同时，他还广泛吸取十九世纪以来西方思想界的丰富文化遗产，特别是孔德的关于人的智慧的增长，由神学阶段经形而上学阶段而到达经验的、真正的科学阶段的实证论思想。怀特深信，准确的科学方法完全可以用来研究文化。他也注意汲取早期进化论的经验教训，把动态的结构主义观点与文化相对主义价值观的合理内核溶进自己的学说中去。

1943年，怀特在《美国人类学家》杂志上发表文章《能量与文化进化》，并未引起广泛的注意。六年后，他又出版了长达四百余页的专著《文化的科学》，系统阐述了自己的文化观。在他和其他新进化论者的影响下，文化人类学中的反进化论的时代在悄悄地消逝。人们“走出了黑暗的深洞，或者从恶梦中惊醒”，“进化理论在文化人类学领域占有了自己的地位，显示了自己的价值，如同在其他科学领域中早已如此一样。”①

出现这样的局面，与怀特的贡献是分不开的。

① L·A·怀特：《文化人类学中的进化概念》，见《进化与人类学·一百年的评价》，华盛顿，1959年，第125页。

他的代表性著作《文化的进化》就发表于此时。这一年恰巧是达尔文的不朽著作《物种起源》发表百周年。

（一）文化的功能

在《文化的进化》一书里，怀特开门见山，明确提出了自己的见解：文化的功能与用途是保障人类生活的安定与种族的延续。从特殊意义上讲，文化的功能一方面是联系人与环境，另一方面是联系人与人。①

那么，人与人、人与环境是怎样联系起来的呢？怀特作了这样的说明：

人通过工具、技术、观念与信仰把自己与所处的生境（habitat）联系起来。工具用来开发自然资源，服装与房屋提供了对自然因素影响的防范措施，各种器皿在整个生存过程中相继使用。人与人还要组织起来，协调行为，去开发资源，或向邻居和敌人发动攻击，进行防卫。狩猎、建房、耕耘，这些活动都要有组织地进行，而战争几乎全部是集体行动。人们要有效地进行生活，除了这种与生境直接发生关系的文化联系外，还要有家庭、世系、手工业同行业协会，以及各类信仰组织等，而所有这些各式各样的联系或联合，只有组织成一个整体，经过调整与管理，才能有效地发挥其功能。简言之，社会组织是一种文化现象，它所以成为必然，

① 见L·A·怀特《文化的进化》，纽约，1959，第8页。

是人类为求得生存、改善生活而对环境作出的技术性调整的结果。至于作为一个信仰系统，由情感、观念或“价值”武装的，无所不包的哲学，则是用来为联系人与地球、宇宙，组织起个人与集体的生活服务的。

表达文化的功能，还可以有另外一种方式。怀特提出，“文化的目的就是满足人的需要。”① 人类的需要可以分为两大类。第一类，只能靠开发自然资源来满足；第二类，就要靠汲取（drawing）人体自身的源泉来满足。人类需要的食物、形形色色的衣服器皿、装饰等，显然都需要从外部世界获得。而人们内心的、心理的、社会的、精神上的需要，则不能仅靠外部世界来“营养”。人需要勇气、安宁、慰籍、信心、友谊，需要对生活价值的感受和对事业成功的把握。“正是文化事物为满足人类这种精神需要及身体需要服务。”②

生活是个持续努力的过程。痛苦、磨难、孤独、恐惧、挫折与烦恼，会在每个关口阻碍一个人前进的脚步，这时，他需要友谊、勇气、鼓励、希望、安宁、肯定与慰籍，以使他能继续进行生命的搏击。正是文化履行了这种职责。

① L·A·怀特，《文化的进化》，第8页。
② 同上。

在各民族中普遍存在的神话就是一例。在神话世界里，人们凭借魔法与咒语，可以获得无比神奇的力量，控制万事万物，控制天气、医治疾病、战胜敌人、丰衣足食，乃至于洞悉过去、预知未来。当然，能有这种万能本领的，多是鬼神一类。这样，各种把人与其精神世界联系的机制，往往导致人们热衷于形形色色的祈祷，避免触怒鬼神。神话得以长期延续，还在于它可以对人们提出的基本问题——如生与死，给出现成的答案。由此，我们可以看出，文化可以给人们展示生活的价值，激励生存的勇气，使人们有了活下去的目标。有时，对于一些人，这种高级的精神需要可能更明确，更重要。"如果人要在生活的搏击中成功、这种需要必须满足。"①

另一个生动的例子，就是人类文化生活中的团体活动。各种形式的团体，从俱乐部到行业帮会，社团组织，还包括五花八门的节日、饮宴等，现在仍在我们的周围发挥着作用。这有助于我们认识文化的功能。怀特指出，在文化系统中，这些社会学因素，在某种意义上说，起到了与神话、神学、哲学甚至于科学等文化因素同样的作用。这些或明或暗的团体活动，都满足人们的精神生活，因而是政

① L·A·怀特：《文化的科学》，第9页。

府、机关、产业部门与其他经济组织所不能取代的。

有意思的是，文化的这两种功能——满足人们生理需要与心理需要的功能并不是完全独立的，有些文化产品，如工艺品，本身就兼有实用与审美两种职能。甚至于连工艺品的制造过程，如编筐与制造石斧，也会给人们带来愉悦与满意。从长矛到大炮这些武器，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时代，也都会被装饰成具有审美价值的物品。它们也满足了人们的心理需要，怀特本人曾对美洲印第安人进行实地考察，他的这些观点，的确是一个兼备实践工作经验与理论研究能力的学者才能具有的真知灼见。即使是在商品经济日益发展，文化产品日益复杂的今天，怀特的工作对我们研究人类具体文化仍有着重要意义。可是，更引人入胜的还是怀特对人类整体文化研究所做出的贡献。

（二）文化进化与能量利用

怀特所在的时代，是科学技术高速发展的时代。在这种背景下，怀特站在一个新的高度——物理学与生理学相结合的高度，去观察、区分各种文化现象，考察人类的早期历史。

人从脱离纯粹的动物成为真正的人起，就不断

致力于文化的创造——投入时间、体力和想象力，对周围的繁杂世界进行改造。以提供在多变的环境里生存的保障，并为探索自然与人类自身的奥秘创造条件。这个过程，即文化过程．正如生命机体一样，需要能量。而开发、利用、消耗、控制能源正是人类文化发展过程所必需的。对于能量，既可以做定量分析，也可以做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可以用固定的标准的单位去计量，如尔格、卡及英国热量单位（B·T·u·）等。定性分析，可以来自不同的层次：原子的、分子的、细胞的、生命体的，乃至于宇宙的；能量也可以以各种形式释放出来。每种文化都是由其各种形式的利用能源的形式所决定的，而不是由其它特征所决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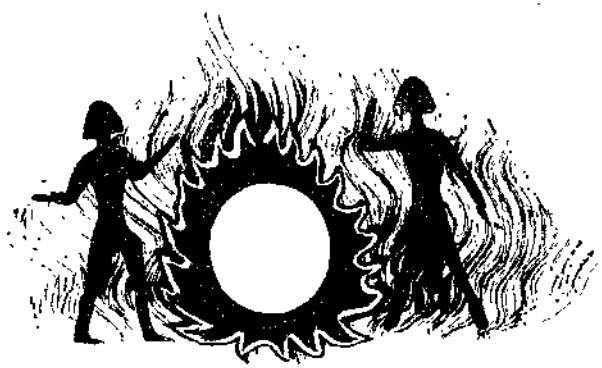

可贵的是，怀特的研究不仅限于此，他进一步分析了文化进化的过程中人对能量利用的增长过程。他强调文化进化的基本功能，就是使人类可利用的能量逐渐增加。而对能量的利用程度，又决定了整个文化的发展水平。

——原始人阶段的文化（旧石器时代文化）是文化的初级阶段，那时的人类几乎还没有任何可供利用的体外能源。①

——新石器时代，耕种与畜牧业发展起来，带来了文化上的一次革命。耕种提高了对太阳能的利用；畜牧加深了对动物资源的开发；更有效的工具（新石器、及后来的青铜器、铁器）减少了能量耗损，同时新工具的使用也促进了能源的新用途的开发，推动了手工业、农业的发展。

——蒸气机、内燃机及人工电力的生产和各种电机的使用，又一次带来了人类文化的重大革命——工业革命（或产业革命）。封建主义让位于资本主义，劳动创造了文化，也创造了一代新人。这种文化的调整

① 事实上，火的使用是人类利用能源，创造文化的第一次革命，怀特对此未加以强调。

——作者注

与社会的震荡仍在世界各地持续着。

——1945年，人类成功地征服了新的能源——核能。爱因斯坦著名的质能转换公式“$E=MC^2$”向人类揭示出崭新的前景——1公斤物质可以转换成250亿千瓦小时的能量！核聚变能源也正在开发中①。人类正经历一次新的文化革命和社会革命。

这种历史性的回顾可以用怀特的一句话精辟地表达出来：

> “文化的向前发展，与按人均被利用能量的增长成正比；也就是说，与支配能量方式的效率的提高或能量的节约增长成正比，或者与两者同时的增长成正比。”②

以一个简捷的公式来表达，就是：

$$E \times T \rightarrow P$$

这里，E表示所涉及的能，T表示利用能量的技术水平，而P则表示满足人类需要的最终结果（产物）。③

怀特不同凡响的论断与公式准确地表达了新进

① 当时，受控核聚变尚处于理论研究阶段。

② L·A·怀特：《文化的进化》，纽约，1959年56页。

③ 同上，第40页。

化论的中心思想，也生动的体现了人类学研究由定性向定量发展的新方向。他提供了一个客观尺度，在给定时间、人数之后，我们可以根据每年人均和用能量的增值，或做功功率的增值，对不同空间的文化做出比较。这里我们不妨做一个纵向（时间尺度）的比较。美国一个世纪来，能耗增长与能源开发，就是用这个标准衡量进步的一个例证（图7—1，7—2）。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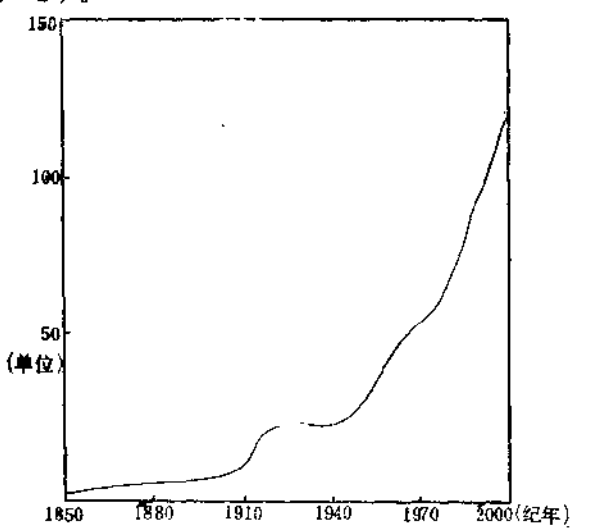

图7—1 美国能源消耗量的增加（单位：1000^{6}B.T.u.）②

① 当然，能量的消耗不等于能量的利用，还应考虑浪费等其他因素，这里的材料仅供参考。

② B.T.u.——英国热量单位。

352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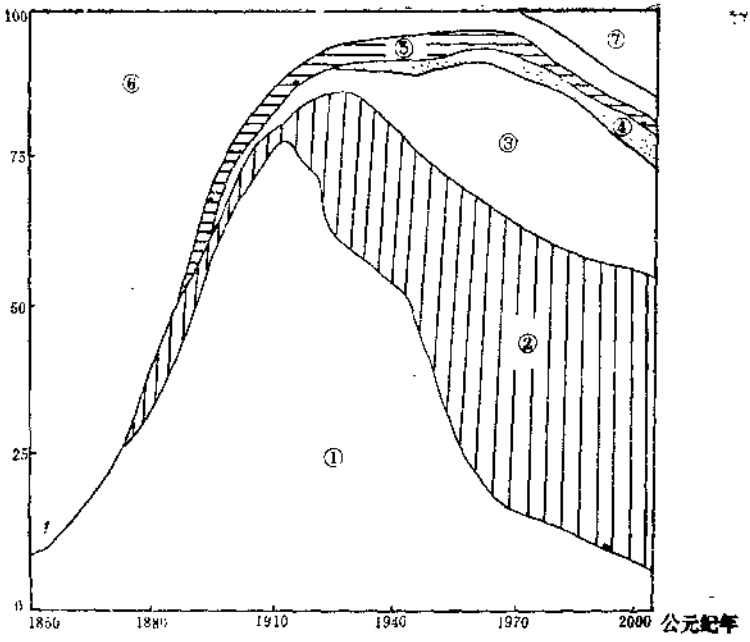

① 煤炭
② 石油
③ 天然气
④ 液态天然气
⑤ 水利资源
⑥ 木材
⑦ 核能

图7—2 美国各种能源消耗的百分比例。①

① 图7—1，7—2，均转引自C·P·斯旺森：《人的自然历史》，恩格里伍德·克里夫，1973年版，第8304页。

（三）文化进化与社会发展

什么是人类文化？怀特在其论文集《文化的科学》一书中，阐明了自己的观点：

“无论如何，文化都不仅仅是集合与凝聚；文化元素总是组织在一个系统里。每种文化都有着某种程度上的综合，某种程度的统一，它营建于某个特定的基础上，按照某种方式与法则组织起来。所以，一种文化可以环绕着猎取海豹、喂养驯鹿、种植水稻或是制造与贸易而组织起来。”①

怀特进一步提出，“任何给定的文化系统中的子系统——我们可以称之为模式——都能够辨别出来。绘画、音乐、神话、哲学，或是科学、技术、工艺、医术等，诸如此类都属于模式。”②在这个小系统中，技术文化起着推动文化发展的进步作用。他认为，产业的发展是整个文化过程的基础，它决定了人类文化的其他因素，也包括了社会因素。

怀特认为，人类社会今后的历史将是社会联系日益扩大的历史，核心家庭内部的夫妻、子女、父母的互助仅是纯生物学的形式，早在灵长类动物中

①② L·A·怀特：文化的科学——人与文明的研究，纽约，1949年版，215页。

就已出现。对于人，语言的出现为联系家庭以外的亲属、乃至于其他人的合作提供了重要手段。乱伦禁忌的制定与族外婚姻的实行又使这种联系与合作成为必需。因此，新型的社会的（而不是生物的）亲属关系日益提到人际关系的首位。在灵长类的“家庭”里，这种社会关系，服从性的需要，而在人类家庭，性的需要却服从人的需要。因此，婚姻制度是作为人的社会关系，而不是性关系的形式产生的。

在怀特前后，以接近的观点分析整个人类文化一般进化规律的还有柴尔德（C·child）和雷德菲洛德（R·Redfield）等。这些学者的观点，通常被称为“一般进化”（General evolution）论。这些人都积极关注着文化进化的重大进步，关注着社会的发展。

以怀特为首的新进化论比较成功地为人类社会中技术文化的发展作了说明，同时，也向人们表明，一个民族不断地吸收外来文化的特长，对自身的成长是十分有利的。

怀特相信，任何特殊的文化都已经过了整套的设计程序。他充分理解，未来三十五年内，那些生活在新几内亚内陆高原的，至今仍停留在石器时代的一些部落，将会超越时间的界限，冲破中间进化

阶段而进入现代化。这种进化是由于科技发展而产生的直接后果。

为研究文化的性质、内容与发展规律，怀特还想到要建立一门独立的科学——文化学（Cultrology）。由于怀特所定义的“文化”广泛地渗透到社会的各个角落，所以备受新进化论者的重视。在人类社会与文化进化中，怀特把私有制的出现，作为分水岭，把进化过程分为“矇昧社会”与“文明社会”。他相信今天推动着“技术文化”进步的工人阶级，未来将会在社会上支配技术，他也相信社会主义制度在未来会取得胜利。S·E·伊万斯—普里查德在《人类学思想史》（伦敦、波士顿，1981年）一书中，甚至干把怀特认作一个“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

尽管怀特连篇累牍的文章会使一些读者感到沉闷，但这位人类学家追求真理的拳拳之心却是感人至深的。正是他在自己的著作中，呼吁“人类学家”不要陷于经院式的研究，而要大胆的提出重要的宇宙观问题和实际生活问题。他兴奋地回忆起摩尔根关于人类光明未来的预测：古老民族制度的自由、平等和博爱，会在高级形式中重新出现。怀特表现出的对人类进步的积极态度，与他根深蒂固的进化思想是分不开的。

文化进化论的复兴，标志着百年来关于文化进化的一场论争在实际上的终结。怀特的历史功绩是巨大的。这表现在：

首先，他成功地在各民族繁纷复杂的文化类型、社会类型中，提炼出工艺技术这一人类文化中的共同要素，作为衡量社会发展的客观标准（这与早期进化论的“心理一致”说相比，无疑是进化论的重大变革），以此回答了文化相对主义难以解决的问题。

其次，怀特定量表示了文化进化的全过程，并准确地预见到技术文化发展的大趋势及其广泛影响，这在人类学界的百年理论史中，也实属罕见。这一点，比起功能学派、历史学派及结构人类学等诸多流派，新进化论更是占有明显的优势。

不过，新进化论远不是十全十美的。很突出的一点是它轻视了人的精神世界，特别是思想进步对文化进化的重大影响（或相反，落后思想对文化进化有着巨大的阻碍作用）。对于文化进化的不平衡性，怀特也缺乏充分的分析。以今天的观点来看，文化作为人类物质产品与精神产品的总和，可以分为技术文化、思想文化与艺术文化三大部分。三部分之间存在着复杂的相互作用，很难仅以相关、因果等

关系来做出结论。对此，前人曾多次提出问题，一方面，他们的观点与怀特的论述，在总的趋势上吻合。如科学史的奠基人，乔治·萨顿（Georfe Sarton）说过："科学不仅是改变物质世界的最强大力量，同时也是改变精神世界的最强大力量"；① 另一方面他们也看到了文化发展的错综复杂，伟大的思想家卡尔·马克思很早就指出，物质生产的发展同艺术生产发展的不相平衡；W·奥格本（W·F·Ogburn）也曾引入"文化滞后"的概念，用来说明人类的习惯与社会风俗、技术等发展不能同步。怀特没有阐明技术文化、思想文化与艺术文化之间的作用机制，这不能否认是新进化论一个很大的缺陷。

此外，由于"一般进化论"不能对待定文化的进化（或停滞）作出理论上的说明，在分析各民族文化变迁、平行发展和溶汇过程中，不重视环境因素的作用，缺少对文化特性的分析，因此，只能道出一般进化的大趋势。在进行单项研究中，就显得单薄，片面，必须有其他学术观点作补充。

是纯粹的巧合，还是历史的必然？文化人类学的一个新流派，以研究特定文化为对象，着重探讨

① G·萨顿：《科学和传统》转引自《科学哲学》，1984年第4期，北京。

文化与环境之间关系的文化生态学蓬蓬勃勃地发展起来了。

7-3 “适应”的概念与文化生态学

生态学（Ecology）一词由来已久。最初创造、使用这一术语的是德国生物学家海克尔（E·Haeckel）。自那时起到现在的一百多年中，生态学作为一门研究生命机体与自然环境相互关系的科学，日益显示出其强大的生命力。

文化人类学把生态学的概念转借过来，把它应用于人类学的研究中，以考查环境对人的影响，及人如何利用和改造环境，并以此说明文化现象，找出文化发展的规律。

（一）文化生态学的萌生

人与自然界的相互关系一直是为人们所密切关注的实际问题。人类最初的知识也来源于自然，并被用来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十九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当人类学开始跳出“民族中心论”和“自我中心论”的樊笼之后，许多人的思想很自然地转向了环境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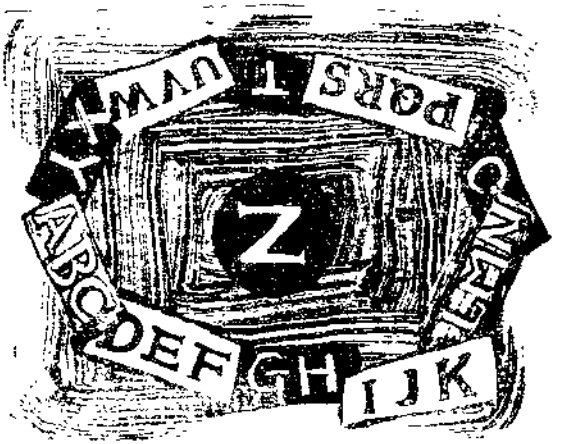

环境决定论者认为，不同文化的特征是由环境决定的。例如，寒冷的气候使人勇敢，也使人散漫；温暖的气候则使人软弱、胆怯。象拉策尔等人更是提出，“进步”最先降生在多风暴的地区，因为生活在那里的人们常常有失去生命财产的危险。

由于环境决定论者过于夸大了环境对文化的直接作用，所以他们的学说并未被大多数人类学家所接受，有许多人用民族学的大量事实，驳斥了这种粗泛的文化概观。其中的一个典型事实，就是美国西南部两个印地安群体的比较。处在相同的生活地区，荷比人从事农业，而纳瓦霍人则以半游牧为生。著名的文化相对论者路威（R·H·Lowie）在

他的著作中（其中有吕淑湘译《文明与野蛮》，为许多读者所熟悉），曾归纳出环境决定论所不能回答的几个问题：

——一致的环境中包含着不同的文化；

——文化特征由于惯性，即使在不利的环境中，仍然可以存在；

——文化特征在显然有利的地方，却没有得到发展；

——在人们根据地理法则，指定某些文化特征发展时，那些特征反而消失了。

据此，路威得出结论，不能用环境解释文化。当然，这并不是说，人类学家无视气候、地理条件与自然生物对人类群体的影响。总的来说，在二十世纪前半叶，美国人类学家一般对此持审慎的态度：既承认环境可以对某些文化现象产生影响，又注意到这种影响是经常改变的，并不能保证任何特征的出现。事实上，象克罗伯（A·L·Kroeber）等人，早在三十年代就曾仔细地论证过北美的文化特征与其自然环境间的相关性。在此之后，有更多的人在自己的研究中，把重点放在环境与人们为了利用环境所采用的各种技术发明及适应环境所产生的社会意识这三者的关系上。把这种研究推向高潮的人，当首推J·斯蒂瓦德。

（二）文化生态学的发展

朱利安·斯蒂瓦德也是新进化论的支持者。但他把自己的观点归入多线进化论（multiliner evolutionism）之列。他的理论是，一定的基本文化类型，在相似的条件下，可以沿着相似的道路发展，然而，在人类社会中，依正常顺序出现的具体文化，实际上寥寥无几。

1956年在《文化变迁论》一书中，斯蒂瓦德完整地阐述了他的学术思想。他认为，文化人类学的主要任务，就在于说明文化现象，确定文化发展的规律：

——早期进化论者认为，各民族文化发展道路是一样的，他们只承认不同文化在进化速度上的差异，也就是只承认不同民族的文化，可能是处在不同的发展阶段；

——文化相对主义则恰恰只强调了各文化间的本质差异，而抹煞了文化发展的共同规律及相互关系；

——怀特的进化观阐明了文化发展的总体规律，可以称之为一般进化论（General evolution）；而现阶段文化人类学者的任务，应该是通过对具体文化的调查，了解

不同层次、各种因素的影响是怎样造就了特殊的文化类型及社会组织。

斯蒂瓦德的多向进化论的研究方法是分析文化中的各个要素，以“文化变迁”（Cultural change）和“文化适应”（Cultural adaptation）取代“文化进化”的简单且抽象的概念，吸收生态学的研究成果，建立文化生态系统，用“文化生态学”的观点重新审视人类文化具体的发展过程。

在人类文化——环境系统的诸多因素中，只有环境才是可以独立变化的因素，文化的基本特征取决于自然环境，自然环境的多样性，带来了民族文化的不同特点。不过，斯蒂瓦德强调说，这种文化对环境的依从关系，本身就是多种文化因素作用的结果，并不是直接的对应关系。一个民族的文化越是简单，这种影响就越明显。

斯蒂瓦德认为，这种文化生态学思想，不仅可以用于对特定文化的研究，也可以用来探讨不同地区文化的平行发展。在《文化的原由与法则——一个早期文明发展的探寻》一文中，斯氏划分了前农业、初级农业、基本工艺与民俗文化、区域发展与全盛时间、循环征服，这五个文化发展阶段。他不仅叙述了每一个主要时期的文化特征，也分别就旧大陆（中国、埃及、美索不达米亚）与新大陆（玛

雅、印加）这五个古代文明中心作出比较。

另一位著名学者柴尔德（V·G·Childe）更进一步强调了文化生态学与生物生态学的不同。柴氏分析了生物进化的过程，并把它比做是一株枝叶茂盛的长春藤。已经萌生、伸展的枝叶不可能再汇合或发展的完全相同。但人类文化的发展并不如此。从考古学看（柴尔德也是考古学界享有盛誉的学者，其著作《人创造自己》——中译本为《远古文化史》——也为我国史学界所熟知），不仅“趋异”（chvergence）与“分化”(differentiation）是文化发展的普遍现象，而且“融合”（Coverge-nce）与“同化”（assimiafon）也同样不乏其例。

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生态科学本身有了长足进步，而文化生态学由于新观点和新方法的引入，也进入了全盛时期。年轻一代人类学家对待环境的看法也大大改变。过去，人们只是认为象温度、海拔等单纯的物理因素或化学因素构成了外部环境，而到现在，食物链、能流、生境等复合因素，先后都引入了文化生态学的研究之中。文化人类学家结合这些生态因素，分析文化特征，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文化生态学的研究就是要充分说明，人类因利用环境而形成的社会组织与文化价值的特色，然后，再将这些特色与那些同环境关系较少的社会组织与文化价值进行比较。斯蒂瓦德称这种生态特性为“文化的内核”。

在北美极地，对三个因纽特群体进行研究的结果表明，他们利用环境的共同办法，似乎与他们冬季聚居的规模有直接关系。为了取食，这三个群体都需要凿开冰层，猎取海豹。这就需要众多的狩猎者参加，以堵住海豹呼吸用的通气孔。因此，每逢冬季，就要有多个营帐聚集在一起，形成总共约有50到100人的大群。到了夏天，生产活动的生态条件不需要这么众多的人合作，人们就以较小的规模分散居住。其中，生活比较有保障的一个群体内不存在杀婴现象，而另外两个生计艰难的群体则流行杀女婴的习俗，与前者成鲜明对照。

自然环境因素不仅作用于人体和人类社会组织，而且还对人的心理产生强烈影响。一个群体在一个自然环境生存了千百年后，将对这个环境产生心理上的适应。科学已经证明，人的心理素质、气质，同自然环境间有一定的联系，只不过，两者间的因果关系并不明显。一般说来，由于人的心理机制要比生理机制更灵活，更易发挥作用，因此，人

的心理适应性也就更容易形成。当然，这一过程需要相当长的时间。

当人们对于某一地区适应之后，就认为它是“故乡”了，时间越长这种感觉越重。这时，再迁徙到另一个地区时，尽管气候条件无巨大差异，他们仍会感到不适应。例如，俄罗斯人从家乡迁到草原后，往往在房前屋后栽上一棵白桦树或其他家乡树，借此增加亲切感，排遣思乡之苦。事实上，这种例子，在各民族当中，都数不胜数。

一个民族的民谣、民歌、民间故事，以及其他各种形式的口头创作，一般都以该民族居住区的地理环境为背景。能够对人心理产生强烈影响的民族风俗，礼仪、节日等，都与农业生产周期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这种周期又是在气候条件的影响下形成的。此外，人们对熟悉的事物的适应不仅包括自己的自然环境，也包括社会环境及文化环境，包括语言、文字、服饰乃至于日用品等。

当人们生活在本民族区，生活在自己适应的文化环境中时，可以增强对外界压力的抵抗，这也是导致民族文化共同体稳定的原因之一。当人们移到异族地区（或其他文化区域）之后，必须有一个在社会心理上重新适应的过程，对大多数人来说，这个过程是相当痛苦的。在中非的一个原始部落，其

成员被驱逐出部落后，心理上会受到严重损害，乃至于几天之后，他会在毫无暴力打击的情况下，离开人世。所以历史上的文化变迁往往带来巨大灾难和长期的战乱，重新建立这种适应是相当困难的。中国古代十六国—南北朝的三百年战乱，可以视为一个突出的实例。

应该指出，人类文化生态学的不适应性，与其生产力落后，科技-经济水平低下有直接关系。随着人类整体文化水平的提高，国际间的交往增加，这种适应是会逐渐强化的。

然而，这时的人类学者们过分地强调了环境的作用，而忽视了生态系统的一部分——人的能动作用。就以斯蒂瓦德为例，在他早期对加里福尼亚州的印地安人部落的研究中，曾发现这样的事情，用简单的工具捕捉大动物，需要特殊的社会组织，于是他就预言：凡是用简单工具捕猎大型动物的部落，都可能有这样的社会组织。

许多人渐渐感到，这样的对比研究尚有许多不足之处。怀特与斯图德尔的学生哈利斯(M·Harris)对"文化系统说"有所改进。他认为文化系统的性质就是技术与环境的相互作用。人们到了一个新的环境，为了生存，必定要首先发展起相应的技术—经济基础。他认为，这就决定了人们的社会关系模

式，而人们的社会关系模式又决定了他们对客观事物的看法，这一层的关系就是文化"适应"的过程。

哈利斯大有"青出于兰而胜于兰"之势，在上述分析中，他借鉴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更强调了文化系统中经济基础、社会组织、文化意识间的相互作用。这几个层次中，哪一方面发生变化都会导致其他方面的相应变化。例如，一个社区引进一种新的耕作方法，会带来对这里的社会组织与文化信仰的相应影响。又比如，在研究人类进化过程中，不仅要看有哪些资源、如何利用，也要看什么人掌握、控制这些资源。哈利斯、以及与他观点相近的人，被称为文化唯物论者。七十年代后期，文化生态学的理论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和完善：

——一个文化系统之所以能形成，是因为在文化系统中的人群里，每一个成员都可以有若干生存对策，并能转换成相应的行动（转换过程中，又会因人们的转换程度不同，造成进一步的差异），并注入自己的传统信仰和经验中去。

——人的特点之一就是可以学习，在对环境的实践中学，从身边的人那里学，从传统中学，每个人的学习程度不同就造成了个体之间的文化差异。

——最后，在诸多的对策中，应该以一个最佳的模式统一群体。但群体行使什么样的模式，不仅仅

受环境的检验，还有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影响。在科学技术越不发达的地方，这种最后的选择越可能偏离最佳模式。

古迪纳夫（W·Goodenough）的"文化库"学说可以说是对上述观点的补充：

1. 个体学到的知识与群体传统间没有明确的界限；
2. 群体的共同文化传统通常是作为对群体行为与习惯模式的高度简化而成为一个假象，一种神话；
3. 任何群体内部成员所学知识的总和，都包括相当可观的变异与信息的不均衡性。群体通过建构于共同文化上的相互作用而把传统一代代保持下去。

古迪纳夫曾举出一个生动的例子，说明这种环境——个体行为——集体行为间的关系：

一个渔夫，与大家一起出去钓鱼，他发现了一个秘密捕鱼点，可以多钓许多鱼，他就把这个捕鱼点隐藏起来。然而，后来可钓的鱼越来越少，大家都在寻找新鱼点，这时那个渔夫就不得不把他的鱼点公布于众。

可以看出，一个文化既是一群人体思考与行动的方式，也包括每个人思考、行动的方式。人与人之

间可以用语言与行为来传达这种思考，影响这种行动。

文化生态学正是这样层层分析，阐明了所谓“文化”，实际上是个巨大的文化系统。而人们平常所指的音乐、美术、舞蹈、文字等“文化”及民间风俗、习惯等“文化”则应为文化系统中的“文化传统”；至于人与人、人群与人群间具有特征性的多种关系结成的网络，就应该定义为“社会”。

一个文化系统（有人称之为社会文化系统）不仅包括一个人类群体，一方自然环境（主体的），一套物质文化，一套文化传统，以及人们的种种活动与行为，还包括这些因素间的复杂关系。这样，所谓的适应，应看作是两个水平上的文化调解机制。一种是总体文化对总体环境的适应；另一种是在文化系统内部各因素间的相互适应的过程。集中研究这些过程，将可以发现不同文化模式是如何产生、发展、持续与转化的。随着“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的兴起，人们更加注意到这个大系统中各个子系统间的协调作用及反馈、控制等机制，科学地研究文化系统，已经成为人类学者今后的重要使命。

渐趋完善的文化生态学学说，比以往任何时期

的学说都更精细地分析了一个文化系统的微观运动机制，力图比较具体地研究人与周围环境的关系。文化生态学说与怀特的文化进化论互为补充，相得益彰。应该特别说明的是这两个学说的兴起，都是自然科学推动文化人类学发展的生动写照。

文化生态学仍存在着一些缺陷。其中比较重要的，引起激烈争论的有这样两个问题：

1.什么是适应的文化？

2.文化与文化间（而不是文化与环境间）的相互作用机制和影响是什么？

（三）关于“适应”性文化的讨论

适应（adaptation）的原理一经提出，在人类学界即产生了广泛深远的影响。一时间，人类学家纷纷把多年来收集的来自亚、非、美、澳的浩如烟海的民族志资料重新整理，加以评价。确有大量的事实令人信服地说明，现存各个人类群体中的许多文化特征，从传说到艺术，从禁忌到信仰，还有种种风俗习惯，都带有不同程度的适应性。

一个著名的事例是因纽特人食生肉的习惯。因纽特人，与世界各民族（包括塔萨代人那样处于最“原始”状态的民族）①一样，能以自己各自的方

① 见第三章。

式掌握用火技术。但是，令人不解的是，他们曾长期保留着食生肉的习惯。这也曾经是他被人说成“野蛮”民族的理由之一。然而，科学家的工作已经表明，这种食生肉的习惯，带有明显的适应意义：在高寒、缺少绿色植被的北极地区，维生素C的缺乏是影响健康的重要因素之一。兽肉中的维生素C食量虽然不多，但它却是因纽特人的主要食物来源，而食肉能有效地防止维生素C被破坏。虽然，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会有意识地这样做（对于人类，有意识地探索事物的规律，寻找解决的办法，只是文明发展到晚近时候，近代科学出现之后），但这种习惯的保留，很可能是自然选择的结果。正如梅格斯①所指出的那样：

> “人类是一种动物，和其他动物一样，只有与环境维持适应的关系才能生存。虽然，人们是以文化为媒介而达到这种适应，但其过程仍然跟生物适应一样，受到自然选择规律的支配。”

不过，应当指出的是，文化的变迁，自然选择的确起着重要的作用。但人与生物有明显不同，从某种程度上说，他可以有“任意”性，即主动地选

① B·J·梅格斯：《亚马逊：一座虚幻天堂中的人与文化》

择。因此，文化适应实际上应当是生物、心理、社会因素与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列维-斯特劳斯曾指出，一个民族是穿白还是穿绿，应该没有生态学上的关系。而这种心理上的状态（“心态”），能不能算作一种适应呢？近年来，一些深入的研究揭示出的结果，更向文化“适应”观念提出了挑战，有一个事例，就是新几内亚岛弗尔人（Fore）世代沿袭的吃亲人遗体的风俗。在那里，长辈死后，后代人的一项重要仪式就是分食死者的遗体。妇女被安排享用内脏及大脑。由于她们生吃死人时感染一种病毒而使神经系统受到严重破坏，所以，很快发病，全身震颤，一般几天到数月，就导致死亡。这样，一代代风俗沿袭下来，有的地方男女比例竟然达到了三比一的严重失调的程度！这种明显的不适应风俗何以得到世代保存？在民族志中，人们发现以上所说的“非适应”与“不适应”的因素，也有很多。同样以因纽特人为例。生态平衡是人类群体得以生存的必要条件，但以狩猎海豹为生的因纽特人，在狩猎时，很少考虑滥捕、滥杀的不良后果，他们几乎是见一头杀一头，连怀胎的雌兽也不放过。他们这种捕猎方式，已给自己带来灾难性后果。然而，对于其中的奥秘，现在也还不能尽知。

文化系统学说，还有一个明显的缺陷，就是对文化与文化间的相互作用与影响语焉不详。今天，世界各民族的文化很难找到完全隔绝的发展情况。一个文化的成长过程，既是对环境的适应过程，也是吸收外来文化，提高自身活力，以加深这种适应性的过程。而仅把文化看成一个封闭的系统来观察，就远远不够了。

7-4 文化的影响与变迁过程

在人类学研究史上，很早就有人注意不同文化间的相互影响，分析某一文化变迁过程中其它文化的作用。然而，这种认识的水平，经历了一个由浅入深的过程。在这里我们可以做一个简略的回顾。

（一）文化的创造与文化的传播

100多年前，以德国著名地理学家拉策尔为代表的传播学派，向早期进化论发动了一场猛烈的进攻，其中一个重要的“战役”，就是对各民族文化“独立起源”说的批判，拉采尔早年研究地理学，是地理环境说的倡导者。后来，他转攻人类学，又成为人类地理学的创始人。在1882年出版的《人类

地理学》（第一卷）一书中，他系统地阐明了自己的观点。

拉策尔从体质特征、文化等级、民族标志所展示出的各民族群体分布入手，研究文化现象的空间序列。他认为，世界上没有一个民族是孤立行动的，每个民族都受到其邻近民族的影响，他提出，文化是通过迁移与模仿实现扩散的。这些精辟的分析，最先向人们揭示了人类文化的传播特性，因而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彭尼曼(T·K·Penniman)在《人类学一百年》一书中，对此提出了很高的评价。

但是，拉策尔又从真理向前跨越了一大步，他认为各民族文化只有一个起源，多种形式都是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不同支流，均由文化中心传播而来。进而又有人荒谬地提出，埃及就是世界文化的发祥地，其他各地的文化都是由埃及传播出去的，这就使他们走向了另一个极端。传播学派的观点，受到了历史学派与文化相对主义的声讨。

今天，已经很少有人对此进行争论了。人类无论从体质上的亲缘关系，还是从文化上的“亲缘”关系上看，都既是多元的，又是一体的。

以文化的先导——技术文化中心的某些技能为例，人们就不难看出，文化即有着独立的创造，又

有着广泛的传播（见表 7——1）。①我们在西服、香烟、火箭、迪斯科等种种文化产物上，都可以寻找这种创造、传播与再创造的轨迹来。

今天，文化人类学家更感兴趣的早已不是是否存在创造与传播，而是创造与传播的机制如何。

表7—1 人类部分技能的发展（五十万年前—五千年前）

技 能	最初应用时期（距今年代）	地 域
石器制造	600,000	欧洲、远东、非洲
用 火	500,000	欧洲、远东、非洲
投 枪	400,000	欧洲
弓与箭	300,000	欧洲、非洲
绘画艺术	100,000	欧洲
犬的驯养	80,000	欧洲、非洲
谷物的栽培	10,000	近东、远东
人物雕象	10,000	近东、中东
马、牛、羊、驯养	9,000	近东、中东
棉布生产	7,500	欧、非、近东、中东
铁器使用	6,000	近东、中东
轮的使用	5,500	近东、中东
水稻栽培	5,000	欧洲、非洲
毛产品生产	5,000	远东

（二）文化的抗拒，同化与涵化

抗拒、同化与涵化，可以视为文化传播过程的

① C·P·斯旺森：《人的自然史》，1973，Englewood Cliff，303页。

三种不同的倾向。

文化抗拒（Culturalresistance）是指某一文化对其他文化的强硬抵制。如中国明清两朝的“闭关锁国”，是一种全面抗拒；许多第三世界国家禁演西方电影，是一种部分抗拒。

文化同化（assimilatian）是一种文化对另一种文化的融合过程。这既可以表现为甲文化对乙文化的融合、兼并；也可以表现为乙文化对甲文化的全盘吸收。同化的结果，是乙文化的消失。中国古代少数民族如匈奴、鲜卑，其文化现已被溶入汉文化中，这是一种同化；一个殖民地国家全盘接受宗主国的文化，也是一种同化过程。所谓“西化”，通常就是一个同化过程。

文化涵化（acculturation）：又译作文化移入或文化潜移，这是文化影响的又一种形式。涵化在英国被称为“文化接触”（Cultural contact），也译为文化交流。其含义可以这样表述：①

1.涵化过程是一个温和的渐进的文化传播、影响过程，它表现为两种文化、多种文化间的交流、影响，它不致引起文化之间剧烈的冲突与对抗。

2.涵化过程的作用是对双方而言，既不像同化

① 作者这里部分参考了，R·L·比尔斯等著：《人类学导论》纽约，伦敦，1977年版。

那样倒向一边，又不像抗拒那样分立，它的结果，应该促进双方文化的共同发展，或共同发展而形成一种新的文化。

涵化一词最初提出时，没有得到人类学界的承认，但三十年之后，“现代化”像一股潮水涌向那些殖民地国家和独立国家，给这些国家的文化带来了巨大的、甚至是灾难性的影响。“现代化”即西化，成了人们关注的问题。为了更准确地把握文化的传播与交流，文化人类学家开始从历史与现实的不同角度，对涵化过程进行分析。就连对美国国内民族——荷比（Hopi）印地安人的现代化评价，也引起了人类学家们的兴趣。参考比尔斯等人介绍的涵化过程的两个典型范例，能够加深对文化交流、文化影响的认识。

墨西哥的涵化过程

这是一个长期的、缓慢的过程。当西班牙人进入墨西哥之前，这里已有一个兴盛的阿兹台克（Aztec）王朝了。王朝的都城就在今天的墨西哥城。阿兹台克的城市社会有发达的社会分工，经济阶层高度分化，商业贸易也很兴旺。王国征服了边远地区，但并未把那儿的居民纳入严密的政治控制之下，他们有相对的自由，只是每年交纳贡品而已。

西班牙人到达之后，受到了人们的友好的接待，他们就定居在条件优越的城里。后来的年代，由于一些不满因素，一小股西班牙人的后裔（最多不超过2500人）一举推翻了原来的王朝。而阿兹台克人并未做任何反抗，和平地接受了这些人的统治。

一个明显的事实是，一群不足2500人的西班牙人后裔，统治了五百万到一千万当地居民约八十年之久。即使在八十年代后，这个国家的西班牙人也只有约20000名。对过去的历史的考察表明，这是一个相当缓慢的涵化（文化移入）过程：

——最初到来的西班牙人，在上层社会的所在地定居后，就学习当地文化，并频繁与当地人通婚；

——本地宗教只与王朝统治有关，在王朝被推翻后，就自然解体，而被当地人逐渐熟悉的基督教所取代；

——上台后的西班牙人，在政治制度、经济生活上几乎未做任何改动。大多数人仍在自己的国家劳作，上交同样数量的贡物；

——尽管宗教传播很快，但许多人仍可以以极传统的方式劳动持家、交往；

——原有的生产技术、饮食习惯与服装方式都照样保留，语言更是自由操讲，但西班牙的生产

习惯、西班牙语也逐渐在一部分人当中流行开来；

所有的证据都显示，在当时，印第安人接受欧洲文化相当情愿。通婚、传教都是在相当松散的形式下展开的。西班牙人实行间接统治。直到后来，荷兰、英国殖民主义者来到这里时，还常能看到一些是印地安人的地方官员。

十八世纪后，殖民政策开始改变，统治者极残酷地压迫当地人。起初，这些居民仍然恪守着几百年的古风，不予反抗。后来，他们实在忍无可忍，四下逃散，并希望恢复早期西班牙人来以前的生活习惯。然而，他们这才发现，几百年前的古老的生活方式已被遗忘，他们的努力总不成功。一个新的，既非西班牙，也非印地安人的文化已经形成，很难改变了。

到今天，独立的墨西哥共和国仍然保持着多元的、稳定的文化传统。尽管现在已有全国范围的政治经济规划，官方采用一种语言，但这并不意味着带有民族与地方特色文化的消亡。

美拉尼西亚的涵化过程

这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例子，是由著名女人类学家米德女士给以详细报告的①，地点在太平洋的美拉尼西亚群岛的玛努斯岛（Manus）。第二次世界

① M·米德，《古老民族的新生活》，纽约，1968。

大战期间，该岛成为美国西太平洋战场的中继站。这里没有什么巨大的建筑。时常有一批批美军路过这里略作休整。时间一般只有两个星期到一个月。

玛努斯人从未见过完整的西方文化，但他们亲眼看到了这些“过客”显示出的精神面貌、技术设备，并有机会了解这些军人的生活，知道了美国人的各种各样的能力，这些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战后，玛努斯人相当畅快地做出决定，因为自己的文化不那么令人满意，要在各方面进行改革。在米德女士再次访问玛努斯岛时，这里的面貌已焕然一新了。尽管米德对许多变化的持久性感到怀疑，但她发现，他们是如此专心、动情，她认为，如果有比较全面的修正，这种文化的直接改变，很可能比那种一叶一枝的文化改革更为有效。

比尔斯认为，如果说墨西哥显示了复杂社会古老文化的涵化过程，那么，玛努斯则表明了简单的小型社会文化的涵化过程，这些事实都生动地说明，文化变迁并不一定是不愉快的、伤感情的过程。而且，涵化过程也不常导致社会动乱与行为失调。结构主义人类学曾提出，每一局部变化都会导致对文化整体的巨大影响，看来，这可能多少有点偏激了。

实际上，就全球文化变迁来看，文化抗拒与文化同化远不如文化涵化更具有普遍性。墨西哥与美拉尼西亚的实例，只能算两个极端的情况，并且难免带有某种程度的夸张。但涵化现象却是广泛地存在于许多民族或国家的文化发展史中，像中国、日本这样的国家，现在也被一些学者奉为"涵化的典型"。在今日美国人类学的教材中，几乎无一例外，都设专门的章节讨论涵化问题。至于对文化变迁多种现象的专题研究，如雨后春笋，数不胜数。其中，确有一些视野开阔、观点新颖的好文章。匠心独具，设计出"文化变迁"模式的斯宾德勒女士，就是最近十几年来，美国文化人类学界的一名新秀。这里，我们占一点篇幅，作些介绍。

（三）大模式：对文化变迁的研究

斯宾德勒(L·S·Spindler)是美国斯坦福大学人类学博士，在老基辛（F·Keesing）任人类学系主任时，她曾做过他的助手，后来又参加了由基辛创办的文化变迁研究计划。经多年的实地考察（"野外工作"）与理论研修之后，这位女人类学家，找出了以往诸家学说的一些薄弱环节。她从对"文化变迁"的分析入手，建筑起一个社会文化系统的大模式。

斯宾德勒指出，仅仅从传统的“文化”与“社会”两个方面分别考虑“适应”或“变迁”是不足取的。如果认为文化是共同的行为模式，社会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那么，很明显，行为模式的改变必然会带来人际关系的改变。打个比方，一个人信奉了基督教，说明他的心灵中有了超自然的“悟性”——文化变迁发生了。可当他来到教堂时，“社会变迁”也会发生——新的组织、地位、角色与相互影响都产生了。由于在这里“社会”也包括经济和政治方面的行为，所以，新的社会文化系统取代过去的文化系统，以社会文化变迁，取代传统的文化变迁。

“社会文化系统”（Socioculturel system）是涵盖人类生活中，社会与文化两个方面特性的术语。①根据这个基本概念，斯宾德勒绘制出分析社会变迁的大模式图（见图7—3）。

在这张模式图里，文化特性由通行的、公共的行为模式构成，诸如血缘关系、婚姻制度、政治、经济组织，以及宗教等。而社会则是个体间由于满足需要（许多均建立在文化基础上）而形成的相互作用。自然，还不能忘记个体水平上实现的适应。

① L·S·斯宾德勒，《文化变迁与现代化》，纽约等地，1977年版，第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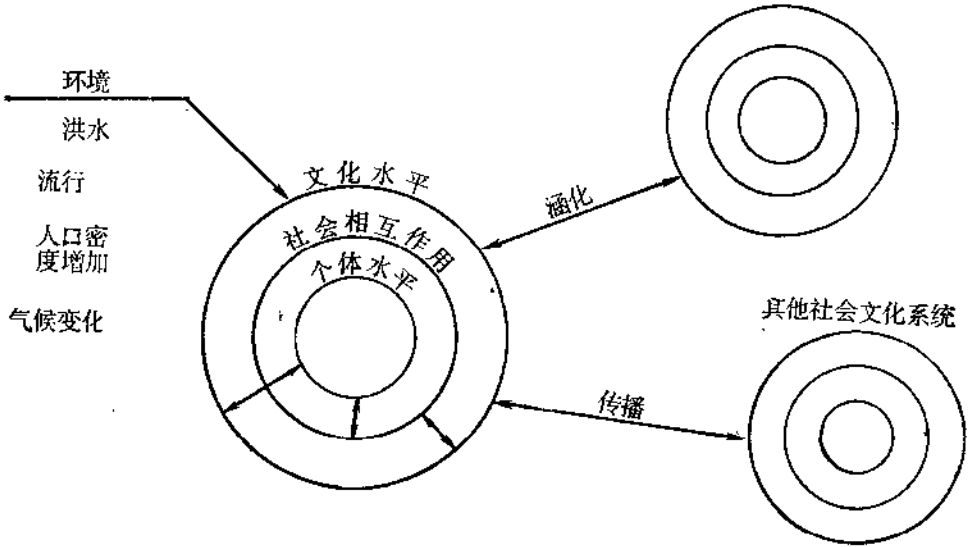

图7—3 社会文化系统：变迁模式

社会相互作用的水平包括：文化指导与非文化指导两种行为。当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全面或相互作用时，他们一方面有着自己的个性，一方面有着社会规范，如地位、荣誉等。一个神父与一个犯人显然有着不同的行为模式。但当两者接触后，“圣法”只会惩罚犯人，在其个体水平发生作用。同时，尽管文化模式会限制社会不同阶层间的人际关系，但当某两个人“恋爱”时，行为模式就可能被突破。

如果读者还未能明白上段文字中双向箭头的解释，还可以看这样的情况，以理解社会关系对文化模式的反作用。假设，有一小部分人不是用握手，而是用打手表示友好。那么，当一个群体内一旦接受这种行为，并传播开来时，文化变迁就发生了。

现在再看个体水平。每个人都会有其独特的、唯一的方式去理解世界，他们要受到文化模式的影响，但不会真的一致。个人心理对文化规范的偏离，可以是文化变迁的一个原动力。正因为如此，文化人类学家去研究文化变迁时，并不是总停留在文化与社会相互作用的两个层次上。

从这张图上还可以看出，社会文化系统还要受到其他系统变迁的作用。这个过程通常是指“涵化”（即文化移入）。

另一个过程就是文化传播（同样见图7—3），这看起来与文化涵化相似，实质上却颇有不同。文化传播并不涉及两种文化是否近似的问题。它只是意谓着，一个社会文化系统，需要另一系统中的一部分，如一种新思想、一件新物品、一种新食物，可能是远隔万里，没有两个系统中的人直接接触而传播过来。相比之下，涵化的影响，就完整多了。涵化过程是一个社会文化系统受到其他系统的影响后，对生活条件变迁后的适应。这个过程事实上总是双向的，两种文化都受到影响。但是，当一种社会文化系统在技术上或物质上优越时，则这个适应过程，似乎是完全单向的。

大模式图还显示了环境也同样是文化变迁的原动力。所有的人类社会，或多或少地都要受到环境因素的制约。时至今日，人们在一些自然因素而前，仍是束手无策，如地震、洪水、气候变化，而且也远不是所有的流行病都得到了控制，因此，在所有文化背景下的人，都试图了解与适应自然环境强加给他们的限制。在西方社会，虽然可以应用一些物理、化学手段去改变自然环境，但他们的行为本身往往又带来其它的、更难控制的环境作用。人们现在已开始明白这个道理，并学会适应自己所处的环境。

斯宾德勒介绍说，大模式图表示了社会文化单位内外各层次在功能上的相互关系。斯氏认为，经典的"功能学派"使她得益不浅。当代英美人类学家也都赞成功能主义的这个观点，即社会文化系统对外来刺激（如新的思想的传入）进行调节而产生适应性变化。而受影响的部分的调节又受到其它部分的影响，这样变迁的结果是趋于稳定状态。只有当社会文化体系不再有各部分之间相互作用的时候，才不趋于稳定，并结束自己的功能。

斯宾德勒以其优秀的工作，表明了今日文化人类学在基础理论上正走向成熟，她的观点得到了许多人的认可，但也有不少人反对，还有一些人则要求对此模式做出新的解释。进入八十年代后，这方面的探讨仍在继续。

*　　*

人类对自己环境的主动认识与主动行为，强烈地影响了一个文化进化或变迁上的差异。目前，还没有一个完备的模式能精确地说明环境、生理、心理这一社会-文化大系统内诸多因素作用的机制。但是，人类毕竟是智慧的动物，对自然界和自身的认识都在一步步深化。尽管工业文明近几百年来，人类在这种生态大系统上犯了重大错误，但是

越来越多的人毕竟已觉醒起来：周围的世界绝不是一个静态的、封闭的、单一的世界，人类社会也要遵从演化的规律，也要维持这个大系统的平衡。可能现在已经有些迟了，但不懈的努力能使我们部分地弥补过去的过失，争取一个更美好的未来。

结 束 语

文化人类学的发现将作为对现代科学的最重要的贡献为人们所认识。

——保尔·希尔斯（B·B·Sears）

每当我们读完任何一本人类学著作，总会有一种不满足的意犹未尽的感觉。这是很自然的。如果我们把千万年的人类发展史视为一幅气势恢宏的画卷，那短短百年的人类学史就只能算几帧蹩迹未干的写生。人类对人类自身的认识严格地说还刚刚开始。尽管如此，文化人类学依然成了一门广博的科学。在短短的十几万字之中，我们无力完全再现文化人类学的全貌。这本小册子重点放在文化人类学对文化与人格、文化进化和当代社会的研究，并努力试图不割断这几方面工作的内在逻辑性，因此西方文化人类学的许多重要学派（包括结构人类学派、马克思主义人类学派和北欧学派等等）均未涉及。

我们尝试用这本小册子将文化人类学的一些观点，某些文化人类学家的工作，介绍给读者，尤其是青年朋友们。然而，又深憾于我们的才疏学浅，未能把一门科学的博大精深表达出来。只乞望读者在掩卷沉思之时，不是期望找到现成的答案，而是能从人类学家们的工作中得到启迪，在一个多维的参照系中，更深刻地认识我们的文化遗产和传统价值，并对国民性、代沟、现代化、文化变迁等问题，有新的认识。如果本书能激起人们思考，在科学的基础上理解自己，理解自己所创造的文化，并且去探索创造新文化的道径，那么则是作者最为欣慰的事情。

也许，这一历史使命已经历史地落在了中国青年知识分子的肩上。

附录：文化人类学大事记

1859年 英国达尔文《物种起源》出版，这对人类学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

世界上第一个人类学学会——巴黎人类学学会成立。

1860年 德国巴斯蒂安《历史上的人类》出版。

1863年 英国伦敦人类学学会成立。

1868年 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内设人类室）建成，后来，许多美国文化人类学家在此馆工作。

1871年 英国泰勒《原始文化》出版。

1877年 美国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出版。

1879年 美国华盛顿人类学学会成立。

1882年 美国鲍亚士改学人类学并于次年赴北极地区的巴芬岛考察爱斯基摩人（今称因纽特人）的社会和文化。

1888年 《美国人类学家》杂志创刊。

1896年 法国迪尔凯姆开始创办《社会学年鉴》杂志，“社会学年鉴”学派诞生。

1902年 美国人类学协会（AAA）成立。

1904年 德国格雷布内尔在柏林人类学、民族学和史前史协会上第一次阐述“文化圈”理论

1911年 英国史密斯的《古埃及人》出版，从而“传播学派”诞生。

1924年 法国莫斯等三位学者创办了巴黎民族学研究所。

1925年 美国克罗伯的《加利福尼亚印第安人手册》出版。

1925年 美国鲍亚士的《原始艺术》出版。

1926年 英国马林诺斯基的《野蛮社会的犯罪和习俗》出版。

1931年 英国的拉德克利夫—布朗到美国任教，功能学派开始与美国历史学派交锋。

1934年 第一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伦敦召开。
美国本尼迪克特的《文化模式》出版。
中国林惠祥的《文化人类学》出版，这是我国第一部文化人类学方面的著作。

1938年 第二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哥本哈根举行。

1939年 美国米德的《来自南海》三部曲完成并出版。

1941年 美国应用人类学会（SFAA）成立。

1945年 美国卡丁纳尔、林顿、杜波斯和威斯特合著的《社会的心理界限》一书出版。

1946年 美国本尼迪克特的《菊花与剑》出版。

1948年 第三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布鲁塞尔举行。会上成立了国际人类学与民族学联合会（VISAE）。
美国赫斯科维茨的《文化人类学》出版。

1952年 第四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维也纳举行。
拉德克利夫—布朗的《原始社会的结构与功

能》出版。

1955年 美国斯蒂瓦德《文化变迁》出版。

1956年 第五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费城举行。

1958年 法国列维一斯特劳斯《结构人类学》出版。

1959年 美国怀特的《文化的进化》出版。

1960年 第六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巴黎举行。

1964年 第七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莫斯科举行。

1968年 第八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东京与京都举行。

1969年 美籍华裔学者许烺光《有文字文明的研究》出版。

1971年 美国米德《文化与承诺：代沟研究》出版。

1973年 第九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芝加哥举行。

1975年 美国威尔逊的《社会生物学》出版。

1978年 第十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新德里举行。

1983年 第十一届国际人类学和民族学大会在魁北克与温哥华举行。

人 名 索 引

（按英文姓氏字母顺序排列）

A

安德尔森（J. Adelson）
艾登纳(E. Ardener)

B

巴霍芬（J. J. Bachofen）
班顿（M. Banton）
巴斯蒂安（A. Bastian）
比尔斯（R. L. Beals）
本尼迪克特（R. Benidict）
伯曼（L. Berman）
布鲁门巴赫（J. F. Blumenbach）
鲍亚士（F. Boas）
波尔顿(R. Bolton)

C

柴尔德（V. G. Childe）
乔多洛（N. Chodorow）
乔姆斯基（N. Chomski）
科克雷恩（C. Cochrane）
科尔（S. Cole）
孔德（A. Comte）
库恩（C. S. Coon）
库克（S. Cook）

D

杜波斯(C. Dubois)
杜波斯(E. Dubois)
迪尔凯姆（E. Durkheim）

E

伊尔哈特（A· A· Earhart）
爱泼斯坦（A· L· Epstein）

F

弗思（R. Firth）
福斯特（G· M· Foster）
弗雷泽（G· Frazer）
弗里多（J· Fridle）
弗里德曼（J· Freedman）
弗洛伊德（S· Freud）
弗洛姆（E· Eromm）

G

戈兹（G· Gertz）
古迪纳夫（w· Goodenough）
戈若（G· Gorer）
格雷布内尔（F· Graebner）
格里菲特（W· Griffitt）

H

哈登（A· C· Haddon）
海根（E· E· Hagen）
哈利斯（M· Harris）
亨利（J· Herry）
赫斯科维茨（M· J· Herskovits）
荷贝尔（E· A· Hoebel）
亨特（G· Hunter）

J

约翰森（D· C· Johanson）

K

卡丁纳尔（A· kardiner）
克罗伯（A· L· kroeber）

L

拉菲托（J· F· Lafitau）
列克莱尔（E· E· Leclair）

列维-斯特劳斯（C Lévi-Strauss）
刘易斯（G. w. Lewis）
林耐（C. Linnaus）
林顿（R. Linton）
洛伦兹（K. Lorenz）
路威（R. H. Lowie）
林德夫妇（R. S. Lynd & H. M. Lynd）

M

马林诺斯基（B. K. Malinowski）
马雷特（R. R. Marett）
莫斯（M. Mauss）
麦克里兰德（D. C. Mclelland）
米德（M. Mead）
麦纳（H. Miner）
马尼（J. Money）
摩尔根（L. H. Moryan）

O

奥格本（M. F. Ogburn）
奥本海戴（F. Oppenheimer）
欧特纳（S. B. Ortner）

P

彭尼曼（T. K. Penniman）
佩里（W. J. Perry）
皮尔特（G. H. Pelto）
菲佛（J. E. Pfeiffter）
皮亚杰（J. Piaget）
波拉尼（K. Pplanyi）
波特斯（S. D. Porteus）
普林思（M. Prince）

R

拉德克利夫-布朗（A. R. Radoclliffe-Brown）
拉策尔（F. Ratzel）
瑞奇（C. A. Reich）
里弗斯（P. Rivers）
里弗斯（W. H. Rivers）

罗宾斯（M. C. Robbins）
罗萨多（M. Z. Rosado）

S

萨林斯(M. Sablins)
萨顿（G. Sarton）
施密特（W. Schmidt）
史密斯（G. E. Smith）
绍索（A. Southal）
斯坦内姆（G. Steinem）
斯蒂瓦德（J. Sleward）

T

泰勒(E. B. Tylor)

W

瓦纳（W. L. Warner）
威斯特（J. West）
怀特(L. A. White)
韦斯勒(C. Wissler)
沃尔夫（E. Wolf）

X

许烺光

Y

雅克斯（R. M. Yerkes）

主 题 索 引

二至三画

人格
大模式

四 画

太阳神型文化
文化
文化生态学
文化相对主义
文化同化
文化进化
文化抗拒
文化接触
文化适应
文化学
文化库
文化传播
文化变迁
文化移入或涵化
文化圈

五 画

代沟
主轴
生物人类学
本质论

六 画

行动人类学
自杀
母权社会
母系继嗣社会
次级制度
初级制度
妇女人类学
民族中心观
民族观念
多线进化论
发展人类学

七 画

社会化

社会结构
社会文化系统
应用人类学
形式论
成就动机
地理中心观

八 画

经济人类学
经济发展与人格
性角色
青年亚文化
图腾

九 画

侵犯性
种族差异
种族主义
战争
政治人类学

十 画

都市化
原始观念
恋母情结
酒神型文化

十一画

基本人格结构
基本人格类型
情境研究途径
教育人类学

十二画

智商
童年期决定论